

股票代碼：2405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Shuttle Inc.

一〇三年度

年 報

公開資訊網站 <http://mops.tse.com.tw>

本公司年報相關查詢網址同上

中華民國 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卜濟世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8792-6168

電子郵件:jess_pu@tw.shuttle.com

代理發言人：曾富佑

職 稱：資深經理

電 話：(02)8792-6168

電子郵件:briantseng@tw.shuttl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76 巷 30 號 5 樓

電 話：(02)8792-616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 址：<http://www.capital.com.tw/agency>

電 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 計 師：陳招美、廖婉怡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

名 稱：無

場 所：無

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huttle.com/>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主管機構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資訊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36
肆、募集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記載事項	37
二、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2
三、公司債之發行情形	42
四、特別股之發行情形	42
五、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辦理情形	44
八、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九、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45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8
六、重要契約	60

陸、財務概況	6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簡明綜合損益表	6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監察人查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74
五、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4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14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214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215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216
四、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21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216
六、風險事項及評估	21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9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 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22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4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 意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	224
五、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6,767,795 仟元，合併稅前淨損為新台幣 260,687 仟元，合併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255,718 仟元。合併營業毛利率為 13%，稅後每股虧損為新台幣 0.71 元。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研究發展成果如下：

- (1)XPC 系列準系統/系統：3 項
- (2)準系統週邊商品：5 項
- (2)薄型準系統及 AIO：12 項
- (3)ODM 筆記型電腦：29 項
- (4)ODM 平板電腦：6 項

展望一〇四年度，本公司的營業計劃如下：

(一)經營方針

展望一〇四年度，公司整體經營策略方針以五大產品線為主軸：

1. 自有品牌迷你準系統 XPC

- 持續加強小型化自有品牌電腦系統的產品研發，除經典的 Cube 尺寸 XPC，小而美的三公升、輕薄一公升及觸控螢幕功能的 All in One XPC 產品線之外，更拓增 0.5 公升超小型迷你電腦主機，鎖定消費性產品的客層，藉由精美的 ID 設計以及比同型產品更強大的功能，預計會為 XPC 產品線貢獻許多量能。
- 由於雲端運算的需求，對儲存裝置的需求不斷的上升。因此，針對 Cube 尺寸 XPC，會設計一個可以同時安裝四顆 3.5 吋硬碟的機殼，將來會以準系統的方式銷售，一方面保留原有強大 PC 的運算功能，另一方面又有 NAS 可以安裝多顆硬碟的優點，讓這款 Cube XPC 成為進入儲存裝置領域市場的敲門磚，進而拓展 Cube XPC 的產品線。
- Intel NUC 推出之後，在市場上的確引領一股風潮，由於 Intel NUC 並沒有辦法提供客戶客製化的解決方案，因此在客戶的要求下，本年度會進行 NUC like 的產品開發，與 Intel 和其他 NUC like 產品不同的是，浩鑫的產品以迷你的體積 0.6 公升，搭配不同的平台及規格，同時涵蓋高低端，滿足消費性及商業應用的需求。另外，以積木堆疊概念設計的 discrete box，提供了超小型電腦主機可以彈性擴充的功能，亦是一大特色。浩鑫的產品亦可以另外外接一個 VGA box，來增加顯示晶片的效能，另外也增加一個 RS2332 接口，讓浩鑫的 NUC 除了滿足消費性市場之外，也可以滿足部分垂直應用市場的需求，更重要的是可以為客戶提供高度客製化的解決方案。
- 藉由齊全的一公升的產品線，積極拓展各種不同的垂直應用市場。
- 強化全系列無風扇機種設計以更適合垂直市場實際應用需求，並將散熱技術更向上推升，發表可支援高效能 Core i7 處理器的無風扇輕薄主機。另外，在 All in one 產品線前面板導入 IP54 防潑水設計，讓 AIO 產品更能適用於 POS、POI 以及 KIOSK 的應用。
- 加強與各區域 SI 配合，宣導浩鑫不論是在硬體或是韌體及相關包材，皆能為 SI 提供客製化量身訂做的解決方案。

2. ODM 筆記型電腦與 AIO 產品

- 加強 ID 設計與新材質的應用研發。
- 持續強化 Shuttle New Ecosystem 的供應鏈管理，縮短 CKD 交期並最佳彈性

的交貨方式。

- 完整的 AIO 產品線，尺寸含括了 18.5"、19.5" 至 23.6"，搭配多元化的 platform。
 - 搭配客戶需求，新增一款 13.3" 超薄型機種。
 - 鑑於筆記型電腦正朝向薄型化發展，研發新一代薄型筆電的 New Ecosystem 以拓展產品線及歐美客戶群。
 - 新增 Discrete 產品線，自行開發特有的 Ecosystem，不同的 CPU 平台，可自由搭配不同等級的 GPU 小板，除了減少開發成本及時間，也能最大彈性滿足不同的客戶需求。
 - 搭配教育標案需求，新增 10.1" 小尺寸電腦。
3. 增加平板電腦產品研發與資源
- 延伸 Shuttle New Ecosystem 精神，以模組化設計方式，將主機板、作業系統、週邊、驅動程式、UI 介面進行模組化設計，以提供更彈性、快速的研發時間與合理成本架構。
 - 開發 2 in 1 Form Factor 產品線，除了原本的消費性定位，增加符合教育市場的規格，例如：提高防水落摔等級，期望能拓展更多商機。
 - 除了原本的 ARM base 平板電腦，搭配 Intel CPU 回饋價及 Microsoft 免費 OS 的新策略，新開發小尺寸的產品，例如：7" & 8" Winpad。
4. 智慧生活產品
- 持續深耕經營台灣教育市場，佈局教育市場經銷體系，以深具廣度的經銷體系策略經營台灣 K12 市場。
 - 持續經營大陸、海外的智慧教育解決方案，以軟硬整合產品與服務提供的概念，加值浩鑫原有產品，並延伸銷售領域。
 - 瞄準物聯網趨勢，投入智慧居家軟體平台方案開發，以 Smart Ville 智慧居家方案品牌進行市場推廣。
 - 積極培養軟體能力與成功案例，以自有研發及與第三方合作方式跨產業合作，最大的成功案例，即是浩鑫與生物辨識技術廠商技術合作，共同規劃專屬於浩鑫的人臉辨識系統，目前已經被導入使用在全台灣各地的機場、港口，如桃園機場、高雄機場、基隆港等。
 - 憑藉軟硬整合優勢，跨足軟體客製 ODM 業務，提供客戶產品外，更多的客製服務，以滿足客戶產品特殊的需求。
 - 以智慧生活、科技服務為理念，拓展其他商業應用產業，提升浩鑫轉型升級之產業價值。
5. 針對大陸華南市場，拓展主機板產品線
- 開發 Intel 平台核心板，讓客戶可自行設計周遭接口小板以支援不同的應用，自由度高，開發速度快，適合目前華南快速變化的市場。
 - 加入 Phablet 平板手機的主板產品線，配合現行公模，提供客戶多樣化平台選擇。並希望藉由公司軟體實力，根據客戶需求提供不同的操作介面，期能與市面上其他產品做出區隔化。
 - 在其他產品線，例如：2 in 1 及 AIO，開發 Intel 平台的主機板，拓展更多商機。

(二) 重要產銷政策

1. 品牌迷你準系統 XPC

- 與上游供應商保持密切聯繫，尤其在於長交期的各個零組件需特別掌握供應商交貨狀況。
- 藉由產銷會議，檢視各機種的銷售及庫存狀況，藉由產能的調整，讓各產品保持合理的安全庫存水位。

- 定期檢視 RMA 備品庫存狀況，避免有呆滯料的產生。
 - 加強產品機構件來料的 IQC 檢驗，避免產品上線組裝因為來料不良而增加工時。
 - 持續要求組裝廠加強 OQC 檢驗，降低產品品質不良的客訴案件。
 - 配合今年度微軟 Windows 8.1/10 with Bing problem，會增加許多整機出貨的需求，因此在 key part 如 DRAM/HDD/SSD 等，需特別注意價格及供貨情況。
2. ODM 筆記型電腦
 - 開發中東、歐洲與亞洲 ODM 客戶。
 - 積極配合標案商參與各國政府標案，以最佳的品質、價格及完善的售後服務系統提高標案商競爭優勢。
 3. ODM 平板電腦
 - 擴編軟體技術人力，定位為 Solution Design Manufacturer (方案設計製造商)，強化軟硬體整合能力。
 - 從應用商域出發，進行平板電腦軟硬體方案研發，朝特殊應用場域(如:教育市場)進行內容、應用軟體、硬體規格的整合設計。
 - 積極配合標案商參與各國政府標案，以最佳的品質、價格及完善的售後服務系統提高標案商競爭優勢。
 4. 智慧生活產品
 - 依據台灣教育市場運作的了解，正式將浩鑫的智慧教育解決方案推動進入『經濟部工業局軟體採購』項目，提供各級學校免開標採購的機動及便利性。
 - 積極進行海外、大陸教育標案的操作，尤其是東南亞及中南美客戶。
 - 延伸軟硬整合實力，跨入智慧家居產品與服務，創立 SMARTVILLE 智慧居家解決方案品牌，以平價且完整的智慧生活產品定位，推展台灣及海外市場。
 - 跨足長期照護市場，積極經營台灣及大陸居家式服務及老人安養市場。
 5. 綜上全年預計銷售數量為 2,226,482 台。

根據最新市場研究資料顯示，2015 年全球 PC (傳統 Desktop、Notebook)、平板電腦和手機的出貨量總和預計將達到 24.7 億台，整體來看較 2014 年成長 3.9%，其中，傳統 PC 雖較 2014 略微下滑，仍具有相當大的市場占比約 2.59 億台，而在行動裝置部分，除了手機之外，平板電腦也有微幅的成長約 7.8%，預估出貨量為 2.33 億台；預估至 2016 年平板電腦出貨量可達 2.59 億台。

據分析師指出，PC 產業去年成長，因 Win XP 停止支援，導致企業更換 PC 裝置，不過今年第 1 季換機潮已退燒。然而，這波下滑並非整體 PC 銷售長期疲弱的必然徵兆，行動 PC 的成長仍比去年同期增加，並預測今年 PC 銷售溫和下滑，接下來 5 年則持續成長。此外，微軟 Win 10 作業系統可能將帶動買氣，因為有受壓抑的舊電腦換機需求。而行動 PC 市場今年出貨量來看，不減反增，其中則以混合型筆電產品概念在第一季有展現強勁的成長，值得關注。

綜觀而言，整體傳統 PC 市場的下滑已見趨緩，接續 Windows 10 的問世，可望帶入另一波換機風潮。浩鑫今年策略除了鞏固商用／專案市場外，也推出數款針對消費性及 Gaming 概念電腦主機搶占市場；筆記型電腦則以超薄型、混合等新概念產品最有成長空間。而在平板電腦方面，雖然年成長率強勁，惟因消費性市場的流血競爭，浩鑫將著重於特定市場／應用，以需求整合與客製化的解決方案，創造市場區隔、提升競爭優勢與獲得更佳

利潤。

有鑑於市場的發展趨勢，浩鑫積極創造企業永續發展與時代同步的產業競爭力，並尋求更大營收成長力道。而面對消費性市場上，國際大廠與低價白牌的上下夾殺，浩鑫則將主力研發集中商業應用、垂直市場應用發展。

近幾年來雖然在桌上型電腦的成長都是呈現下滑的趨勢，但是根據 ICT 相關的產業分析，受惠於雲端運算的需求，不管是公有雲或是私有雲都會有高度的需求及成長，因此在儲存裝置的市場，一直會是呈現正成長的趨勢。另外，在 POS 部分，因為歐盟法規做出修改，規定所有的店舖，從明年開始不論大小都必須要有 POS 系統，可以預期明年的歐盟國家會有很高的 POS 系統需求。因此今年度所開發 4 bay Cube XPC 以及符合前面板 IP54 認證的 AIO 產品，可以因應未來以上兩個趨勢的解決方案。

目前 1 公升的產品線已經成功地打入數位看板的市場，接下來的重點是要聚焦在 4K 及 HDMI2.0 等相關數位內容播放的技術。此外，今年度也會開發一款具有遠端控制的 1 公升產品，讓該產品線的功能更加完備。

人臉辨識系統 HR70 系統已經陸續在台北松山、桃園、高雄小港機場裝置完畢，提供國人便利的快速通關服務，獲得一致的好評。人臉辨識也是浩鑫近一兩年來的重點發展項目之一，未來浩鑫也會針對生物特徵辨識領域投入相關的資源，開發新一代的產品。

在可攜式產品事業方面，目前主要以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的 ODM 代工設計為主。2014 年新增 2 in 1 機種以及 Windows 8.1 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產品；除推出符合 Intel Roadmap 產品外，浩鑫也將增加小尺寸平板電腦與混合型筆電的開發，另外，也跨業合作進行智慧穿戴與車載市場的開發研究。

此外，在軟硬整合研發的商業應用上，浩鑫推出的 EDUPAL—智慧教育平板解決方案在台灣、大陸及海外均有初步成果。三個層級的產品架構設計讓不同國家客戶可依其科技教育發展需求選擇最合適的產品解決方案。並透過試點計畫，協助合作客戶導入新產品服務，漸進式的爭取後續的採購標的。數位化智慧教育是各國近年來積極推動的重大政策，市場研究機構預估全球智慧教室市場規模從 2014 年 348 億美元，至 2018 年可達 60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14%，其市場潛力可觀。

浩鑫 EDUPAL 智慧教育解決方案在台灣已成功建立教育市場的品牌專業形象，目前採購使用的學校遍及北、中、南、東及金門馬祖等地，全台約計超過 10 萬人使用。海外及大陸市場仍以智慧教育產品整體方案輸出的概念，提供客戶硬體、平台、應用軟體及相關客製的整合方式，以因應教育在地化的市場需求。

延伸軟硬整合實力，跨入智慧家居產品與服務，創立 SMARTVILLE 智慧居家解決方案品牌，以平價且完整的智慧生活產品定位，兼具簡易安裝及多元功能整合的優勢，以滿足前裝及後裝市場為策略，積極推展台灣及海外市場。

有鑑於各國政府積極推動老年照護相關政策，浩鑫亦於 2015 年佈局長期照護市場，預計將與雙連安養中心進行緊密的策略合作，積極推動台灣及大陸居家式服務及老人安養相關智慧系統與服務。

整體公司發展而言，將以商用市場、新興市場、垂直應用，做為市場開發、產品研發的主軸，以量(ODM)與質(品牌)並進的發展策略，落實在品牌與代工兩大事業體。未來浩鑫將投資更多心力持續產品研發與應用市場拓展。期望本公司能再創佳績，為股東創造最大的利益。

敬祝全體股東
身心健康、平安快樂

董事長：余宏輝

經理人：余麗娜

會計主管：卜濟世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十日

(二) 公司沿革：

有鑑於先進國家，皆以科技產業作為發展經濟主流，本公司自民國 72 年創立以來，即致力於研究、開發最具競爭力的電腦主機板及相關週邊設備，並與處理器及繪圖晶片大廠 Intel、AMD、NVIDIA 等進行技術合作，技術與品質深獲肯定。董事長余宏輝先生對於國際化的前瞻，以及對於企業升級的遠見，於民國 82 年自創“SHUTTLE”品牌獲頒經濟部自創品牌金質獎，並陸續於於海外設立營運據點，行銷網路遍佈五大洲；民國 84 年浩鑫通過 ISO-9002 品保認證，首先推出的品牌音效卡在歐洲大放異彩，成功地建立了 Spacewalker Sound System 之品牌口碑，同年，以先進之 PCI 規格顯示卡(VGA Card)進入繪圖卡(Graphic Card)之市場，並以“Spacewalker”為行銷全球品牌；民國 86 年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民國 87 年 12 月 8 日股票獲准上櫃正式掛牌買賣。民國 88 年 3 月浩鑫通過 ISO-9001 認證，並與全球前五大主機板 CEM 大廠 NEL 策略聯盟、民國 89 年 2 月通過 ISO14000 認證、民國 89 年 3 月上櫃轉上市，而在民國 90 年，浩鑫再次發揮其研發設計實力，推出新產品迷你準系統，顛覆了傳統桌上型電腦的規格，以 XPC 為行銷品牌，爾後 5 年間，浩鑫更以 XPC 陸續獲得國內外設計獎項，包括台灣精品獎(民國 91 年及 95 年)、國家金質獎(民國 94 年)及德國 iF(民國 94 年)、德國 RedDot(民國 94 年)等。

公司經營團隊在董事長余宏輝先生的領導下，全員以『創新、品質、誠信』為最高的品質政策，為了帶領公司持續朝國際化及多元化發展，並再次創造更佳的成長動能，決定於民國 98 年底、99 年初創建筆記型電腦代工設計(ODM)事業，並以 Shuttle New Notebook Ecosystem 主機板標準化概念問世，並獲得海內外客戶的肯定。同時，有鑑於平板電腦應用的商機崛起，浩鑫洞燭先機搶先於 99 年度第四季正式出貨，並陸續完成 7"/8"/9"/10" 的平板電腦方案於國際大展中陸續亮相。

而在應用電腦事業部分，則以品牌經營為主要模式，市場聚焦逐步由消費 DIY 市場轉往垂直應用發展，而正因為浩鑫擅長小型化電腦以及小型化機構暨散熱技術，讓浩鑫逐步在垂直應用市場有了新的開展，例如數位廣告看板、Thin-Client、人臉辨識門禁系統等。而在人臉辨識門禁系統部分，浩鑫與生物辨識技術廠商合作，共同設計開發專屬於浩鑫架構的人臉辨識系統，目前已經在台灣各大機場與港口導入使用。此外，浩鑫更積極於轉型培養軟硬整合能力，並於民國 100 年參與經濟部工業局計畫，與台北市教育局合作落實電子書包場域教學實驗，推出 EDUPAL 智慧平板教育整合方案品牌，整合硬體(平板電腦)、軟體、雲端應用。隨著物聯網技術的熱潮，浩鑫更以 SMARTVILLE 解決方案品牌進入智慧居家市場。

(三) 歷年重要記事如下:

民國 72 年

- 成立浩鑫有限公司，創立資本額新台幣 100 萬元整。
- 生產製造主機板及買賣電子零組件等。

民國 76 年

- 遷址於台北市內湖路西湖工業區，自購廠房約 200 坪。

民國 79 年

- 組織變更為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500 萬元整。

民國 80 年

- 遷入新廠台北市內湖區文湖街，佔地 500 坪。
- 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500 萬元整。

民國 82 年

- 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7,800 萬元整。
- 名列天下雜誌 500 大企業。
- 榮獲經濟部頒發自創品牌金貿獎。
- 台灣首家生產 RISC PC 之電腦業者。

民國 83 年

- 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1,800 萬元整。

民國 84 年

- 通過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提昇本公司品質及自有品牌形象。

民國 85 年

- 中華徵信所評估為前 25 大最值得投資之公司。Top25 Corporations - Best Investor's Choice(by Net Income on Net Worth per Dollar)

民國 86 年

- 辦理公開發行，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達 45,000 萬元整。
- 配合公司國際化發展需要，投資設立 GOLD FOUNTAIN LIMITED.，持股 100%，俾未來轉投資事業整合管理。
- 為加強全球行銷網路，建立海外銷售服務據點，經由所投資之 GOLD FOUNTAIN LIMITED.，轉投資德國(SCH)、美國(SCI、SCG)、法國(SCF)四家轉投資公司以開發新市場並增加市場占有率，並實現本公司國際化之策略。
- 投資興建桃園佔地 3,000 坪的現代化科技廠房，全廠均採最先進 BGA 黏著技術的 SMT/DIP 機器設備，透過嚴謹的品管檢驗與測試，提升客戶滿意度，優異的品質在通過 ISO-9002 品保認證下，所有產品更符合 CE 的標準。

民國 87 年

- 盈餘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8,500 萬元整。
- 榮獲法文版 PC MAGAZINE 主編推薦獎。
- 桃園廠第一期建廠完竣，自動化生產運行。
- 股票獲准上櫃，於 12 月 8 日正式掛牌買賣。

民國 88 年

- 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重新台幣 93,250 萬元整。
- 桃園廠第二期擴建完成，致力於製程技術提升及成本降低。
- 通過 ISO-9001 認證。

民國 89 年

- 通過 ISO-14001 認證。

- 上櫃轉上市。
 - 現金增資及資本公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後，股本增為新台幣 136,850 萬元整。
 - 遷入新廠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約 2,000 坪。
- 民國 90 年
- 推出新產品迷你準系統。
- 民國 91 年
- 榮獲第十一屆台灣精品獎。
- 民國 93 年
- XP17 榮獲德國 Red Dot 工藝設計獎。
- 民國 94 年
- XP17 榮獲德國 IF 設計大獎及國家金質獎。
- 民國 95 年
- 著名 IT 雜誌《PCWORLD》報導，評列浩鑫準系統 SV24 為 PC 問世 25 年來最重要的二十五部電腦之一，且為具有影響未來 PC 設計的代表性作品。浩鑫為唯一入選之華人電腦品牌。
 - HardWareZone.com 評選 Shuttle XPC SD37P2、SN27P2、X100 為 "The best product of 2006"，浩鑫為 2006 唯一三項 PC 產品獲選之電腦公司。
 - 浩鑫 SS30G2 與 X100 榮獲台灣精品獎。
- 民國 96 年
- Shuttle 榮獲準系統獲得日本 BCN 2007 年最佳產品獎榮耀，為日本通路銷售冠軍。
- 民國 97 年
- 全面導入 Green 概念製產品研發推出 KPC 系列。
 - 浩鑫 D10 與 K48 產品榮獲台灣優良設計獎。
 - 浩鑫準系統榮獲日本 BCN 2008 最佳產品獎肯定，為日本準系統市場通路銷售冠軍。
- 民國 98 年
- 浩鑫第一台 All in One X50 電腦產品問世。
 - 浩鑫 X50 All in One 電腦再度榮獲台灣精品獎。
 - 浩鑫榮獲日本 BCN 2009 最佳產品獎，為日本通路銷售冠軍。
 - 研發全新可攜式產品服務策略。
 - 完成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20,000 萬元整。
- 民國 99 年
- 開發出筆記型電腦及 Android 平板電腦。
 - 完成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65,900 萬元整。
- 民國 100 年
- 實體股票全面轉換無實體發行。
 - 獲得工業局電子書包專案，與台北市政府、台中市政府合作開發電子書包。
- 民國 101 年
- 確定未來發展策略朝向垂直應用發展。
 - (1) 發展 Digital Signage、Face Recognition 硬體產品，並與第三方軟體業者合作，逐步建構 Turn-key Solution 產品架構。
 - (2) 宣布新品牌 OMNINAS，開拓網路儲存設備產品線。

(3) 教育產品事業處完成台北市 17 所國中小學的試型計畫，展開海外拓銷階段，目標中國大陸、中南美洲、東南亞、歐洲新興市場(土耳其、葡萄牙)。

- 浩鑫平板電腦領先業界取得平板電腦產品類別規則、第三類環境產品宣告、碳足跡認證等三項環保認證。

民國 102 年

- 浩鑫 EDUPAL 教育整合方案於泰國政府教育標案中取得軟體標案，足見浩鑫不僅具有高品質的硬體設計製造能力，更具備軟體整合能力。
- 浩鑫全新 HR70 門禁管理系統，整合人臉辨識技術，並應用於高雄機場外國旅客出入境管理使用。
- 完成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200 萬元整。

民國 103 年

- 浩鑫全新 HR70 門禁管理系統，整合人臉辨識技術，獲桃園國際機場使用於國外旅客海關查驗使用，並陸續導入至台灣其他機場及港口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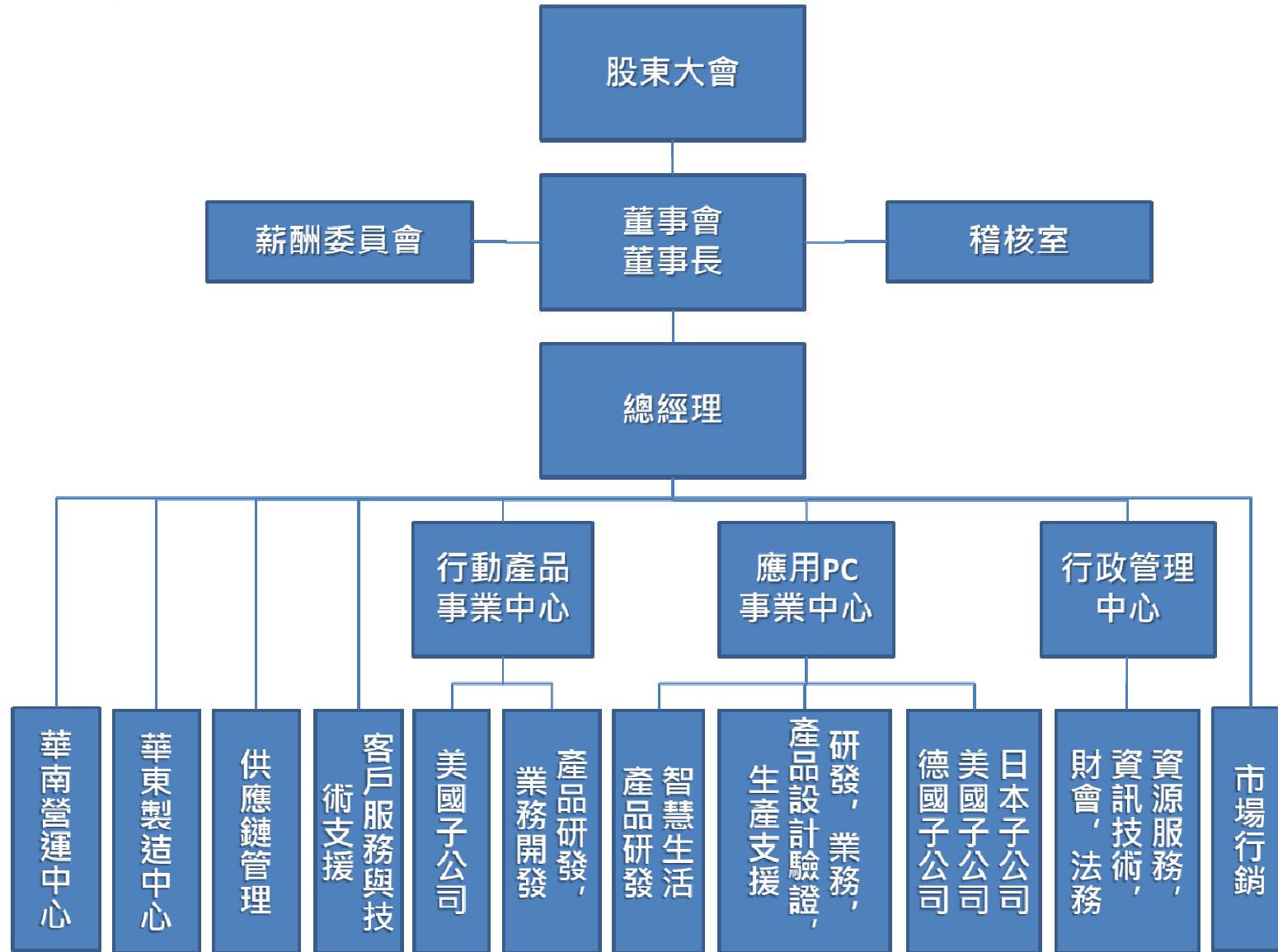
民國 104 年

- 宣布 SMARTVILLE 品牌，切入智慧居家解決方案設計。
- 浩鑫首款積木堆疊可擴充之 0.6 公升超小型電腦主機於台北國際電腦展亮相。
- 浩鑫首款可支援最高效能 Intel Core i7 處理器的無風扇輕薄主機問世。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業務

部門名稱	工作職掌
稽核室	協助經理人確認內控制度設計的有效性與執行成效，並分析管理風險與提供組織營運改善建議。
行政管理中心	<p>公司策略幕僚之角色，負責管理事務之整合及服務。</p> <p>資源服務：擬訂人資及行政相關制度，配合公司政策，擬定資源配套方案，定期檢視工作流程，提出有效之作業方式。</p> <p>資訊技術：根據需求及營運所需建構開發內部系統，確保內部系統正常及網路品質效能，做好資訊安全管理。</p> <p>財會：各項財務、資金、投資與股務作業之管理與監督，確保帳務與各項報表之即時性與正確性，分析、規避與降低稅務風險。</p> <p>法務：各國專利技術及商標資料檢索與分析、迴避設計，專利、商標申請與維持作業，合約審閱與民事及智財權訴訟事務協助。</p>
市場行銷	負責公司面與事業單位之媒體活動、市場資料收集、行銷活動、視覺設計、攝影、內部平面美工等業務。
華南營運中心	以 CKD 與 SKD 為形式之營運模式，負責提供符合訂單規格之產品，控管交期、品質與成本。
華東製造中心	以 OEM 為主，依產品之設計規格及要求，執行符合交期、品質與成本之製造生產作業。
行動產品事業中心	<p>以可攜式產品之為主，從事 ODM & OEM 之研發、生產與銷售之活動。</p> <p>美國子公司：以開發美洲市場為主，銷售 NB、All-In-One 電腦及平板電腦、擴充客戶及通路市場、提供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p> <p>研發：負責產品的規劃、設計與研發，並協同製造單位產出符合規格與品質之產品。</p> <p>業務開發：擬定業務開發策略與方向，負責開發潛力客戶、評估客戶需求與收集市場趨勢，確認產品定位。</p> <p>供應鏈管理：負責評估供應商品質，採購產品所需零物件、原料、模具與管理庫存。</p> <p>客戶服務與技術支援：產品各個階段的技術支援、售後服務與維修。</p>
應用 PC 事業中心	<p>以桌上型電腦、NAS、人臉辨識系統、智慧生活應用為主要產品，從事研發與銷售之活動。</p> <p>研發：負責產品的規劃、設計與研發，並協同生產單位產出符合規格與品質之產品。</p> <p>日本子公司/德國子公司/美國子公司：以當地為主，提供浩鑫準系統、系統解決方案、市場開發、技術支援與服務。</p> <p>業務：負責全球行銷通路，業務開發經營管理。</p> <p>資材：負責評估供應商品質，採購產品所需零物件、原料、模具與管理庫存。</p> <p>產品設計驗證：產品技術支援、客服及產品維修，確認研發期間產品的功能性、相容性、穩定性。</p> <p>智慧生活產品研發：以研發電子書包與智慧生活應用產品，提供以使用者為經驗的軟硬體整合方案。</p>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4年4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註一)	姓名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二)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 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註三)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余宏輝	台灣	79.11.23	102.06.21	3	18,052,015	5.31%	18,052,015	5.18%	89,443	0.03%	0	0.00%	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企業家管理發展進修班	宏宜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余麗娜 余宏揚	姐弟 兄弟
董事	余麗娜	台灣	99.06.15	102.06.21	3	8,280,322	2.43%	8,689,322	2.49%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企業家管理發展進修班	宏宜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長 監察人	余宏輝 余宏揚	姐弟 兄妹
董事	同信投資(股) 公司	台灣	99.06.15	102.06.21	3	2,147,613	0.63%	3,979,613	1.14%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同信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林聖懿	台灣	102.12.06	102.12.06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 大氣物理系 會通資訊(股)公司 董事長	會通資訊(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同信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李依達	台灣	103.12.12	103.12.12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企業家管理發展進修班 文化大學 法文系	禾伸堂(股)公司 副總經理 昕琦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同信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呂友熾	台灣	103.06.19	103.06.19	3	2,401,000	0.69%	2,401,000	0.69%	47,383	0.01%	0	0.00%	明新科技大學 電機科	僑建建設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余宏揚	台灣	79.11.23	102.06.21	3	1,877,311	0.55%	1,877,311	0.54%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 國際企業學研究所 資通電腦(股)公司 董事長	資通電腦(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余宏輝 余麗娜	兄弟 兄妹
監察人	劉怡岑	台灣	103.06.19	103.06.19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 資訊管理系	京華堂實業(股)公司 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註一：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三：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 年 4 月 3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註 1)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註 2)	持 股 比 例
同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意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註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 (其股權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主 要 股 東 為 法 人 者 其 主 要 股 東

104 年 4 月 30 日

法 人 名 稱 (註 1)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註 2)	持 股 比 例
意信股份有限公司	鄭意勳	50%
意信股份有限公司	鄭瑋勳	45%

註一：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 (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 事 及 監 察 人 資 料

條件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會計	1	2	3	4	5	6	7	8	9	10	
余宏輝		✓					✓	✓	✓		✓	✓	✓	0
余麗娜		✓					✓	✓	✓		✓	✓	✓	0
同信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林聖懿		✓	✓	✓	✓	✓	✓	✓	✓	✓	✓	✓	✓	0
同信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李依達		✓	✓	✓	✓	✓	✓	✓	✓	✓	✓	✓	✓	0
同信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呂友熾		✓	✓				✓	✓	✓	✓	✓	✓	✓	0
余宏揚		✓	✓				✓			✓		✓	✓	0
劉怡岑		✓	✓	✓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職稱 (註 1)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余麗娜	台灣	91.09.01	8,689,322	2.49%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企業家管理發展進修班	宏宜投資(股)公司 董事	副總經理	鄭璋動	母子	0
副總經理	卜濟世	台灣	101.01.01	160,000	0.05%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 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0
副總經理	黃忠淵	台灣	102.12.06	330,000	0.09%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 資訊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0
副總經理	李志璋	台灣	102.12.16	350,714	0.10%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 工管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0
副總經理	林瑞生	台灣	103.03.31	0	0.00%	0	0.00%	0	0.00%	加州大學 電子工程系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0
副總經理	鄭璋動	台灣	103.07.29	2,351,333	0.67%	303,840	0.09%	0	0.00%	Rio Hondo College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同信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余麗娜	母子	0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2)	有無 領取來 自子 公司 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 金 (註 13)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 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 6)			員工認 股權憑 證得認 購股數 (H)(註 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數額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董事長	余宏輝	0	0	0	0	0	27	27	-0.0109%	-0.0109%	4,830	4,83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余麗娜	0	0	0	0	0	0	27	27	-0.0109%	-0.0109%	3,510	3,510	0	0	0	0	0	0	0	90	90	-1.4296% -1.4296% 0
董事	同信投資(股)公 司	0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0	
董事	同信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林聖懿	0	0	0	0	0	0	21	21	-0.0085%	-0.0085%	0	0	0	0	0	0	0	0	0	0	-0.0084% -0.0084% 0	
董事	同信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呂友熾	0	0	0	0	0	0	3	3	-0.0012%	-0.0012%	0	0	0	0	0	0	0	0	0	0	-0.0012% -0.0012% 0	
董事	同信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李依達	0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0	

註 1：董事潘慶豐先生已於 103 年 5 月 8 日辭任，其缺額已於 103 年 6 月 19 日補選，由同信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呂友熾先生接替。

註 2：董事同信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芬芳小姐已於 103 年 12 月 12 日改派李依達小姐接替。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9)		
		報酬(A)(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監察人	余宏揚	0	0	0	0	0	0	-0.0000%	-0.0000%		
監察人	劉怡岑	0	0	0	0	12	12	-0.0049%	-0.0049%		

註 1：監察人張文安先生已於 103 年 1 月 28 日辭任，其缺額已於 103 年 6 月 19 日補選，由劉怡岑小姐接替。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10)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 證數額(註 5)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數額(註 6)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1)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總經理	余麗娜	12,360	16,469	449	449	3,009	3,323	0	0	0	0	-6.39%	-7.92%	0	0	210,000	210,000	0
副總經理	卜濟世																	
副總經理	黃忠淵																	
副總經理	李志瑋																	
副總經理	林瑞生																	
副總經理	鄭瑋勳																	

註 1：總經理潘慶豐先生已於 103 年 5 月 8 日辭任。

註 2：副總經理陳俊嘉先生已於 103 年 1 月 10 日辭任。

註 3：副總經理關兆基先生已於 103 年 1 月 14 日辭任。

註 2：副總經理徐自謙先生已於 103 年 7 月 14 日辭任。

註 3：副總經理刁培珠小姐已於 103 年 7 月 31 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E
低於 2,000,000 元	林瑞生、鄭瑋勳	鄭瑋勳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含)	余麗娜、卜濟世、黃忠淵、李志瑋	余麗娜、卜濟世、黃忠淵、李志瑋、林瑞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含)	—	—
總計	6	6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則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6：係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 104 年度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之 10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擬無配發員工紅利。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年 度 職 稱	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3.40%	-3.29%	5.73%	5.90%
監察人	-0.005%	-0.005%	0.94%	0.9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39%	-7.92%	8.40%	9.88%

本公司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於公司章程中訂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除了根據經營績效決定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與員工分紅外，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獎金發放也隨著經營績效之表現作適當調整。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余宏輝	9	0	100.00%	
董事	余麗娜	9	0	100.00%	
董事	潘慶豐	3	0	100.00%	103 年 5 月 8 日 辭任
董事	同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聖懿	7	0	77.78%	
董事	同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芬芳	8	1	100.00%	103 年 12 月 12 日辭任
董事	同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依達	0	0	0.00%	103 年 12 月 12 日改派
董事	同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友熾	1	0	25.00%	103 年 6 月 19 日 補選新任
監察人	余宏揚	0	0	0.00%	
監察人	張文安	0	0	0.00%	103 年 1 月 28 日 辭任
監察人	劉怡岑	4	0	100.00%	103 年 6 月 19 日 補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因此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董事會決議事項。本公司將依法於 104 年度股東會修訂「公司章程」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並於 105 年度股東會選舉獨立董事。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本公司並無出席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本公司已於 100 年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預計於 108 年度依法設立審計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此外，董事會已於 102 年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並提交股東會報告通過，引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以達到健全公司治理的目的。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將依法於 108 年度設立，故暫無審計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註)	備註
監察人	余宏揚	0	0.00%	
監察人	張文安	0	0.00%	103 年 1 月 28 日辭任
監察人	劉怡岑	4	100.00%	103 年 6 月 19 日補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可透過發言人、董事會、股東會等機制與員工及股東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向監察人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無陳述反對之意見。

註：

*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於103年11月12日董事會通過並施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已設專人負責，若涉及法律問題，將轉洽公司之法務部門或法律顧問處理。 (二)已委託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負責，本公司目前主要股份大都為董事或經營團隊所有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規定。 (三)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與對子公司之監理作業辦法。 (四)已於102年2月6日董事會通過並施行董事及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三)無差異 (四)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V V		(一)董事會與其成員皆依法組成並選舉。 (二)將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目前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本公司聘任之簽證會計師為四大會計師事務之一並已確實定期評估並確定會計師之獨立無虞。	(一)無差異 (二)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設置 (三)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評估 (四)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已架設網站並提供電話、傳真、E-MAIL等溝通管道。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已委託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一)公司網站設有專人建置業務相關資訊與維護更新；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以供社會大眾及股東等參考。 (二)已架設英文網站及專人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與發佈，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已架設網站並提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未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自評報告或委外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副總經理兼財務會計部門主管 卜濟世	103/07/21~ 103/07/22	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 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 修班	12

(五)公司如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102年7月1日任命會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林聖懿先生、康儲資產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劉維良先生、誠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兼財務長呂健民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呂健民先生與林聖懿先生分別於103年2月6日與103年2月25日辭任與提前解任並由本公司董事會於103年2月25日任命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林瑞興先生與全智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曾文怡先生擔任薪酬委員。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如下：(1)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學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其他	林瑞興			V	V	V	V	V	V	V	V	V	0	
其他	曾文怡			V	V	V	V	V	V	V	V	V	0	
其他	劉維良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最近10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計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劉維良	2	0	100.00%	102年7月1日連任
委員	林聖懿	0	0	0.00%	102年7月1日連任 103年2月25日提前解任
委員	呂健民	0	0	0.00%	102年7月1日新任 103年2月6日辭任
委員	曾文怡	2	0	100.00%	103年2月25日新任
委員	林瑞興	2	0	100.00%	103年2月25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董事會無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情形。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無任何薪酬報酬委員會委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p>(一)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二)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與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四)新進員工之教育訓練皆有對企業倫理之宣導。並於年底進行員工績效考核時評估應獎勵或懲戒。</p>	<p>(一)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二)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設置專(兼)職單位與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設置專(兼)職單位</p> <p>(四)無差異</p>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p>(一)回收再利用公告廢棄物已達成資源永續發展之政策目標，減少對自然資源過度開發，提供下一代更多資源。</p> <p>(二)取得ISO14000認識，並定期稽核與評鑑。</p> <p>(三)每年固定請專責認證單位檢測排放廢氣並嚴格控制及改善排氣品質。</p>	<p>(一)無差異</p> <p>(二)無差異</p> <p>(三)無差異</p>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一)已遵守相關勞動法規，成立勞資委員會，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p> <p>(二)已建置員工申訴網頁並妥適處理。</p> <p>(三)已定期辦理員工健檢及安全衛生講座。</p>	<p>(一)無差異</p> <p>(二)無差異</p> <p>(三)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已定期舉行勞資會議、部門會議，與員工進行順暢無障礙溝通，並以公告方式或是更新公司網站資訊通知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四)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不定期舉行內部教育訓練或是由員工選擇外部教育訓練課程以建立員工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公司各部門皆可受理客訴問題，並轉由各相關部門盡快處理。	(六)無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行銷及標示產品與服務。	(七)無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公司原物料供應商承諾其供應之產品能嚴守環保法令以達到節能減碳之要求。	(八)無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若供應商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依其承諾終止或解除契約。	(九)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目前尚無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適時揭露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行為準則、環安衛生、產品中限用有害物質管制等相關政策，並落實執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為配合綠化，已在公司大門口植栽、種植樹木，以達綠化之目標。 (2)回收再利用公告廢棄物[資源回收再利用]及達成資源永續發展之政策目標，達到資源充分再利用，減少對自然資源過度開發，提供下一代更多資源。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於103年已通過ISO9000與ISO14000認證。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取防範措施？	V V V		(一)對於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人員均施以公司法令規定及公司治理相關教育課程，強化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對於證券交易相關法令之認識，並能切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實行狀況良好。 (二)基於公平、誠信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之精神。 (三)相關內控制度均能有效防杜相關人員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或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之情形。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三)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V V		(一)因商業活動對外簽訂之契約，均訂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三)員工行為準則與董事及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皆規範有防止利益衝突相關條款。 (四)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且運作正常。內部稽核人員依稽核計畫進行查核，以落實誠信經營避免舞弊事件發生。 (五)尚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一)無差異 (二)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設置 (三)無差異 (四)無差異 (五)依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舉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溝通管道暢通，同仁可直接向部門主管或總經理檢舉，並依照員工手冊規定做為懲戒及申訴之依據。	(一)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 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可直接向部門主管或總經理檢舉，保密進行。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以保密方式進行，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三)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 成效？	V		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架設網站揭露。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架設網站揭露。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已於103年11月12日由董事會通過施行。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huttle.com/>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四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余宏輝

簽章

總經理：余麗娜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03/1/20	董事會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本公司擬向第一銀行敦化分行、合作金庫銀行大安分行、台北富邦銀行安和分行與土地銀行士林分行申請銀行授信續約案。
103/2/25	董事會	訂定註銷收買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宜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異動案。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出席委員車馬費案。 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本公司擬向彰化銀行思源分行、元大銀行內湖分行與花旗銀行台北分行申請銀行授信續約案。
103/3/25	董事會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計劃案。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召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補選監察人案。 檢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之自行檢查作業案。 向台新銀行建北分行申請銀行授信續約案。
103/5/8	董事會	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增列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補選董事一席案。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3/5/13	董事會	本公司更換股務代理機構。 本公司擬經由第三地減資德國子公司事宜。 公司擬向臺灣工業銀行營業部申請銀行授信續約案。
103/6/19	股東會	通過10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通過102度盈餘分配案，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242,459,212元，每股配發0.7元。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修訂案。 補選董事及監察人各一席。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103/8/5	董事會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擬實施買回本公司股份。 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出具董事會聲明書。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103/8/13	董事會	擬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向安泰銀行汀洲分行與板信商銀新莊分行申請銀行授信新增案與續約案。
103/11/12	董事會	訂定註銷收買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宜案。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擬訂定本公司 104 年度稽核計畫。 擬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案。 擬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擬向兆豐銀行內湖分行、國泰世華銀行松山分行與新光銀行樹林分行申請銀行授信續約案與增貸案。
104/1/29	董事會	訂定註銷收買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宜案。 本公司擬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案。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向土地銀行士林分行與合作金庫銀行大安分行申請銀行授信續約案。
104/3/20	董事會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計劃案。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修訂「公司章程」案。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訂定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檢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之自行檢查作業案。 向台新銀行建北分行、元大銀行內湖分行、第一銀行敦化分行、台北富邦銀行安和分行、彰化銀行思源分行與花旗銀行營業部申請銀行授信續約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解任情形。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4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潘慶豐	101.12.25	103.05.08	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廖婉怡	2014.1.1-2014.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V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V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更換原因及說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 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 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 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 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 揭露者)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 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
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
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
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
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余宏輝	0	0	0	0	
董事 總經理	余麗娜	90,000	0	229,000	0	註 1
法人董事	同信投資(股)公司	956,000	0	876,00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同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聖懿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同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依達	0	0	0	0	註 2
法人董事代表人	同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友熾	0	0	0	0	註 3
監察人	余宏揚	0	0	0	0	
監察人	劉怡岑	0	0	0	0	註 4
副總經理 財務部門主管 會計部門主管	卜濟世	60,000	0	40,000	0	
副總經理	黃忠淵	60,000	0	40,000	0	
副總經理	李志瑋	7,000	0	0	0	
副總經理	林瑞生	0	0	0	0	
副總經理	鄭瑋勳	0	0	0	0	註 5

註 1：總經理潘慶豐於 103.05.08 辭任；於 103.05.08 董事會委任余麗娜接替。

註 2：法人董事於 103.12.12 改派李依達接替李芬芳。

註 3：董事潘慶豐於 103.05.08 辭任；於 103.06.19 股東會補選由法人董事代表人呂友熾新任。

註 4：監察人張文安於 103.01.28 辭任；於 103.06.19 股東會補選由劉怡岑新任

註 5：103.07.29 新任。

2.股權移轉資訊：無

3.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 互間具有財務會計 準則公報第六號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者，其 名稱或姓名及關 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余宏輝	18,052,015	5.18%	89,443	0.03%	0	0.00%	余宏揚 余麗娜	兄弟 姐弟	
余麗娜	8,689,322	2.49%	0	0.00%	0	0.00%	余宏揚 余宏輝	兄妹 姐弟	
中國信託商業銀 行受託保管統一 證券(香港)有限公 司投資專戶	8,421,000	2.4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花旗(台灣)商業銀 行受託保管元大 資產管理	6,639,843	1.9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同信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3,979,613	1.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同信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負責人：鄭瑋勳	2,351,333	0.67%	303,840	0.09%	0	0.00%	余麗娜	母子	
呂友熾	2,401,000	0.69%	47,383	0.01%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鄭瑋勳	2,351,333	0.67%	303,840	0.09%	0	0.00%	余麗娜	母子	
余宏揚	1,877,311	0.54%	0	0.00%	0	0.00%	余麗娜 余宏輝	兄妹 兄弟	
渣打國際商業銀 行敦北分行受託 保管歐洲瑞士信 貸證券公司-文藝 復興長期銷售投 資專戶	1,770,000	0.5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花旗(台灣)銀行託 管 DFA 子基金新 興市場	1,711,152	0.4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HOLCO(BVI)	5,210	100%	0	0.00 %	5,210	100%
GOLD FOUNTAIN LIMITED	19,875,886	100%	0	0.00 %	19,525,886	100%
宏宜投資(股)公司	16,000,000	100%	0	0.00 %	16,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記載事項：

(一)股本來源

104 年 4 月 30 日

年	月	每股 面額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72	06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創立股本	無	無
73	08	10	200,000	2,000,000	200,000	2,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股	無	無
75	09	10	5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 股	無	無
79	11	10	2,500,000	25,000,000	2,500,000	2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 股	無	無
80	11	10	5,500,000	55,000,000	5,500,000	55,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 股	無	無
82	12	10	7,800,000	78,000,000	7,800,000	78,000,000	現金增資 2,300,000 股	無	無
83	11	10	11,800,000	118,000,000	11,800,000	118,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 股	無	無
85	07	10	17,612,000	176,120,000	14,622,671	146,226,710	現金增資 2,822,671 股	無	無
85	11	10	19,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77,329 股	無	無
86	07	10	45,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現金增資 18,020,000 股 盈轉增資 7,980,000 股	無	無
87	08	10	99,000,000	990,000,000	58,500,000	585,000,000	盈轉增資 13,500,000 股	無	無
88	05	10	99,000,000	990,000,000	70,500,000	705,0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00 股	無	無
88	08	10	99,000,000	990,000,000	93,250,000	932,500,000	盈轉增資 17,625,000 股 資轉增資 3,525,000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00,000 股	無	無
89	09	10	158,000,000	1,580,000,000	136,850,000	1,368,500,000			註(1)
92	07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62,598,750	1,625,987,500	股票股利 10,263,750 股 資轉增資 13,685,000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00,000 股	無	無
92	10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64,610,384	1,646,103,840	ECB 公司債轉換 2,011,634 股	無	註(2)
93	04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71,651,105	1,716,511,050	ECB 公司債轉換 7,040,721 股	無	無
93	08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17,936,881	2,179,368,810	盈轉增資 24,757,666 股 資轉增資 16,505,110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23,000 股	無	無
94	07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23,758,303	2,237,583,030	盈轉增資 5,283,422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538,000 股	無	無
95	11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17,158,303	2,171,583,030	庫藏股減資 6,600,000 股	無	無
97	07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212,158,303	2,121,583,030	庫藏股減資 5,000,000 股	無	無
97	11	04	320,000,000	3,200,000,000	207,158,303	2,071,583,030	庫藏股減資 5,000,000 股	無	無
97	12	30	320,000,000	3,200,000,000	202,158,303	2,021,583,030	庫藏股減資 5,000,000 股	無	無
98	12	10	320,000,000	3,200,000,000	302,158,303	3,021,583,030	私募現增 100,000,000 股	無	註(3)
99	07	06	500,000,000	5,000,000,000	352,158,303	3,521,583,030	私募現增 50,000,000 股	無	註(4)
101	02	09	500,000,000	5,000,000,000	340,131,303	3,401,313,030	庫藏股減資 12,027,000 股	無	註(5)
102	10	08	500,000,000	5,000,000,000	352,131,303	3,521,313,0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 12,000,000 股	無	註(6)
103	03	18	500,000,000	5,000,000,000	349,170,303	3,491,703,0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買回減資 2,961,000 股	無	註(7)
103	08	14	500,000,000	5,000,000,000	348,959,303	3,489,593,0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買回減資 211,000 股	無	註(8)
104	01	09	500,000,000	5,000,000,000	348,593,303	3,485,933,0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買回減資 366,000 股	無	註(9)
104	02	26	500,000,000	5,000,000,000	348,473,303	3,484,733,0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買回減資 120,000 股	無	註(10)

註 1：89 年增資財政部證期會核准文號：(八十九)台財證(一)第五 00 九四號。

註 2：經授商字第 09301018960 號

註 3：經授商字第 09801285310 號

註 4：經授商字第 09901141450 號
 註 5：經授商字第 10101022250 號
 註 6：經授商字第 10201207030 號
 註 7：經授商字第 10301042430 號
 註 8：經授商字第 10301150430 號
 註 9：經授商字第 10301248670 號
 註 10：經授商字第 10401027000 號

104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市股票)	庫藏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買回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39,561,303	8,800,000	112,000	151,526,697	500,000,000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二)股東結構

104 年 4 月 23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45	27,980	63	28,089
持有股數	0	1,196,000	15,455,834	300,407,327	31,414,142	348,473,303
持股比例(%)	0%	0.34%	4.44%	86.21%	9.01%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04 年 4 月 23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1 至 999	9,406	934,006	0.27%
1,000 至 5,000	10,817	27,530,984	7.90%
5,001 至 10,000	3,606	31,023,873	8.90%
10,001 至 15,000	937	12,348,215	3.54%
15,001 至 20,000	1,104	21,195,774	6.08%
20,001 至 30,000	696	18,691,886	5.36%
30,001 至 40,000	337	12,581,982	3.61%
40,001 至 50,000	291	14,000,114	4.02%
50,001 至 100,000	490	36,333,287	10.43%
100,001 至 200,000	231	33,187,703	9.52%
200,001 至 400,000	94	26,807,855	7.69%
400,001 至 600,000	38	19,055,351	5.47%
600,001 至 800,000	11	7,439,000	2.14%
800,001 至 1,000,000	7	6,429,619	1.85%
1,000,001 以上	24	80,913,654	23.22%
合 計	28,089	348,473,303	100.00%

註:係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所提供之最近期列示。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4 年 4 月 23 日

主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余宏輝	18,052,015	5.18%	
余麗娜	8,689,322	2.4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統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客戶帳戶	8,421,000	2.4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資產管理	6,639,843	1.91%	
同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79,613	1.14%	
呂友熾	2,401,000	0.69%	
鄭瑋勳	2,351,333	0.67%	
余宏揚	1,877,311	0.54%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歐洲瑞士信貸證券公司－文藝復興長期銷售投資專戶	1,770,000	0.51%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 DFA 子基金新興市場	1,711,152	0.4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 / 股

年 度 項 目		102 年	103 年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註4)
每股 市價	最 高	15.20	15.10	9.16
	最 低	9.91	7.03	7.75
	平 均	11.87	10.72	8.51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2.42	11.48	11.28
	分 配 後	11.72	-	不適用
每股 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343,876,599	347,163,062	339,673,303
	每 股 盈 餘	1.38	(0.71)	(0.25)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7	-	不適用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不適用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不適用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註1)	8.60	(15.10)	(34.04)
	本 利 比 (註2)	16.96	-	不適用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3)	5.9%	-	不適用

註 1 : 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 : 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 : 104 年第一季每股盈餘未經會計師核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已往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 若有餘額以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
- (6) 依法令規定並視公司財務狀況及基於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可供分配盈餘之股利分派由董事會訂定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 (7)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三。
- (8) 員工紅利分配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長期財務規畫與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分派股東股利，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數 10%，惟此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仍得視當年度資金狀況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104 年股東會擬議分配數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盈餘	0
	資本公積	0
無償配股	盈餘	0
	資本公積	0
合計		0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擬不配發股利。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三。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無。
-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二、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十二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8/9 ~ 103/10/2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10.00 ~ 16.0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6,000,000 股(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55,886,407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8,8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2.52%

三、公司債(包含海外公司債)之發行情形：無

四、特別股之發行情形：無

五、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員工認股權憑證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4 年 4 月 3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一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2 年 6 月 21 日
發行日期	102 年 9 月 6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2,000,000 股
發行價格	每股新台幣 6 元整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53%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依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及認股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發行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間屆滿仍在職，且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者，並同時符合既得期間各年度屆滿前一年度員工個人達成所訂之工作績效目標、對公司整體貢獻或特殊功績等，分別依下列比例既得股份。 屆滿三個月：30% 屆滿九個月：另外 30% 屆滿十八個月：另外 20% 屆滿三十個月：剩餘 2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一)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外，其他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二)股東會表決權：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 (三)股東會配(認)股、配息權限制：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並由本公司代表員工與股票信託保管機構簽訂信託契約。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股份本公司得全數依發行價格收買該等股份並予以註銷。另依以下規定辦理： 1.離職（含自願離職、退休、資遣及開除）： 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生效之日起即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依發行價格收買該等股份並予以註銷。 2.一般死亡： 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之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法定繼承人於依法完成必要之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後，可全數既得股份。 3.受職業災害致殘疾者： 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辦理離職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生效之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 4.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 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之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法定繼承人於依法完成必要之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後，可全數既得股份。 5.留職停薪： 經本公司特別核准留職停薪之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留職停薪生效之日起暫停計算所有之既得期間直至復職生效之日起，再繼續計算既得期間，該既得期間依序往後遞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一次（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3,770,0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 股數	7,034,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 股數	1,196,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 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34%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尚無重大影響

(三)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4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取得 限制 員 工 權 利 新 股 數 量	取得限 制員 工 權 利 新 股 數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註 2)				未解除限制權利 (註 2)			
					已解 除限 制之 股 數	發 行 價 格	發 行 金 額	已解 除限 制之 股 數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未解 除限 制之 股 數	發 行 價 格	發 行 金 額	未解 除限 制之 股 數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經 理 人 與 員 工	總經理	余麗娜	1,620	0.46%	932	每股新台 幣 6 元	5,592	0.27%	140	每股新 台幣 6 元	840	0.04%
	總經理	潘慶豐										
	副總經理	陳俊嘉										
	副總經理	關兆基										
	副總經理	卜濟世										
	副總經理	徐自謙										
	副總經理	黃忠淵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 3：潘慶豐已於 103.05.08 辭任；陳俊嘉已於 103.1.10 辭任；關兆基已於 103.1.14 辭任；徐自謙已於 103.07.14 辭任。

七、併購辦理情形：無

八、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九、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迷你準系統、電腦主機板、All in one 電腦、筆記型電腦、個人手持式裝置等軟硬體之開發設計、研究發展、生產製造及買賣業務。

2. 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筆記型電腦	5,246,270	77.52%	13,981,107	85.60%	12,126,269	85.56%
準系統	1,300,779	19.22%	1,286,290	7.88%	1,225,572	8.65%
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	220,746	3.26%	1,065,435	6.52%	820,845	5.79%
合計	6,767,795	100.00%	16,332,832	100.00%	14,172,686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

- A. 迷你準系統電腦：目前本公司持續配合各晶片組供應商，開發不同種類的迷你準系統。
- B. 自有品牌電腦：採用已研發完畢的迷你準系統，搭配不同的系統組態，推出符合各區域市場需求之機型。
- C. 電子零組件銷售。
- D. 準系統週邊產品。
- E. 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產品線。
- F. 主機板模組化，銷售給具有系統開發能力之潛在客戶。
- G. 提供 CKD/SKD business model。
- H. 輕薄型數位看板播放器。
- I. 人臉辨識系統。
- J. 智慧教育軟硬體整合方案。

(2)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配合 Intel Roadmap，開發出超小型 1 公升之超低耗能靜音機種。
- B. 開發新一代 All in one PC。
- C. 依據 Shuttle Ecosystem 策略，開發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產品線。
- D. 依據 Shuttle Ecosystem 策略，將主機板模組化，銷售給具有系統開發能力之潛在客戶。
- E. 開發 2-in-1 Form Factor 機種。
- F. 開發 Windows 8.1 平板電腦。

G. 針對南美及其他區域提供 CKD/SKD business model。

H. EDUPAL 智慧教育整合方案軟體功能更新與開發。

I. 開發 ARM 架構數位看板播放器及主機板方案。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台灣是全球 PC 的重要生產基地，廠商的 PC 產能高居全球第一，雖然 PC 產業可說是已經進入了一個完全成熟的市場。然而，有幾個趨勢是目前產業中所受到重視並帶起消費的風潮。

(1) 合理的小型化：個人電腦從發明至今，一直擺脫不掉大型機殼的外衣。不管消費者需要什麼樣的功能，也只能選擇這些大型機殼。但是由於 CPU 製程的進步，近年來，Intel 成功開發出低耗電以及低瓦特數微處理器，因此可以有效的降低電腦機殼的體積，因此電腦系統廠商得以設計出 3 公升甚至到一公升的電腦主機，讓原本非常笨重的桌上型電腦轉變成非常時尚節省空間的迷你主機。由於浩鑫本身就精於迷你準系統的設計，目前不僅擁有 3 公升電腦的產品線，1 公升電腦平台產品也十分完整。而由於浩鑫在小型化專精的設計，更讓浩鑫開始在垂直應用市場受到青睞。

(2) 完整的散熱能力：中央處理器的散熱問題一直是所有機構與熱流工程師的夢魘。近幾年來浩鑫的熱流工程師不斷的與協力廠商合作開發不同型態的散熱裝置，因此創造出獨特的 ICE 热導管水冷裝置來有效的解決系統內部的熱流問題。除了開發新的散熱裝置之外，浩鑫工程師也與協力廠商共同研究散熱及導熱的材質，因此可以在 Intel 低瓦特數的平台，達到無風扇的目標。讓客戶可以節省成本以及降低風扇故障的機會。而由於垂直應用市場，系統擺放的環境多小甚或是安裝在空間狹窄的機箱內，需要 24/7 不停運轉，散熱技術的好壞更顯得重要，而這也是浩鑫自 2011 年開始轉型以來，浩鑫商用或垂直市場客戶選擇號新的重要原因。

(3) 絕對的靜音性：現在是個使用者意識抬頭的時代，電腦系統內部的風扇雖然是用以協助散熱的工具。然而，現在的使用者更重視的是生活環境、工作環境的品質。風扇的噪音雖然是運作時必然的副產品，但是，如何將它降到最低以確保消費者不受到干擾也日益成為電腦系統廠商所必須面對的挑戰。無風扇設計對於商用市場其運用面更廣且更加延長整機系統的壽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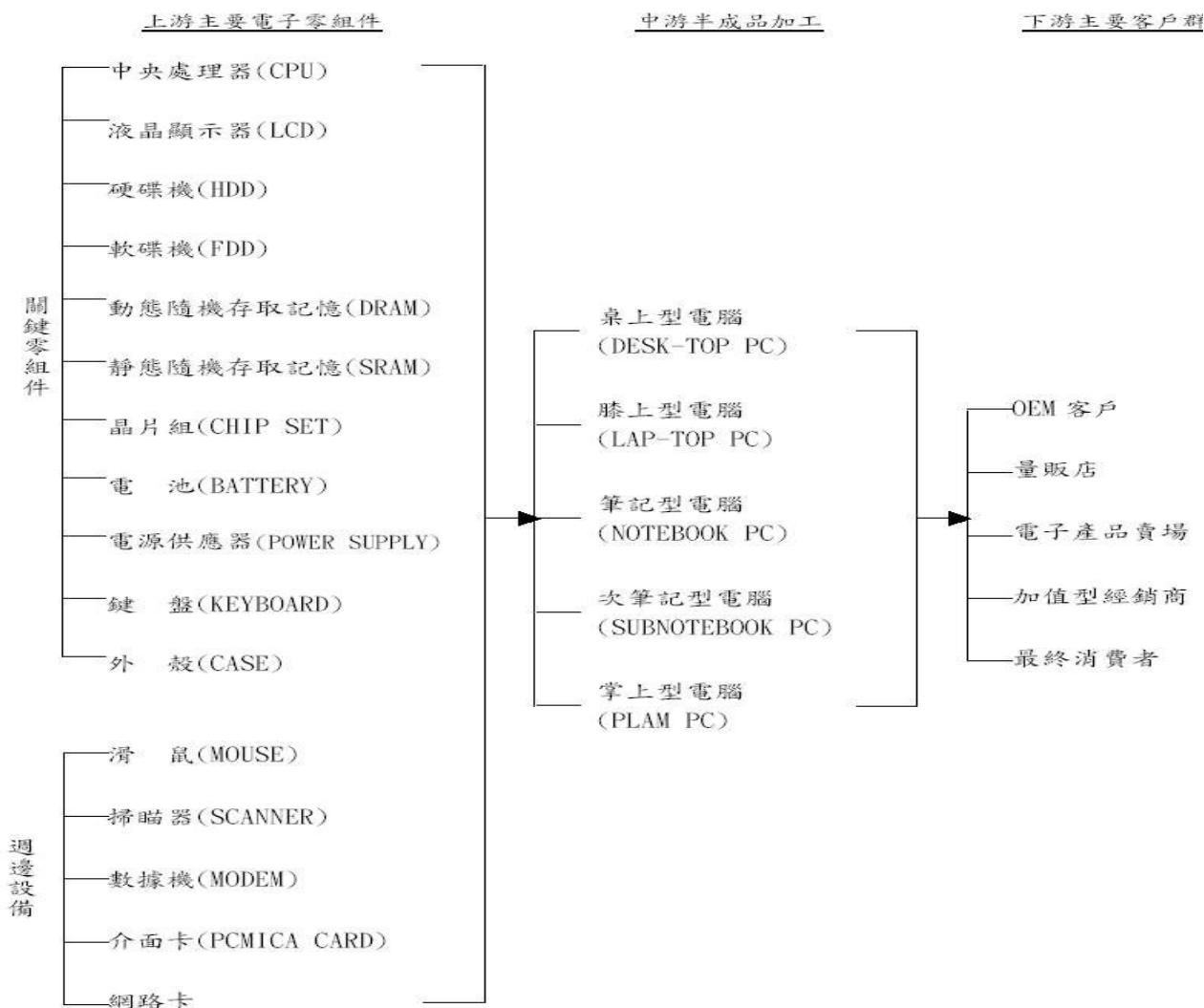
(4) 多媒體的支援：多媒體支援，除了從家用娛樂市場來看非常普及外，不只是針對桌上或是筆記型電，平板電腦的成長也帶動此一趨勢；而在應用市場方面，以浩鑫公司近兩年來著重得數位廣告看板市場來說，對於多媒體支援的需求日益提升，市場趨勢從 Full-HD 到現在的 4K(Ultra-HD)，而浩鑫對於不同市場需求也發展出低、中、高階的各項產品。

(5) 行動應用需求：由於，個人或商務對於行動化的需求日昇，雖然，以整體 PC 筆記市場來說，成長僅個位數，其中比較型電腦仍是傳統 PC 的主力成長支撐。值得一提的是，平板電腦的成長動能強勁，成為各家業者搶進目標，浩鑫除強化供應鏈外，更積極開發新的 Form Factor 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

(6)軟體整合能力：隨著消費者對於IT產品的需求，從硬體規格走向平台應用。IT產業出現巨大變化，單純硬體規格已非企業優勢，更重要的是軟硬設計能力的整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PC產業上、中、下游結構大致如下圖所示，其上游為相關材料及零組件，主要包含關鍵零組件如中央處理器、液晶顯示器、軟、硬碟機、DRAM、SRAM、晶片組、電池、電源供應器、鍵盤、外殼以及週邊設備如滑鼠、掃描器、數據機、介面卡、網路卡等；中游則為各種電腦之製造、加工廠商，下游則涵蓋OEM客戶、量販店、電子產品賣場、加值型經銷商與最終消費者等，其上、中、下游間具有密切的關連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研發工作的發展方向將朝著以下幾點進行：

- (1) 持續主機板小型化的能力：小型化的主機板是和正常規格主機板的設計有著天壤不同的差別。在上游晶片設計廠所提供的線路與佈線要求，往往只是針對正常規格主機板所寫的。也因此，如果只一味的套用上游廠商的資料往往就意味著較大的失敗機率。
- (2) 加強工業設計的獨創：現在的消費行為已早脫離了以前那種廠商給什麼，消費者就買什麼的賣方市場。二十一世紀的消費者，除了產品本身應具備的完善功

能性之外，也越來越對於產品的外觀特色與定位，使用上的人體工學便利，人機介面的合理性有著越來越多的執著。而這也就是本公司產品之所以能提高附加價值的重要原因之一。

- (3) 電源供應器研發技術之掌握：在過去二十年的電腦系統中，演化進度較慢的一個重要組件便是電源供應器。然而，在迷你電腦系統的興起之後，如何將與桌上型電腦同樣規格的電源供應器縮小至可裝進迷你機殼中已成為影響系統穩定性與外觀設計的重要課程之一。並達到省電環保概念。
- (4) 改善散熱技術：隨著Intel及AMD陸續推出最新型的中央處理器後，系統內部的散熱問題就陸續成為各家系統廠商的大問題，本公司將基於過去所申請的散熱導管技術（ICE）繼續向前邁進，務必做到能支援最新型中央處理器所需的散熱能力。
- (5) 持續噪音控制：噪音問題是永遠跟隨著散熱問題，散熱越好的系統就代表了風扇轉速越快也意味著越大的噪音。本公司除了在風扇種類上不斷與合作廠商繼續研發中並在韌體中持續研發Smart Fan來控制在不同的溫度環境底下的風扇轉速，以期達到一個持續性的靜音效果。
- (6) 強化Shuttle New Ecosystem供應鏈：在筆記型電腦市場上，除了國際大廠與台廠品牌外，事實上在許多區域市場上，當地品牌更具消費影響力，然，在原本ODM代工商業模式中，業者在有限的資源下，多以量為接單考量。區域品牌商在產品選擇性、產品交期、成本上都會受到“量”的限制。浩鑫筆記型電腦生態系統(Shuttle New Notebook Ecosystem)以標準化主板設計為主要精神，可以提供LOEM合理的成本、多元的產品選擇、更快的交期與設計的彈性，其中最重要的即是強化供應鏈體系。
- (7) 平板電腦走向方案設計製造：浩鑫在平板電腦策略上，消費端產品以代工設計為主。在垂直應用上，首先以教育市場為主力目標推出EDUPAL軟、硬、雲端整合方案。
- (8) 新產品的開發如人臉辨識技術、數位廣告看板等，以開拓新的市場新局。

4. 競爭情形：

對台灣的各家主機板設計公司而言，主機板的開發已經是一向駕輕就熟的工作，只要取得上游廠商的設計資料，一般而言都可在四至六個月中開發出來相對應的ATX或MATX的主機板。然而，在迷你準系統中所使用的主機板與相關機殼，電源供應器的開發，那就是只有不停的嘗試與建立起自己的研發IP方能有長期性的設計能力。而在筆記型電腦方面，浩鑫策略在於區域品牌商(Local OEM；LOEM)及新興市場的開發，浩鑫獨特的標準化設計能夠提供區域品牌商更具競爭的成本、更彈性的設計、更多元化的選擇與更快的交貨。而在平板電腦方面，消費性市場主要為國際品牌大廠所盤據，其市場競爭白熱。浩鑫專心於垂直市場的開發，在台灣與大陸推出EDUPAL電子書包品牌，以硬體、軟體、雲端平台整合，推出的平板智慧教育方案。並於2015年初推出SMARTVILLE智慧居家解決方案，以軟體平台切入IoT家庭應用領域。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 (1) 迷你準系統：基於過去的成功經驗與研發心得，本公司在未來的一年中除了繼續研發用以取代現行ATX及MATX規格的大型個人電腦的迷你準系統之外，亦將專注於把迷你準系統推向各個不同領域的特殊市場。如，

數位廣告看板(Digital Signage)、自助服務應用(Self-Service Kiosk)、POS、POI、人臉辨識及迷你伺服器市場。為了達到此一目標，本公司將繼續投資並擴充我們在系統端的解決方案，包含了電磁相容性，新型散熱導管(ICE)，無風扇風流及機構研究、外觀機殼的工業設計，多媒體程式應用設計。這些解決方案除了是為了提供給消費者一個更便利與穩定操作的系統外，也會逐步拉開本公司與競爭對手間的技術差距。進而保持本公司在市場上所佔有的領導廠商優勢。

- (2) 筆記型電腦：筆記型電腦銷售量已經於去年超越桌上型電腦的銷售量，在以前筆記型電腦的規格差不多會落後桌上型電腦一年，但是隨著製程的進步，目前筆記型的電腦規格與桌上型電腦是同步的。此外加上現在電信網路的進步，因此行動辦公室的概念油然而生，加上現在筆記型電腦的設計日新月異，不僅可以做到超薄，甚至是被人詬病的電池續航力，目前的技術可以讓筆記型電腦的續航力達到8小時。浩鑫在筆記型電腦設計代工以主機板標準化的商業模式已經獲得市場肯定，接續將更積極導入更具成本效益的供應鏈、強化供應鏈體系、研發新材料使用、發展輕薄且具成本優勢的筆記型電腦產品線。
- (3) AIO電腦：All in One 電腦並不是一個新的概念，在數年前已經有這樣的產品出現在市場，但是由於當時CPU的製程問題，使得CPU的耗電量及消耗的功率非常高，因此當時的AIO電腦遇到系統熱的問題，因而導致銷售不佳最後退出了市場。但是近年來，處理器大廠陸續低耗電的CPU，加上觸控技術的進步，再加上微軟Windows 8作業系統在觸控技術的更佳支援，因此讓AIO電腦起死回生，許多AIO電腦如雨後春筍般的出現在市場上，浩鑫在AIO電腦產品線已經有15.6吋及18.5吋兩款，主要應用於KIOSK、POS、POI等市場領域。
- (4) 平板電腦：開發更輕薄更人性化的平板電腦，包括Android平台及Windows 8.1平台產品，同時導入Nvidia、TI及Amlogic的晶片組，並支援多指觸碰，開發平價卻精緻的產品，增加產品競爭力，耕耘教育市場，發展軟、硬、雲端的整合性產品，創造公司更高的利潤。
- (5) 軟硬整合：為了能夠加速浩鑫轉型應用市場的腳步，軟硬整合能力成了重要的關鍵之一，除了加強軟體人才的投入與培養外，浩鑫也與各地區的區域軟體開發以結盟協作的方式，推出軟硬整合的方案產品，以提供客戶更完整的服務，也擴大浩鑫市場開發的能力與規模。
- (6) 綠色環保設計：近年來因全球暖化而造成的各種氣候變遷現象日趨嚴重，節能省碳、綠生活等環保議題成為各界重視的焦點，浩鑫身為地球村的一份子，除了致力於環境保護與污染防治預防，實施廢棄物減量與節源節約管理，並符合相關法規規定之外，浩鑫於2011年底率先業「平板電腦產品類別規則」(Slate-Tablet PCR)、建立平板電腦綠色產品標章與碳足跡的先行流程，並於全球環境宣告網路組織(Global Environmental Declaration Network, GEDnet)完成登錄之後，2012年2月再度領先業界獲得全球第一台平板電腦，通過「第三類環境產品宣告」(Environmental Product Declaration, EPD)與碳足跡(carbon footprint)驗證。建立業界

環保準則，為全球第一家通過三項認證的平板電腦廠商。浩鑫在綠色產品上的成就有目共睹，展現節能減碳、愛護地球的決心。

2.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截至 3 月底止
研發費用	400,855	347,500	347,369	449,514	313,726	78,638
營業收入淨額	7,559,324	9,811,459	14,172,686	16,332,832	6,767,795	1,170,346
占營業收入 淨額之比例	5.30%	3.54%	2.45%	2.75%	4.64%	6.72%

3.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不斷的開發新技術與新產品，最近年度主要的研究發展成果如下：

- (1) XPC 系列準系統/系統
- (2) 準系統週邊商品
- (3) 薄型準系統及 AIO
- (4) ODM 筆記型電腦
- (5) ODM 平板電腦
- (6) EDUPAL 軟體平台

4. 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線	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畫	目前 進度	預計投 入之研 發費用	預計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 主要影響因素
筆記型電腦	1.拓增 Discrete 產品線。 2.拓增 2 in 1 Form Factor 產品線，以符合教育市場規格。	開發中	297,500	預計 2015 年 Q2 起可量產	1.不同的 CPU 平台，可否自由搭配不同等級的 GPU 小板。 2.防水落摔等級的提高。
準系統	1.持續加強小型化自有品牌電腦系統的產品研發，拓增 0.5 公升超小型迷你電腦主機。 2.因應雲端運算需求，拓增 Cube 尺寸 XPC。 3.強化全系列無風扇機種設計。	開發中	28,000	預計 2015 年 Q2 起可量產	1.有限空間下最大化儲存裝置且維持運算效能。 2.密閉空間環境之無風扇設計能維持運算效能。
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	1.拓增 Intel 平台核心板。 2.拓增 Phablet 平板手機的主板。	開發中	24,500	預計 2015 年 Q2 起可量產	產品介面不同於市場現有銷售之產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 (1)拓展迷你準系統之業務範圍，藉由針對第三世界國家市場需求所特殊設計的準系統產品，加強對中國大陸，南美與非洲等市場的銷售機會。以期由點突破教

育當地消費者迷你準系統的優點。加強商業應用市場如：數位電子看板播放平台、Point-of-Sale、Kiosk、照護等進行開發，以藉其為公司帶來更多營業額挹注，同時也藉此逐步轉型為方案設計製造商。

(2)在可攜式產品代工設計業務方面，新興國家仍是開發主力，持續針對上游晶片設計廠商產品規劃，提供多元、彈性的產品方案于區域品牌客戶。在平板電腦垂直市場業務，加強教育市場的開發與投資力道，首先以台灣、中國為主要EDUPAL推廣目標，針對海外方面，以Turnkey Solution的模式，與當地教育相關通路與企業合作。

2.長期計劃：

- (1)目前浩鑫XPC的品牌已經被定位成為迷你準系統的第一品牌，我們將奠基于本身在消費DIY市場的品牌優勢，並將本身在散熱、主機板設計的實力拓展至商業應用市場，針對特定應用市場進行業務拓展，如數位電子廣告看板、Point-of-Sale、Kiosk、醫療照護等。
- (2)建構完整的筆記型電腦產品線，針對不同的市場及不同的客戶能夠提供相對應的產品。另外也要加強筆記型電腦延創新的能力，開發出performance更好的產品提供給消費者使用。
- (3)強化EDUPAL—平板智慧教育平板方案，積極切入各國教育市場，並累積更多應用案例。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分布區域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地區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外銷	美洲	3,946,937	58.32%	12,445,148	76.20%	9,750,674	68.80%
	亞洲	290,148	4.29%	1,612,451	9.87%	1,454,438	10.26%
	中國大陸	778,601	11.50%	1,170,326	7.17%	1,064,690	7.51%
	歐洲	863,786	12.76%	877,121	5.37%	1,473,192	10.39%
內銷		818,988	12.10%	173,539	1.06%	389,045	2.75%
其他		69,335	1.03%	54,247	0.33%	40,546	0.29%
合計		6,767,795	100.00%	16,332,832	100.00%	14,172,686	100.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近幾年來雖然在桌上型電腦的成長都是呈現下滑的趨勢，但是根據 ICT 相關的產業分析，受惠於雲端運算的需求，不管是公有雲或是私有雲都會有高度的需求及成長，因此在儲存裝置的市場，一直會是呈現正成長的趨勢。另外在 POS 部分，因為歐盟法規做出修改，規定所有的店舖，從明年開始不論大小都必須要有 POS 系統，可以預期在明年的歐盟國家會有很高的 POS 系統需求。因此今年度所開發 4 bay Cube XPC 以及符合前面板 IP54 認證的 AIO 產品，就是要因應未來以上兩個趨勢的解決方案。

人臉辨識系統 HR70 系統已經陸續在台北松山、桃園、高雄小港機場裝置完畢，提供國人便利的快速通關服務，獲得一致的好評，人臉辨識也是浩鑫近一兩年來的重點發展項目之一，未來浩鑫也會針對生物特徵辨識領域投入相關的資源，開發新一代的產品。

在可攜式產品事業方面，目前主要以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的 ODM 代工設計為主。2014 年新增 2 in 1 機種以及 Windows 8.1 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產品；除推出符合 Intel Roadmap 產品外，浩鑫也將增加小尺寸平板電腦與混合型筆電的開發，另外，也跨業合作進行智慧穿戴與車載市場的開發研究。

數位化智慧教育是各國近年來積極推動的重大政策，市場研究機構預估全球智慧教室市場規模從 2014 年 348 億美元，至 2018 年可達 60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14%，其市場潛力可觀。

浩鑫 EDUPAL 智慧教育解決方案在台灣已成功建立教育市場的品牌專業形象，目前採購使用的學校遍及北、中、南、東及金門馬祖等地，全台約計超過 10 萬人使用。海外及大陸市場仍以智慧教育產品整體方案輸出的概念，提供客戶硬體、平台、應用軟體及相關客製的整合方式，以因應教育在地化的市場需求。

延伸軟硬整合實力，跨入智慧家居產品與服務，創立 SMARTVILLE 智慧居家解決方案品牌，以平價且完整的智慧生活產品定位，兼具簡易安裝及多元功能整合的優勢，以滿足前裝及後裝市場為策略，積極推展台灣及海外市場。

3.公司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市場面：

- (A) Intel 預估桌上型電腦發展趨勢 SFF(9-14L)、Ultra SFF(<9L)、All-in-One 三種機型將會是新世代的電腦趨勢，完全符合浩鑫主力產品規格。
- (B) 根據市場調查，桌上型電腦趨於小型化，SFF、Ultra SFF 與 All-in-One 出貨量的主要成長驅動來自於商業應用需求。
- (C) 由於雲端與 IoT 應用的崛起，許多市場調查顯示，未來在雲端與 IoT 相關應用中，最重要的在於平台整合。浩鑫公司近三年來啟動轉型計畫中，其中一項就在軟體能力的投資與培養，並成立系統整合團隊，針對不同產業應用需求，提供軟體與硬體的設計與整合服務。

B.行銷面：MIC 調查浩鑫為 SFF 市場之領導品牌，於 2006 年更榮獲《PCWORLD》報導，評列浩鑫準系統 SV24 為電腦問世 25 年來最重要的二十五部電腦之一，且為具有影響未來 PC 設計的代表性作品；浩鑫為唯一入選之華人電腦品牌。今年度，除朝專業 PC 技術方案平台以及高級優質產品的方向努力外，在市場行銷方面，將著重於垂直應用市場的推廣，捨棄綜合性 IT 展，深耕專業應用展會。浩鑫 New Notebook Ecosystem 於 2010 年獲得 CES 2010 產業創新獎。而在平板智慧教育方案，浩鑫也分別在台北、台中與 20 所國中、小學進行前導試行計畫，目前全台有 4000 名師生在利用浩鑫 EDUPAL 進行教學。針對學校市場，試點與學校教學活動的結合將是主力。

C.品質面：除了基於過去二十年來在主機板市場中所累積的設計生產經驗，在進入系統市場的同時，本公司也已針對電腦系統所需遵守之各項安全規範納入產品設計時的關鍵之一。目前除了 CE，FCC，UL 之外，本公司也將歐洲 CB，台灣 BSMI，中國大陸 CCC 認證列為每壹台系統產品必須申請的標準。

D.供給面：Time To Market 永遠是市場供需法則下所必須達到的首要目標。為了縮短生產端與市場端的距離，目前本公司已經有美洲及歐洲子公司、中國(北京、深圳、上海)、日本子公司可提供最快的出貨與維修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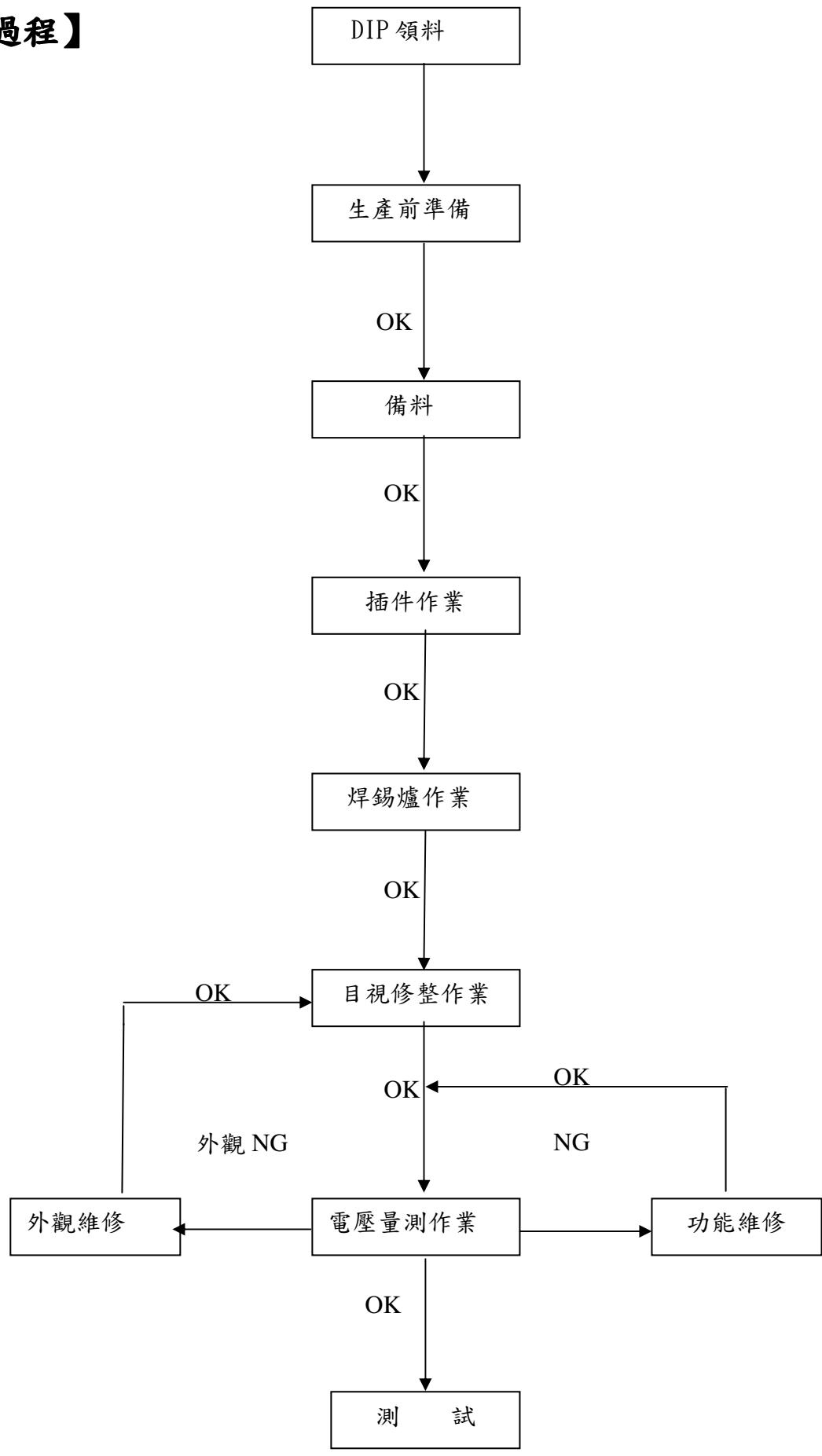
(2)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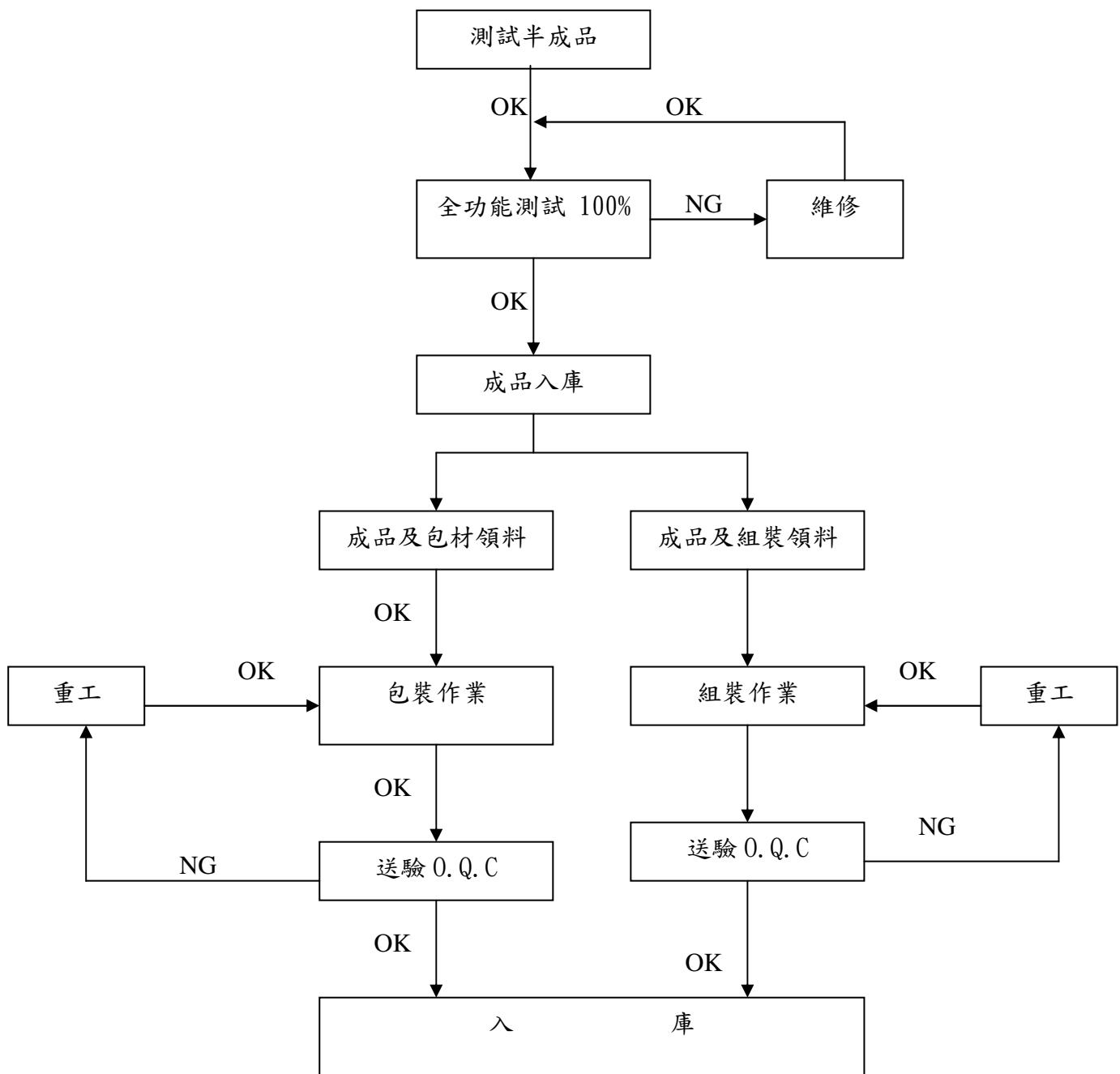
- A. 外銷比重較高，受匯率變動影響較大與因應對策：
 - (A)以美金做為支付國外購料款及產品銷售之報價基礎，可以產生互抵效果。
 - (B)國外貨款匯入後，依公司資金需求狀況及外匯市場變動方向，已決定換匯時點。
 - (C)積極開拓國內市場，利用本公司已有之廣大行銷通路來促進完整電腦系統之銷售業績。
- B. 全球 Desktop 成長趨緩之因應對策
 - (A)雖全球 Desktop 成長趨緩，但新興國家成長需求能強勁，浩鑫已積極開拓中國及新興國家市場。
 - (B)結合原有之技術與支援，加強與 SI 及 VAR 的合作，進軍商業應用市場，如數位電子廣告看板、Point-of-Sales、Kiosk、醫療等。
 - (C)開闢商用低階電腦產品線，提高市場佔有率。
- C. 全球筆記型電腦競爭之因應對策
 - (A)強化供應鏈系統，以確保零組件價格優勢與穩定供貨
 - (B)落實標準化主板設計與共用料管理，以降低成本與庫存風險
 - (C)強化 ID 設計與軟體研發，提供多元產品選擇與附加價值
- D. 全球平板電腦競爭之因應對策
 - (A)開拓非 PC 領域客戶；針對新興市場開發 Cost Performance 產品
 - (B)拓展特殊應用領域 ODM 客戶，提供客製化彈性設計
 - (C)加強軟體開發能力，朝向方案設計解決方案發展，以商業模式與完整解決方案增加優勢
 - (D)教育市場開發，以整合性方案切入，於台灣與中國大陸行銷 EDUPAL 平板智慧教育方案，並提供海外 Turnkey Solution 合作模式以切入專案市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用 途
迷你準系統	為小型 PC 系統，能發揮個人電腦所有功能，且體積小、散熱功能佳。
筆記型電腦	桌上型電腦 replacement，移動性佳。
平板電腦	攜帶方便，使用即時，輕巧省電。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印刷電路板、晶片組、記憶體、機殼、電源供應器及散熱裝置等，採購金額 50%以上均向國內廠商採購，為確保原料供應之穩定並與主要供應商訂定策略聯盟，且歷年來與供應商均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以達貨源之穩定性和自主性。

原 料 名 稱	供 應 廠 商
晶 片 組	WPI、Intel、AMD、Rockchip
印 刷 電 路 板	明創、呈茂、志超
連 接 器	Avent、ACES、優群、Foxconn
儲 存 裝 置	WD、PLDS、Toshiba、PQI、Asint
塑 殼	宏塑、鈺立、巨聖
電 源 供 應 器	Lite On、Delta、APD
散 热 裝 置	AVC、長運、Foxconn
螢 幕	LG、IVO、AUO、BOE、
電 池	GLW、Getac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中進銷貨廠商名單

1.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 度截至 前一季 止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2												
3												
	其他	15,502,831	100%	供 應 商	其他	5,334,871	100%	供 應 商	其他	938,106	100%	供 應 商
	進 貨 淨 額	15,502,831	100%		進 貨 淨 額	5,334,871	100%		進 貨 淨 額	938,106	100%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 度 銷 貨 淨 額 比 率 〔%〕	與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 度 銷 貨 淨 額 比 率 〔%〕	與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 度截至 前一季 止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 人 之 關 係
1	PST	6,258,455	38%	客戶	PST	2,068,823	31%	客戶	PST	437,522	37%	客戶
2	DIGIBRAS	2,259,249	14%	客戶	Acer Inc.	743,915	11%	客戶				
3												
	其他	7,815,128	48%		其他	3,955,057	58%		其他	732,824	63%	
	銷貨淨額	16,332,832	100%		銷貨淨額	6,767,795	100%		銷貨淨額	1,170,346	1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片；仟元

主要商品(或部門)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生 產 量 值		產 量	產 值	產 量	產 值
	筆記型電腦	207,281	400,945	1,817,104	189,093	554,540
迷你準系統		855,717	207,281	667,120	1,591,025	1,591,025
主機板		5,402,669	855,717	1,122,095	2,173,626	2,173,626
其他週邊		6,866,612	5,402,669	15,899,169	15,899,169	5,363,288
合計			6,866,612	5,779,945	18,233,827	11,019,250

註 1：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故合併計算產能。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片；仟元

主要商品或部門	103 年度				10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筆記型電腦	153,866	757,580	1,294,829	4,488,690	432	1,522	3,897,621	13,979,585
迷你準系統	5,422	32,271	174,126	1,268,508	4,787	23,352	183,209	1,262,938
電腦週邊設備及零組件	34,437	29,136	46,681,846	191,610	110,623	23,212	60,411,895	1,042,223
合計	193,725	818,988	48,150,801	5,948,807	115,842	48,086	64,492,725	16,284,74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 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員工	0	0	0
	間接員工	468	426	423
	合 計	468	426	423
平均年齡(歲)		35.43	35.6	35.6
平均服務年資(年)		3.27	3.45	3.65
學歷分佈比率(%)	碩士以上	17.95	16.43	16.08
	大 專	76.92	77.93	78.49
	高 中	4.06	5.40	5.20
	高中以下	1.07	0.23	0.2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1)員工作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意外險/意外醫療/住院醫療/癌症醫療），出差人員另有旅遊平安險，長期外派海外子公司員工另提供商務旅行團體保險保障（高額意外身故傷殘與意外醫療險/海外突發疾病/海外急難救助）。
- (2)實施周休二日與彈性上下班制度，使員工能兼顧生活品質與工作，並為使員工緊急需要時能安心休假，本公司除法令規定之休假保障外，另提供全員每年有薪病假、新人給薪假、新人未滿年預給特休假，以及績優員工有薪績效假。
- (3)除每月發給之薪資，另設有專利獎金與人才推薦獎勵金制度，另視本公司營運獲利情形，提供同仁績效獎金；針對績優與資深員工於尾牙活動中給於獎勵與表揚。
- (4)本公司設有休閒小棧，包括書刊雜誌（浩鑫數位圖書館）、報紙、咖啡機、飲料機、冰品bar，員工餐廳供應中餐及晚餐，不定期邀請各商家舉辦特賣活動，提供同仁日常所需之實惠消費。
- (5)為照顧長駐人員，公司提供一年四次返台休假、員工與眷屬機票、租房補助及置產津貼等福利；出差同仁提供其住宿費、交通費及膳雜費津貼。
- (6)與健身中心簽有特約，除有高爾夫球場、健身器材、運動教室使用外，更定期開設各項有氧運動課程。
- (7)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照顧勞工生活、促進身心健康及維持勞資雙方和諧為宗旨，負責各項福利方案規劃與執行，透過完善的福利制度及各項員工活動，持續推動員工福利業務，如：員工旅遊、慶生會、各節慶活動、社團活動、特約商店優惠等，並提供員工及子女進修、急難救助、婚喪喜慶等各項福利補助與慰問。

2.員工作業訓練與實施情形：

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之需要，透過訓練培養人才，增進員工專業知識、工作技能，以有效率達成企業經營目標：

(1)新人課程：

對於新進員工，報到時實施基礎共通性之導引，以認識公司環境及規章制度，了解公司文化及系統操作；報到後，舉辦新人綜合性訓練，內容包含公司發展方向、產品、各單位部門功能介紹。

(2)共通課程：

為提升同仁與主管行政管理技能，行政管理各單位，包含法務、專利、財會、人資、資訊及行政部門，依據需求安排訓練課程。

(3)專業課程：

各單位依據屬性、職務、職能給予同仁訓練計劃，進行內部或外部課程訓練。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1)1988年10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經台北市政府勞工局核准備查，於1988年11月份開始提撥退休金，並以每月薪資總額2%~15%按月提撥。

(2)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之規定，委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3)2005年7月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

4.員工作行為守則：

公司編製有「員工作行為守則」，作為員工作行為之依據及發展方向之引導，除了明訂對員工作的行為規範準則與道德標準之外，亦明訂公司個資安全、保密義務、資訊安全與使用之保護及管理事項並釐清個人權責與義務。

(1)對外不得洩露或提供公司或業務上之機密、技術或內部資料及資訊。

(2)不得故意或因疏忽致公司資產與設備受重大損害。

(3)不得散佈不實之消息、鬧事或對他人挑釁、侮辱、漫罵，致公司內部管理、經濟或名聲蒙受損害及影響。

(4)不得偷竊、挪用、毀壞公司或個人資源、財物。

(5)不得假藉公司名義行欺騙之事，致公司名譽受損。

(6)不得假藉職權營私舞弊、行不法之事或違法。

(7)應徵或訂立勞動契約時，不得虛偽意思表示或提供不實之證明與證件。

(8)主管對所屬人員，不得明知舞弊而隱瞞庇護。

(9)不得洩漏、探聽、討論本人或打聽他人薪資、獎金、考績內容。

(10)不得安裝非法軟體或變更系統設定，或擅自拆裝或更換電腦設備。

(11)不得利用公司網絡登錄色情網站或散佈色情信息。

5.工作環境與員工作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公司成長的同時，亦期能照護員工並善盡社會責任，保護措施如下：

(1)為讓員工作有良好的工作環境與氛圍，本公司於公開的地點宣導兩性工作平等與性騷擾防治之宣言，並設有集乳室與吸煙專區提供同仁使用。

(2)公司內部提供多元的溝通管道，讓員工作充分表達心聲、反映問題，如勞資會議、HR信箱、員工意見調查、員工意見網路信箱、部門會議、辦法說明會、浩鑫1999性騷擾申訴專線、員工福利委員會、伙食委員窗口、公告等。

(3)為提供員工作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公司定期進行水質與空氣品質檢驗、水塔清洗、空調與機電設備保養、辦公區域消毒清潔打蠟。

(4)設有專業特約醫師，透過同仁預約提供健康相關之諮詢與建議，每年舉辦全員健康檢查與主管健檢，另有健康議題講座宣導同仁注意身心健康。

(二)最近年度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素來至為和諧，對員工之激勵、溝通、培訓、福利及退休均訂定完善週全之辦法並使員工與公司之利益相互結合。

2. 最近年度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之契約、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授信合約	兆豐銀行內湖分行	103.08.28 104.08.09	可使用授信額度 美金 450 萬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台北富邦安和分行	104.03.03 105.03.03	可使用授信額度 美金 1,500 萬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思源分行	104.01.31 105.01.31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2 億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第一銀行敦化分行	104.02.24 105.02.24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5 億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104.02.28 105.02.29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1.5 億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台灣工銀營業部	104.04.28 105.04.28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1 億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土地銀行士林分行	104.03.10 105.03.10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1.5 億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上海商銀文山分行	103.05.17 104.05.17	可使用授信額度 美金 165 萬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元大銀行內湖分行	104.02.12 105.02.12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1 億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大安分行	104.01.16 105.01.16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2 億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西湖分行	103.10.17 104.10.17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6,000 萬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花旗銀行營業部	104.02.15 105.02.15	可使用授信額度 美金 450 萬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板信商銀新莊分行	103.08.13 104.08.13	可使用授信額度 美金 300 萬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新光銀行樹林分行	103.09.10 104.09.10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3 億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中華開發工銀企金部	103.07.07 104.07.07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1 億元	無
銀行授信合約	安泰銀行汀洲分行	103.08.13 104.08.13	可使用授信額度 新臺幣 3 億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簡明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2)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1,388,600	1,406,516	897,2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7,462	474,632	465,419	
無形資產			14,565	15,520	16,099	
其他資產			2,417,420	3,005,158	3,081,276	
資產總額			4,308,047	4,901,826	4,460,08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76,505	555,739	400,494	
	分配後		557,796	798,198	-	
非流動負債			8,937	75,376	75,50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85,442	631,115	475,998	
	分配後		566,733	873,574	-	
股本			3,401,313	3,503,603	3,484,733	
資本公積			309,074	237,724	235,640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317,173	713,485	223,602	
	分配後		235,882	471,026	-	
其他權益			(204,955)	(154,960)	127,312	
庫藏股票			-	(29,141)	(87,196)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822,605	4,270,711	3,984,091	
	分配後		3,741,314	4,028,252	-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3：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3)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6,372,154	8,023,949	5,114,465	4,613,3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6,701	583,457	541,190	530,315	
無形資產			17,584	17,258	17,472	15,087	
其他資產			292,550	295,724	230,704	237,058	
資產總額			7,298,989	8,920,388	5,903,831	5,395,7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58,751	4,586,480	1,862,749	1,514,690	
	分配後		3,540,042	4,828,939	(註 2)	-	
非流動負債		9,946	76,718	77,348	69,8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68,697	4,663,198	1,940,097	1,584,523	
	分配後		3,549,988	4,905,657	(註 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822,605	4,270,711	3,984,091	3,831,905		
股本		3,401,313	3,503,603	3,484,733	3,484,733		
資本公積		309,074	237,724	235,640	235,6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7,173	713,485	223,602	223,603	
	分配後		235,882	471,026	(註 2)	-	
其他權益		(204,955)	(154,960)	127,312	(24,875)		
庫藏股票		-	(29,141)	(87,196)	(87,196)		
非控制權益		7,687	(13,521)	(20,357)	(20,66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830,292	4,257,190	3,963,734	3,811,240	
	分配後		3,749,001	4,014,731	-	-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核閱。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動資產	3,777,654	1,731,753	1,448,791			
基金及長期投資	847,015	1,375,648	2,299,140			
固定資產	865,546	822,710	487,462			
無形資產	-	1,191	30			
其他資產	169,039	197,203	112,446			
資產總額	5,659,254	4,128,505	4,347,86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15,010	496,624	521,987		
	分配後	-	-	603,278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14,300	13,020	1,2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29,310	509,644	523,233		
	分配後	-	-	604,524		
股本	3,521,583	3,521,583	3,401,313			
資本公積	753,031	296,094	309,0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56,937)	11,262	329,523		
	分配後	-	-	248,232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56,243	(89,284)	(148,409)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976)	(10,319)	(66,865)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860)	-			
庫藏股票(普通股)	-	(109,615)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829,944	3,618,861	3,824,636		
	分配後	-	-	3,743,345		

不適用

註 1：99 年~101 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4.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動資產		4,788,719	5,080,661	6,435,559		
基金及長期投資		128,753	79,870	80,630		
固定資產		903,727	959,982	611,830		
無形資產		-	7,170	30		
其他資產		213,654	239,411	164,701		
資產總額		6,034,853	6,367,094	7,292,75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90,609	2,731,161	3,458,751		
	分配後	-	-	3,540,042		
長期負債		-	-	-		
其他負債		14,300	13,156	1,6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04,909	2,744,317	3,460,427		
	分配後	-	-	3,541,718		
股本		3,521,583	3,521,583	3,401,313		不適用
資本公積		753,031	296,094	309,07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56,937)	11,262	329,523		
	分配後	-	-	248,232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56,243	(89,284)	(148,409)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976)	(10,319)	(66,86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	(860)	-		
庫藏股票(普通股)		-	(109,615)	-		
少數股權		-	3,916	7,687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829,944	3,622,777	3,832,323		
	分配後	-	-	3,751,032		

註 1：99 年~101 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第一季 財務資料(註 2)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1,989,504	1,722,339	1,290,393	不適用
營業毛利			788,573	904,151	434,017	
營業損益			129,468	124,841	(143,6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6,270	397,277	(118,752)	
稅前淨利			345,738	522,118	(262,40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25,615	474,978	(247,419)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325,615	474,978	(247,4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801)	80,079	259,3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7,814	555,057	11,945	
每股盈餘(元)			0.96	1.38	(0.71)	

註 1：99 年~100 年尚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 年~103 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第一季 財務資料(註 2)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14,172,686	16,332,832	6,767,795	1,170,346
營業毛利			1,604,821	1,981,348	910,071	153,941
營業損益			331,574	529,482	(135,025)	(103,7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260	(19,527)	(125,662)	3,895
稅前淨利			344,834	509,955	(260,687)	(99,89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17,802	452,960	(255,718)	(87,31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317,802	452,960	(255,718)	(87,3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248)	80,889	260,827	(66,7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0,554	533,849	5,109	(154,02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25,615	474,978	(247,419)	(86,25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813)	(22,018)	(8,299)	(1,057)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07,814	555,057	11,945	(153,719)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260)	(21,208)	(6,836)	(308)
每股盈餘			0.96	1.38	(0.71)	(0.25)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4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3. 個體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註 2)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淨額	2,943,031	2,271,297	1,989,504				
營業毛利	557,369	646,044	847,351				
營業損益	(353,806)	9,640	134,72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6,950	79,313	272,74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99,406	66,617	70,59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496,262)	22,336	336,87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56,452)	11,262	318,261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456,452)	11,262	318,261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2)	(1.40)	0.03	0.94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元)(註 3)	(1.40)	0.03	0.94				

註 1：99 年~101 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103 年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 2：按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4. 合併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註 2)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淨額	7,559,324	9,811,459	14,172,686				
營業毛利	861,661	1,216,721	1,782,320				
營業損益	(424,441)	22,323	336,9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3,738	88,726	125,88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9,116	89,010	126,80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489,819)	22,039	335,97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56,452)	199	310,448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456,452)	199	310,448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2)	(1.40)	0.03	0.94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元)(註 3)	(1.40)	0.03	0.94				

註 1：99 年~101 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103 年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無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 2：按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三)會計師查核情形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恩銘、謝建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恩銘、陳招美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廖琬怡	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廖琬怡	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廖琬怡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27	12.88	10.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86.02	915.68	872.2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91.41	252.92	224.05		
	速動比率		246.06	206.09	168.61		
	利息保障倍數	49,392.14	174,040.33	(131,203.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78	6.44	5.01		
	平均收現日數		204.58	56.70	72.82		
	存貨週轉率(次)		1.93	4.69	5.0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27	4.49	4.96		
	平均銷貨日數		189.53	77.88	72.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16	3.58	2.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7	0.37	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0	10.32	(5.29)		
	權益報酬率(%)		8.75	11.74	(5.9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0.16	14.90	(7.53)		
	純益率(%)		16.37	27.58	(19.17)		
	每股盈餘(元)(註 2)		0.96	1.38	(0.7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4.80	27.42	(31.3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4)	48.40	(4.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7	1.65	(9.0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65	12.35	(7.7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按當年度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

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構桿度：

(1)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註1)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52	52.27	32.86	29.3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22.71	742.79	746.70	731.8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a)		184.23	174.94	274.57	304.57
	速動比率(a)		146.18	154.26	232.65	251.93
	利息保障倍數(b)		19.31	35.17	(22.96)	(101.77)
			5.20	3.85	2.03	3.3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19	94.80	179.80	110.29
	平均收現日數		10.77	13.61	7.51	5.59
	存貨週轉率(次)		6.30	5.48	3.01	4.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88	26.81	48.60	65.26
	平均銷貨日數		45.96	27.21	12.04	8.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7	2.01	0.91	0.83
	總資產週轉率(次)		4.88	5.73	(3.33)	(1.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c)		8.54	11.20	(6.22)	(2.25)
	權益報酬率%(c)		10.14	14.55	(7.48)	(2.8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b)		2.24	2.77	(3.78)	(7.46)
	純益率%(c)		0.96	1.38	(0.71)	(0.25)
	每股盈餘(元)(註 2)(c)		(13.82)	(5.17)	78.32	(2.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d)		(76.76)	(99.90)	(30.93)	40.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d)		(12.44)	(7.28)	29.14	(0.76)
	現金再投資比率%(d)		40.47	27.72	(46.93)	(7.12)
槓桿度	營運構桿度		1.06	1.03	0.93	0.99
	財務構桿度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以上的原因:

a. 主因 103 年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b. 主因 103 年稅前虧損所致

c. 主因 103 年稅後虧損所致

d. 主因 103 年應收帳款收回所流入之營業活動現金較去年大幅增加所致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訊，除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未經會計師核閱外，餘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按當年度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個體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32	12.34	12.0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42.49	439.87	784.6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8.13	348.71	277.55		
	速動比率	184.94	293.29	213.60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133.12)	13.65	48,126.29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8	2.41	7.62		
	平均收現日數	111.00	151.20	47.89		
	存貨週轉率(次)	4.34	3.25	7.5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92	5.71	6.17		
	平均銷貨日數	40.00	63.97	59.1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40	2.76	4.0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2	0.55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33)	0.26	7.51	不適用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7)	0.30	8.55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10.05)	0.27		
		稅前純益	(14.09)	0.63		
	純益率(%)	(15.51)	0.50	16.00		
	每股盈餘(元)	(1.40)	0.03	0.94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4.52)	154.51	69.7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6.98)	(8.84)	37.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02)	19.98	8.46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46)	60.37	4.73		
	財務槓桿度	0.99	1.22	1.00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債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四)合併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54	43.10	47.4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25.38	378.75	626.6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8.60	186.03	186.07		
	速動比率	175.01	146.64	148.02		
	利息保障倍數	(56.83)	2.94	18.8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35	4.90	5.20		
	平均收現日數	35.27	74.46	70.19		
	存貨週轉率(次)	11.32	8.04	10.6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12	6.08	6.84		
	平均銷貨日數	32.24	45.41	34.3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8.28	20.44	18.0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0	1.54	2.08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89)	0.15	4.7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27)	0.01	8.33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12.05)	0.63	9.90	
		稅前純益	(13.91)	0.63	9.88	
	純益率(%)	(6.04)	0.01	2.19		
	每股盈餘(元)	(1.40)	0.03	0.94		
	現金流量比率(%)	(44.98)	(12.31)	(8.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1)	(56.38)	(78.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81)	(8.69)	(7.0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20)	414.29	39.83		
	財務槓桿度	0.98	2.03	1.06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構桿度：

(1) 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監察人查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浩 鑑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準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招美會計師及廖婉怡會計師查核完竣，上述決算表冊並經本監察人查核竣事，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浩鑑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余 宏 揚

監察人：劉 怡 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浩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招美

會計師 廖婉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67,894	8	\$ 521,808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339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83,443	2	116,838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38,459	1	11,309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一）	170,007	4	295,076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557	-	851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435	-	1,288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69,067	4	171,173	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一）	52,973	1	89,066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4,121	-	198,158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97,295</u>	<u>20</u>	<u>1,405,567</u>	<u>29</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	-	5,755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54,057	1	55,35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903,691	65	2,762,446	5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465,419	11	474,632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三二）	-	-	81,261	2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6,099	-	15,52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115,542	3	91,741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二一）	7,986	-	9,54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562,794</u>	<u>80</u>	<u>3,496,259</u>	<u>7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460,089</u>	<u>100</u>	<u>\$ 4,901,826</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七）	\$ -	-	\$ 6,64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154,880	4	167,657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9,739	-	13,299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214,924	5	315,927	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062	-	-	-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四及二十）	7,380	-	42,167	1	
2310	預收款項	3,949	-	1,34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560	-	8,69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00,494</u>	<u>9</u>	<u>555,739</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75,504	2	75,276	2	
2645	存入保證金	-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5,504</u>	<u>2</u>	<u>75,376</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475,998</u>	<u>11</u>	<u>631,115</u>	<u>13</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u>3,484,733</u>	<u>78</u>	<u>3,503,603</u>	<u>71</u>	
3200	資本公積	<u>235,640</u>	<u>5</u>	<u>237,724</u>	<u>5</u>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478	2	32,95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7,501	3	215,27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23	-	465,258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23,602</u>	<u>5</u>	<u>713,485</u>	<u>15</u>	
3400	其他權益	<u>127,312</u>	<u>3</u>	<u>(154,960)</u>	<u>(3)</u>	
3500	庫藏股票	<u>(87,196)</u>	<u>(2)</u>	<u>(29,141)</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3,984,091</u>	<u>89</u>	<u>4,270,711</u>	<u>8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460,089</u>	<u>100</u>	<u>\$ 4,901,82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宏輝

經理人：余麗娜

會計主管：卜濟世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一）				
4110 銷貨收入	\$ 1,011,269	79	\$ 928,175	54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3,359	2	12,153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987,910	77	916,022	53
4600 技術服務收入	302,483	23	806,317	47
4000 营業收入合計	1,290,393	100	1,722,339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三一）				
5110 銷貨成本	856,376	67	818,188	48
5900 營業毛利	434,017	33	904,151	52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7,153	1	-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	18,171	1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416,864	32	922,322	53
營業費用（附註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18,710	9	179,446	10
6200 管理費用	133,589	10	149,51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0,004	24	469,289	2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62,303	43	798,246	4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附註二三）	1,783	-	765	-
6900 營業淨利（損）	(143,656)	(11)	124,84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677	-	3,946	-
7110 租金收入	1,632	-	2,322	-
7130 股利收入	1,398	-	5,368	-
7190 其他收入	5,954	1	5,30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損)益份額(附註四)	(8,733)	(1)	393,451	23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附註十五)	15,431	1	-	-
7225	處分投資淨損(附註八)	(128,139)	(10)	(7,534)	-
7230	外幣兌換淨(損)益(附 註二三)	(5,731)	-	2,086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利益(損失)(附註四)	339	-	(6,646)	-
7590	什項支出	(4,580)	-	(1,01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18,752)	(9)	397,277	23
7900	稅前淨利(損)	(262,408)	(20)	522,118	30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 四)	14,989	1	(47,140)	(3)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247,419)	(19)	474,978	2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47,721	12	70,560	4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	107,466	8	6,749	1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損 失)	(5)	-	2,625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4,182	-	14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259,364	20	80,079	5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1,945	1	\$ 555,057	32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0.71)		\$ 1.38	
9810	稀 釋			\$ 1.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宏輝

經理人：余麗娜

會計主管：卜濟世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資訊外，
為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二二及二六)	資本公積 (附註二二及二六)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附註二二及二六)			庫藏股票 (附註二二)	權益總額 \$ 3,822,605	
			法定盈餘公積 \$ 1,126	特別盈餘公積 \$ 10,136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二及二四) \$ 305,911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56,546)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148,409)	員工未賺得酬勞 \$ -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1,313	\$ 309,074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826	-	(31,826)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05,139	(205,139)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239 元	-	-	-	(81,291)	(318,256)	-	-	-	(81,291)	
C15	資本公積現金分配—每股 0.261 元	-	(88,774)	-	-	-	-	-	-	(88,77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02,290	17,424	-	-	-	-	(27,459)	-	92,255	
D1	102 年度淨利	-	-	-	474,978	-	-	-	-	474,978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625	70,560	6,894	-	-	80,079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77,603	70,560	6,894	-	-	555,057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29,141)	(29,141)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503,603	237,724	32,952	215,275	465,258	14,014	(141,515)	(27,459)	(29,141)	4,270,71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526	-	(46,526)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87,774)	87,774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7 元	-	-	-	(242,459)	(201,211)	-	-	-	(242,459)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8,870)	(2,084)	-	-	-	-	22,903	-	1,949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58,055)	(58,055)	
D1	103 年度淨損	-	-	-	(247,419)	-	-	-	-	(247,419)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5)	147,721	111,648	-	-	259,364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47,424)	147,721	111,648	-	-	11,945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484,733	\$ 235,640	\$ 79,478	\$ 127,501	\$ 16,623	\$ 161,735	(\$ 29,867)	(\$ 4,556)	(\$ 87,196)	\$ 3,984,09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宏輝

經理人：余麗娜

會計主管：卜濟世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失）	(\$ 262,408)	\$ 522,11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947	19,484
A20200	攤銷費用	119,632	119,009
A20300	提列呆帳（迴轉利益）	(8,191)	84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426	32,3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損失（利益）	(339)	6,646
A20900	利息費用	2	3
A21200	利息收入	(3,677)	(3,946)
A21300	股利收入	(1,398)	(5,36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 之份額	8,733	(393,45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1,783)	(765)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5,431)	-
A23100	處分投資淨損	128,139	7,534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5,696	10,724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7,153	-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18,17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78	(10,98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6,646)	(574)
A31150	應收帳款	(15,897)	32,17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5,069	(105,64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23	8,204
A31200	存 貨	(3,590)	(3,927)
A31230	預付款項	(75,810)	(162,0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290)	31,074
A32150	應付帳款	(17,892)	(9,85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60)	5,5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7,948)	92,805
A32210	預收款項	2,492	(3,555)
A32200	負債準備	(34,787)	(21,05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35)	\$ 6,83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19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118,092)	152,91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	(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522)	(54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5,616)	152,3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7,692)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46,169	4,02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160)	(133,482)
B02400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300	45,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24)	(7,30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54	1,377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8,308)	(8,868)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96,404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88,327	(138,32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556	1,80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901	3,805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1,398	5,36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4,325	(226,59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0)	-
C03600	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價	(14,766)	(7,18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42,459)	(81,291)
C04600	發行新股	-	72,000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58,055)	(29,141)
C09900	資本公積現金分配	-	(88,77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5,380)	(134,38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57	8,518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53,914)	(200,10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1,808	721,90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7,894	\$ 521,8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宏輝

經理人：余麗娜

會計主管：卜濟世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2 年 6 月設立，主要從事於筆記型電腦、迷你準系統、主機板及其他電腦週邊設備之製造加工及技術服務暨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12 月 8 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於 89 年 3 月 17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IFRSs 之改善（2010 年）」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2009年-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 年-2014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 「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 「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 「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五)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其他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12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負債準備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合約按銷售台數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 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於既得期間，若員工提前離職時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遇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12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二)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負債準備

本公司每月依據銷售數量，並考量過去保證期間內之相關回修比例及相關維修成本計算售後服務保證之負債準備。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0	\$ 3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2,594	357,20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95,000</u>	<u>164,300</u>
	<u>\$367,894</u>	<u>\$521,808</u>

銀行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1%~0.17%	0.01%~0.17%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83%~0.89%	0.87%~0.8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339	\$ -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6,646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4.1.5-104.4.29	EUR 4,575/ NTD 176,103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4.1.5-104.6.29	JPY 34,620/ NTD 9,426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3.1.6-103.5.19	EUR 6,101/ NTD 242,848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3.1.9-103.6.3	JPY 64,200/ NTD 18,911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3,443	\$ 98,160
國外上市股票	-	18,678
	<u>\$ 83,443</u>	<u>\$116,838</u>
非 流 動		
國內上市股票	\$ -	\$ 5,7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141,515)	(\$148,4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0,673)	(78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 益重分類至損益	128,139	7,53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份 額	<u>4,182</u>	<u>145</u>
年底餘額	<u>(\$ 29,867)</u>	<u>(\$141,515)</u>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9,328	\$ 20,369
減：備抵呆帳	(869)	(9,060)
	<u>\$ 38,459</u>	<u>\$ 11,309</u>
<u>其他應收款</u>	<u>\$ 557</u>	<u>\$ 851</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90 天至月結 12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0 天至 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0~30 天	<u>\$ 20</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9,060	\$ 10,59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	-	840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8,191)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_____)	(2,372)
年底餘額	<u>\$ 869</u>	<u>\$ 9,060</u>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

十、存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118,617	\$123,913
原 料	50,228	46,814
商 品	222	446
	<u>\$169,067</u>	<u>\$171,173</u>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856,376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5,696 仟元及存貨盤虧 34 仟元。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818,188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0,724 仟元及存貨盤虧 19 仟元。

十一、預付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模具	\$ 43,530	\$ 76,616
其他預付費用	9,443	12,450
	<u>\$ 52,973</u>	<u>\$ 89,066</u>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46,705	\$ 48,005
國內興櫃普通股	7,352	7,352
	<u>\$ 54,057</u>	<u>\$ 55,357</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3 及 102 年度被投資公司以減資方式匯回股款予本公司 1,300 仟元及 2,295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HOLCO (BVI) INC.	\$ 2,447,837	\$ 2,115,643
GOLD FOUNTAIN LIMITED	334,770	509,180
宏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121,084</u>	<u>137,623</u>
	<u>\$ 2,903,691</u>	<u>\$ 2,762,446</u>

本公司於 103 年度對 GOLD FOUNTAIN LIMITED 現金增資 15,160 仟元，GOLD FOUNTAIN LIMITED 於 102 年減資匯回股款 4,417 仟元予本公司。

本公司於 102 年度對 HOLCO (BVI) INC. 現金增資 133,482 仟元，HOLCO (BVI) INC. 於 102 年減資匯回股款 17,988 仟元予本公司。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HOLCO (BVI) INC.	100%	100%
GOLD FOUNTAIN LIMITED	100%	100%
宏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浩鑫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子公司浩鑫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3 月 29 日清算並退回全數股款 20,300 仟元予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輪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73,000	\$ 228,819	\$ 47,831	\$ 27,495	\$ 27,393	\$ 16,320	\$ 620,858
增 添	-	2,821	322	-	2,423	1,422	6,988
處 分	-	-	(509)	(7,820)	(828)	(1,169)	(10,326)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273,000</u>	<u>\$ 231,640</u>	<u>\$ 47,644</u>	<u>\$ 19,675</u>	<u>\$ 28,988</u>	<u>\$ 16,573</u>	<u>\$ 617,52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52,728	\$ 40,683	\$ 15,236	\$ 11,989	\$ 12,760	\$ 133,396
折舊費用	-	6,532	3,027	4,547	4,118	914	19,138
處 分	-	-	(509)	(7,246)	(828)	(1,063)	(9,646)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59,260</u>	<u>\$ 43,201</u>	<u>\$ 12,537</u>	<u>\$ 15,279</u>	<u>\$ 12,611</u>	<u>\$ 142,888</u>
102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273,000</u>	<u>\$ 172,380</u>	<u>\$ 4,443</u>	<u>\$ 7,138</u>	<u>\$ 13,709</u>	<u>\$ 3,962</u>	<u>\$ 474,632</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73,000	\$ 231,640	\$ 47,644	\$ 19,675	\$ 28,988	\$ 16,573	\$ 617,520
增 添	-	350	924	-	94	4,417	5,785
處 分	-	(1,840)	(-)	(4,960)	(202)	(766)	(7,768)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273,000</u>	<u>\$ 230,150</u>	<u>\$ 48,568</u>	<u>\$ 14,715</u>	<u>\$ 28,880</u>	<u>\$ 20,224</u>	<u>\$ 615,53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59,260	\$ 43,201	\$ 12,537	\$ 15,279	\$ 12,611	\$ 142,888
折舊費用	-	3,809	2,494	2,519	4,345	1,492	14,659
處 分	-	(1,672)	(-)	(4,894)	(202)	(661)	(7,429)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61,397</u>	<u>\$ 45,695</u>	<u>\$ 10,162</u>	<u>\$ 19,422</u>	<u>\$ 13,442</u>	<u>\$ 150,118</u>
103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273,000</u>	<u>\$ 168,753</u>	<u>\$ 2,873</u>	<u>\$ 4,553</u>	<u>\$ 9,458</u>	<u>\$ 6,782</u>	<u>\$ 465,419</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56 至 60 年
裝修工程	3 年
冷氣空調設備	6 至 8 年
機器設備	2 至 6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生財器具	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6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	-	\$	-
土 地			\$ 69,954	
房屋及建築			\$ 11,307	
	<u>\$</u>	<u>-</u>	<u>\$</u>	<u>-</u>
			\$ 81,261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9,954		\$ 19,315
增 添	-		-
處 分	<u>-</u>		<u>-</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69,954</u>		<u>\$ 19,315</u>
 <u>累計折舊</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7,662	
折舊費用		<u>346</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8,008</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307</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9,954		\$ 19,315
增 添	-		-
處 分	(<u>69,954</u>)		(<u>19,315</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u>
 <u>累計折舊</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8,008	
折舊費用		288	
處 分	(<u>8,296</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40 至 60 年
裝修工程	10 至 35 年
冷氣空調設備	2 年

本公司於 103 年 11 月將投資性不動產全數出售，出售價格為 96,404 仟元，處分利益為 15,431 仟元。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06,332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鄰近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估。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u>\$ 16,099</u>	<u>\$ 15,520</u>
<hr/>		
<u>成 本</u>		<u>電 腦 軟 體</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952
取 得		<u>8,868</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0,820</u>
<hr/>		
<u>累計攤銷</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387
攤銷費用		<u>7,913</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5,300</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520</u>
<hr/>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820
取 得		<u>8,308</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9,128</u>
<hr/>		
<u>累計攤銷</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300
攤銷費用		<u>7,729</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3,029</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099</u>

上述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3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其他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	\$ -	\$188,327
其 他	<u>\$ 14,121</u>	<u>9,831</u>
	<u><u>\$ 14,121</u></u>	<u><u>\$198,158</u></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6,986	\$ 8,598
預付退休金	<u>1,000</u>	<u>949</u>
	<u><u>\$ 7,986</u></u>	<u><u>\$ 9,547</u></u>

其他金融資產係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	0.92%-3.10%

十八、應付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u>\$154,880</u></u>	<u><u>\$167,657</u></u>

十九、其他應付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4,446	\$ 91,386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5,716	55,716
應付模具款	24,076	80,867
應付推廣費	22,505	24,899
應付保險費	5,196	5,590
應付權利金	4,315	6,106
應付勞務費	3,137	3,661
應付設備款	224	63
其 他	<u><u>\$25,309</u></u>	<u><u>\$47,639</u></u>
	<u><u>\$214,924</u></u>	<u><u>\$315,927</u></u>

二十、負債準備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產品保固負債	<u>\$ 7,380</u>	<u>\$ 42,167</u>
102年1月1日餘額	\$ 63,220	
本年度提列	2,280	
本年度使用	(23,33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42,167	
本年度迴轉	(26,325)	
本年度使用	(8,46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7,38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13%	2.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2.75%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4	\$ 690
利息成本	1	2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	(16)
	<u>\$ 5</u>	<u>\$ 7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	\$ 65
推銷費用	1	128
管理費用	1	109
研發費用	2	398
	<u>\$ 5</u>	<u>\$ 700</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5 仟元精算損失及 2,625 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利益 490 仟元及 495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6	\$ 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56)	(973)
提撥剩餘	(1,000)	(949)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000)	(\$ 94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24	\$ 1,906
當期服務成本	24	690
利息成本	1	26
精算損失（利益）	<u>7</u>	(<u>2,598</u>)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56</u>	<u>\$ 24</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973	\$ 84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	16
精算利益	2	27
雇主提撥數	<u>61</u>	<u>85</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056</u>	<u>\$ 973</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22 仟元及 43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權益證券	49.69%	44.77%
現金	19.12%	22.86%
債券	11.92%	9.37%
固定收益類	14.46%	18.11%
其他	<u>4.81%</u>	<u>4.89%</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6	\$ 24	\$ 1,906	\$ 29,44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056)	(\$ 973)	(\$ 845)	(\$ 11,870)
提撥短絀（剩餘）	(\$ 1,000)	(\$ 949)	\$ 1,061	\$ 17,577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8	\$ 2,600	(\$ 1,946)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	\$ 27	(\$ 184)	\$ -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55 仟元。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48,473</u>	<u>350,360</u>
已發行股本	<u>\$ 3,484,733</u>	<u>\$ 3,503,60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15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資本公積

103 及 102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採權益法認 列子公司資 本公積之變 動數	限制員工權 利股票	合計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01,765	\$ 104,984	\$ 2,325	\$ 309,074
資本公積現金分配 (88,774)	-	-	(88,774)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7,200	-	-	10,224 17,424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20,191	104,984	2,325	10,224 237,724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476	-	-	(6,560) (2,084)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24,667	\$ 104,984	\$ 2,325	\$ 3,664 \$ 235,640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變動數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

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其發放方式及發放比例由董事會擬具送股東會決議之，惟員工紅利分配成數不能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三，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 102 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估列金額，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8% 及 3%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6,526	\$ 31,826		
提列(迴轉)特別盈				
餘公積	(87,774)	205,139		
現金股利	242,459	81,291	\$ 0.7	\$ 0.239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21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88,774 仟元以現金分配，每股 0.261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 40,521	\$ 6,504
董事監事酬勞	15,195	2,439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事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事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7,501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03 年度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酬勞。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15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

(六)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轉讓給員工)	(仟股)
102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u>2,626</u>
102年12月31日股數	<u>2,626</u>
本年度增加	<u>6,174</u>
103年12月31日股數	<u>8,800</u>

本公司於102年12月以29,141仟元買回2,626仟股庫藏股票；於103年1月及8月至10月分別以2,168仟元及55,887仟元買回174仟股及6,000仟股庫藏股票，用於轉讓給員工。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u>\$ 1,783</u>	<u>\$ 765</u>

(二)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63	\$ 1,207
營業費用	<u>13,496</u>	<u>17,93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288</u>	<u>346</u>
	<u>\$ 14,947</u>	<u>\$ 19,48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1,903	\$ 111,096
營業費用	<u>7,729</u>	<u>7,913</u>
	<u>\$ 119,632</u>	<u>\$ 119,009</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18,628	\$ 19,935
確定福利計畫	<u>5</u>	<u>700</u>
	<u>18,633</u>	<u>20,635</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12,426	\$ 32,397
其他員工福利	<u>428,822</u>	<u>552,99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59,881</u>	<u>\$ 606,02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953	\$ 55,233
營業費用	<u>405,928</u>	<u>550,790</u>
	<u>\$ 459,881</u>	<u>\$ 606,023</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30 人及 493 人，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439 人及 473 人。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6,083	\$ 46,19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1,814)	(44,113)
淨（損）益	(\$ 5,731)	\$ 2,086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土地增值稅	\$ 6,921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663</u>	<u>-</u>
	<u>8,584</u>	<u>-</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3,573)	47,14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4,989)</u>	<u>\$ 47,14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損）	(\$ 262,408)	<u>\$ 522,11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4,609)	\$ 88,76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7,117	1,529
免稅收入	(3,075)	(1,831)
土地增值稅	6,921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63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及虧損扣抵	(3,006)	(41,3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4,989)	<u>\$ 47,140</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435</u>	<u>\$ 1,288</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062</u>	<u>\$ -</u>

(三) 遲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10,432	\$ -	\$ 10,432
負債準備	7,168	(5,914)	1,254
遞延收入	6,873	3,278	10,151
備抵呆帳	6,548	(1,210)	5,33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1	81
其 他	8,193	786	8,979
	39,214	(2,979)	36,235
虧損扣抵	52,527	26,780	79,307
	<u>\$ 91,741</u>	<u>\$ 23,801</u>	<u>\$ 115,54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益	\$ 73,409	\$ 2,038	\$ 75,44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867	(1,867)	-
其 他	-	57	57
	<u>\$ 75,276</u>	<u>\$ 228</u>	<u>\$ 75,504</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10,432	\$ -	\$ 10,432
負債準備	10,747	(3,579)	7,168
遞延收入	7,830	(957)	6,873
備抵呆帳	8,299	(1,751)	6,548
其 他	<u>6,415</u>	<u>1,778</u>	<u>8,193</u>
	43,723	(4,509)	39,214
虧損扣抵	-	52,527	52,527
投資抵減	<u>27,658</u>	<u>(27,658)</u>	<u>-</u>
	<u>\$ 71,381</u>	<u>\$ 20,360</u>	<u>\$ 91,7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益	\$ 7,328	\$ 66,081	\$ 73,409
未實現兌換利益	448	1,419	1,867
	<u>\$ 7,776</u>	<u>\$ 67,500</u>	<u>\$ 75,276</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包含已認列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7,536	108
39,964	109
<u>25,795</u>	113
<u>\$ 113,295</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16,623</u>	<u>\$465,25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122</u>	<u>\$ 699</u>

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53%。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除 98 年度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淨利（損）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	<u>(\$247,419)</u>	<u>\$474,978</u>

股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47,163</u>	343,87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2,02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45,90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15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5,000 仟元，計發行 12,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 元。前述決議已於 102 年 6 月 21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8 月 9 日通過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20,000 仟元，計 12,000 仟股。給與日及發行日分別為 102 年 8 月 9 日及 102 年 9 月 6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允價值為 12 元，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2,426 仟元及 32,397 仟元。另於 103 及 102 年度部分員工離職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失效，本公司分別收回普通股 1,887 仟股及 1,771 仟股，103 及 102 年度分別返還認購價 14,766 仟元及 7,182 仟元予離職員工。

茲將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給與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相關會計項目變動彙總列示如下：

	資本公積－			
	普通股股本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員工未賺得酬勞
給與日—102 年 8 月	\$ -	\$139,666	\$ -	(\$ 69,833)
發行日—102 年 9 月	120,000	(120,000)	-	-
認列酬勞成本	-	-	-	32,397
離職率估計變動	-	1,300	-	(650)
達成既得條件	-	(7,200)	7,200	-
員工離職失效	(17,710)	(3,542)	-	10,62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2,290	10,224	7,200	(27,459)
認列酬勞成本	-	-	-	12,426
達成既得條件	-	(4,476)	4,476	-
員工離職失效	(18,870)	(2,084)	-	10,477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3,420</u>	<u>\$ 3,664</u>	<u>\$ 11,676</u>	<u>(\$ 4,556)</u>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參與配股配息。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具表決權。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全數依發行價格收買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二七、部分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785	\$ 6,988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161)	315
支付現金	<u>\$ 5,624</u>	<u>\$ 7,303</u>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倉儲用地，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辦公室、廠房及倉儲用地並無優先承購權。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u>\$ 5,218</u>	<u>\$ 8,886</u>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800	\$ 3,08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	1,800
	<u>\$ 1,800</u>	<u>\$ 4,883</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若到期前無不續約之通知得自動展延。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投資性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本公司已於 103 年 11 月將投資性不動產全數出售。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u>\$ _____ -</u>	<u>\$ 1,200</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	\$ 339	\$ -	\$ 3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3,443	\$ -	\$ -	\$ 83,443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122,593	\$ -	\$ -	\$ 122,5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	\$ 6,646	\$ -	\$ 6,646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39	\$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583,903	1,025,9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137,500	177,95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6,646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379,543	496,883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 3： 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敏感度分析則可評估利率或匯率於 1 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匯率及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於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日圓、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資產

負債表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韙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益增(減)	\$ 1,073	\$ 6,846	(\$ 769)	(\$ 981)
	人 民 幣 之 影 韙		歐 元 之 影 韙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損益增(減)	\$ -	(\$ 3,717)	(\$ 8,013)	(\$ 12,068)

以上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日圓、人民幣及歐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6,172	\$354,20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71,422	355,63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679 仟元及 889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主要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3% 及 69%。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330,562 仟元及 2,615,071 仟元。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42,574	\$ 52,971	\$ 283,998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3,942	\$ 82,224	\$ 400,717

下表係本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3 年 12 月 31 日

<u>總額交割</u>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流 入	\$ 49,877	\$ 71,909	\$ 63,743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u>49,414</u>)	(<u>72,324</u>)	(<u>63,423</u>)	
		<u>\$ 463</u>	<u>(\$ 415)</u>	<u>\$ 32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u>總額交割</u>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流 入	\$ 58,386	\$ 168,293	\$ 35,079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u>59,879</u>)	(<u>173,326</u>)	(<u>35,711</u>)	
		<u>(\$ 1,493)</u>	<u>(\$ 5,033)</u>	<u>(\$ 632)</u>	

三一、關係人交易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說明外，重大關係人交易事項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u>子 公 司</u>	
宏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宏宜投資公司）	子 公 司
浩鑫商貿（深圳）有限公司（浩鑫商貿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 公 司
SHUTTLE COMPUTER HANDELS GMBH (S.C.H.)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 公 司
SHUTTLE COMPUTER GROUP INC. (S.C.G.)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 公 司
日本 SHUTTLE 株式會社（日本 SHUTTLE）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浩鑫電腦（昆山）有限公司（浩鑫電腦 （昆山）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公司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 司（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公司
SHUTTLE COMPUTER (H.K.) LTD. (S.H.K.)	HOLCO (BVI) INC.之子公司
SHUTTLE INTERNATIONAL, INC. (S.C.A.)	HOLCO (BVI) INC.之子公司
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紅 柿子信息科技（深圳）公司）	HOLCO (BVI) INC.之子公司 (註)
<u>其他關係人</u>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資通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二等親屬

註：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公司於 103 年 9 月註銷營業執照
及辦理清算，惟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清算。

(二) 营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779,414	\$719,529

(三) 技術服務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302,429	\$806,317

本公司因提供 S.H.K.研發技術及諮詢，並依約定交易條件向
S.H.K.收取技術服務費。

(四)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24,768	\$ 14,690

(五) 营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1,858	\$ 32,441
其他關係人	275	92
	\$ 2,133	\$ 32,533

(六)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12	\$ 12

(七)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2,937	\$ -

(八) 什項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230	\$ -

(九)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170,007	\$295,076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十)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9,739	\$ 13,299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十一)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以前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子公司之處分損益已予以遞延。於 103 及 102 年度已實現處分利益均為 68 仟元。

(十二) 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3,186,773	\$ 2,246,266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銷貨之價格視地區消費情形決定；進貨價格則係按關係人進價之一定比率決定。貨款之收付期間，對所有關係人以月結方式將應收、應付款項互抵之餘額於 120 天內收付，除上述者外其餘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差異不顯著。

(十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0,046	\$ 75,277
退職後福利	733	1,067
股份基礎給付	<u>2,136</u>	<u>7,411</u>
	<u>\$ 32,915</u>	<u>\$ 83,75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41,030	\$444,78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u>81,220</u>
	<u>\$441,030</u>	<u>\$526,008</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Technology Properties Limited,LLC, ("TPL") 於 101 年 3 月 27 日在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 (ITC) 及美國德州東區法院對本公司提出違反美國專利第 7295443、7255424 及 7719847 號訴訟，美國德州東區法院已於 103 年 5 月 22 日撤銷上述專利訴訟之判決。

三四、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币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957	31.65	(美金：新台幣)	\$	156,889
日 圓	58,138	0.2646	(日圓：新台幣)		15,383
歐 元	4,183	38.47	(歐元：新台幣)		160,92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635	31.65	(美金：新台幣)		178,348
歐 元	17	38.47	(歐元：新台幣)		654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币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769	29.805	(美金：新台幣)	\$	112,335
日 圓	69,098	0.2839	(日圓：新台幣)		19,617
人 民 幣	15,205	4.8885	(人民幣：新台幣)		74,330
歐 元	5,892	41.09	(歐元：新台幣)		242,10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363	29.805	(美金：新台幣)		249,259
歐 元	18	41.09	(歐元：新台幣)		737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七及三十，子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均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金額	銷	貨	收	入	應	收	款	項
					佔銷貨收入			佔總應收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浩鑫商貿公司	\$ 11,395			1		\$ 2,562		1	
S.H.K.	浩鑫電腦（昆山）公司	21,581			-		355		-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貸出資金之 公 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 金 貸 与 性 質 (註 一)	業 務 往 來 金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二)	資 金 貸 与 總 限 額 (註 三)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1	S.H.K.	S.C.C.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融資款	Y	\$ 107,507	\$ 98,217	\$ 98,217	-	(1)	\$ 107,507	-	\$ -	-	-	\$ 175,846	\$ 462,902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 2 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 S.H.K. 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保 證 餘 額 (註 一)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三)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四)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註 四)	屬 子 公 司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四)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S.H.K.	(3)	\$ 3,883,115	\$ 3,297,163	\$ 3,186,773	\$ 450,315	\$ -	82.07%	\$ 3,883,115	Y	-	-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浩鑫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報淨值 20% 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報淨值 100% 為限。

註三：浩鑫公司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報淨值 100% 為限。

註四：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單位數／股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註 一)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9,000	82,887	0.39	82,887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000	162	-	162	
	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000	144	-	144	
	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000	250	-	250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05,000	-	0.39	-	
	勤茂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7,215	7,352	1.66	17,653	註二 興櫃股票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70,450	11,705	3.24	7,468	
	德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35,000	4.55	24,053	
	芯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4,546	18,947	2.57	18,947	
	股 票	該公司董事長為母公司董事 長二等親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000	998	0.01	998	
宏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03,000	72,896	0.34	72,896	
	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483	-	483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961	-	961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500	-	500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000	227	0.01	227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000	363	0.01	363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208	-	208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353	-	353	
	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5,336	10,052	2.27	24,138	興櫃股票 註二
	嘉聯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	-	-	-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致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依股權淨值填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

註二：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三：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付) 、 帳 款 之 比 率 (%)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S.C.H.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公司	銷 貨	(\$ 492,393)	(50)	平均 120 天	註	月結 120 天	\$ 77,329	37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S.C.G.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公司	銷 貨	(223,874)	(23)	平均 120 天	註	月結 120 天	75,101	36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S.H.K.	HOLCO (BVI) INC.之子公司	銷 貨	(172,094)	(100)	平均 120 天	註	月結 120 天	225,468	99		
S.C.H.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母公司	進 貨	492,393	91	平均 120 天	註	月結 120 天	(77,329)	(99)		
S.C.G.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母公司	進 貨	223,874	66	平均 120 天	註	月結 120 天	(75,101)	(92)		
S.H.K.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公司	進 貨	172,094	98	平均 120 天	註	月結 120 天	(225,468)	(26)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間銷售之價格視地區消費情形而定。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S.H.K.	最終母公司之孫公司	\$ 225,468	—	-	—	\$185,827	-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HOLCO (BVI) INC.	B.V.I.	控股公司	\$ 1,551,896	\$ 1,551,896		5,210	100	\$ 2,447,837	\$ 185,022	\$ 185,022		子公司，註一	
	GOLD FOUNTAIN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855,307	840,147		19,875,886	100	334,770	(173,034)	(173,034)		子公司，註一	
宏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76 巷 30 號 1 樓	一般投資業		160,000	160,000		16,000,000	100	121,084	(20,721)	(20,721)		子公司，註一	
HOLCO (BVI) INC.	S.H.K.	Unit 511, 5/F, Tower 1, Silvercord 30, Canton Road, Tsimshatsui, Kowloon, Hong Kong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502,008	1,502,008		50,001,300	100	2,477,945	210,599	210,599		孫公司，註一	
	S.C.A.	48389 FREMONT BLVD STE 110 FREMONT CA 94538-6558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25,737	25,737		80,000	100	26,310	(572)	(572)		孫公司，註一	
	ATRON MALL	17068 EVERGREEN PL,CITY OF INDUSTRY, CA 91745 U.S.A.	控股公司	7,834	7,834		197,500	100	-	(26,161)	(26,161)		孫公司，註一及二	
GOLD FOUNTAIN LIMITED	S.C.G.	17068 EVERGREEN PLACE INDUSTRY, CA 91745 U.S.A.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86,662	186,662		30,000	100	63,596	(37,409)	(37,409)		孫公司，註一	
	S.C.H.	FRITZ-STRASSMANN STR. 5 D-25337 ELMSHORN, GERMANY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239,815	239,815		-	100	168,433	5,417	5,417		孫公司，註一	
	S.C.B.	AVENIDA BRIGADEIRO FARIA LIMA,1903-CJ.143-JARDIM PAULISTANO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624	10,624		638,085	100	1,175	(3,559)	(3,559)		孫公司，註一	
	日本 SHUTTLE	7F,AIOISONPO BUILDING, 2-8-11 SUMIYOSI KOUTOU-KU TOKYO 135-0002, JAPAN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34,658	34,658		1,000	100	11,526	(7,103)	(7,103)		孫公司，註一	
ATRON MALL	S.C.C.	SANTA CLARA 301 OF.2806 HUECHURABA,SANTIAGO, CHILE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5,440	5,440		-	75	-	(34,775)	(26,081)		孫公司，註一及二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ATRON MALL 及 SCC 累計負帳面價值分別為 60,794 仟元及 61,072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帳面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浩鑫商貿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 55,617	(註一)	\$ 40,457	\$ 15,160	\$ -	\$ -	\$ 55,617	(\$ 9,182)	100	(\$ 9,182)	\$ 11,349	\$ -
浩鑫電科技公司(註六)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	(註一)	21,319	-	-	-	21,319	-	-	-	-	-
浩鑫電腦(昆山)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32,010	(註一)	32,010	-	-	-	32,010	503	100	503	29,647	-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215,745	(註一)	215,745	-	-	-	215,745	(121,443)	100	(121,443)	90,843	-
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公司(註七)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57,125	(註一)	43,024	-	-	-	43,024	1,579	75	1,184	-	-
上海唯云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24,983	(註二)	-	-	-	-	-	(1,334)	30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八)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五)
\$375,336	US\$16,750,000	\$3,985,483×60%=\$2,391,290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轉投資。

註三：除上海唯云有限公司外，餘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已於 102 年 9 月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註五：依據投審會 97.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六：浩鑫電科技公司業於 102 年 9 月清算並退回全數股款予本公司。

註七：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公司於 103 年 9 月註銷營業執照及辦理清算，惟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清算。

註八：包含已清算之浩笙公司未退回本公司之投資成本 7,621 仟元。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		附註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預付款項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明細表		附註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九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二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附註二三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額
零用金		<u>\$ 300</u>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2,310	
外幣活期存款（註）	<u>150,284</u>	
	<u>272,594</u>	
約當現金		
台幣定期存款一年利率 0.83%-0.89%	<u>95,000</u>	
合計		<u><u>\$367,894</u></u>

註：包含 2,178 仟美元、2,061 仟歐元及 7,820 仟日圓，係按 USD\$1 = 31.65，EUR\$1 = 38.47，JPY\$1 = 0.2646 換算。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公平價值單價為新
台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股 數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單 價	總 價	額
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1,709,000	\$ 102,251	48.5	\$ 82,887	
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	192	23.2	162	
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	160	16	144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6,000	285	41.65	250	
		<u>\$ 102,888</u>		<u>\$ 83,443</u>	

註一：公平價值與取得成本之差額帳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項下。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A 公司		\$ 13,716
B 公司		10,607
C 公司		4,139
D 公司		3,436
其他（註）		<u>7,430</u>
小 計		39,328
減：備抵呆帳		<u>869</u>
淨 額		<u>\$ 38,45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市 價 (註)
製成品	\$118,617	\$154,202
原　　料	50,228	50,488
商　　品	222	248
合　　計	<u>\$169,067</u>	<u>\$204,938</u>

註：係淨變現價值。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係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按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遞 延 未 實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 市 價 (註二)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	185,022	\$	147,172	\$	-	\$	5,210	100	\$ 2,447,837	\$ 2,447,837	無	註一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HOLCO (BVI) INC.	5,210	\$ 2,115,643		-	\$ -	-	\$	185,022	\$ 147,172	\$ -	\$ -	\$ -	5,210	100	\$ 2,447,837	\$ 2,447,837	無	註一	
GOLD FOUNTAIN LIMITED	19,375,886	509,180	500,000	15,160	-	-	(173,034)	549	-	-	(17,085)	19,875,886	100	334,770	379,676	無	註一
宏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37,623	-	-	-	-	(20,721)	4,182	\$ -	\$ -	\$ -	16,000,000	100	121,084	121,084	無	註一	
	<u>\$ 2,762,446</u>			<u>\$ 15,160</u>			<u>\$ 8,733</u>	<u>\$ 147,721</u>	<u>\$ 4,182</u>			<u>(\$ 17,085)</u>			<u>\$ 2,903,691</u>	<u>\$ 2,948,597</u>			

註一：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GOLD FOUNTAIN LIMITED 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順流遞延未實現毛利 44,906 仟元。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E 公司		\$ 19,255
F 公司		9,897
G 公司		8,694
H 公司		7,696
其他（註）		<u>109,338</u>
合 計		<u>\$154,88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委外加工產品銷貨收入			
準系統		\$ 942,820	
主機板		538	
		943,358	
商品及原料銷貨收入			
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		67,911	
		1,011,26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3,359	
銷貨收入淨額		987,910	
技術服務收入		302,483	
營業收入淨額		\$ 1,290,393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委外加工產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 46,814	
加：本年度進料		692,628	
減：年底原料		50,228	
原料出售		63,685	
轉列費用		<u>3,445</u>	
		622,084	
製造費用		<u>149,113</u>	
製造成本		771,197	
加：年初製成品		123,913	
本年度進貨		25,188	
減：年底製成品		118,617	
轉列費用		<u>9,218</u>	
		792,463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		446	
加：本年度進貨		4	
減：年底商品		<u>222</u>	
		228	
原料出售成本		<u>63,685</u>	
營業成本合計		\$ 856,376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薪 資	目 推 銷	管 理	研 究及發 展	合 計
	\$ 64,936	\$ 67,826	\$205,719	\$338,481
保 險 費	6,620	5,016	18,635	30,271
旅 費	9,003	5,129	15,109	29,241
其他（註）	<u>38,151</u>	<u>55,618</u>	<u>70,541</u>	<u>164,310</u>
	<u>\$118,710</u>	<u>\$133,589</u>	<u>\$310,004</u>	<u>\$562,303</u>

註：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五、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余 宏 輝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招美

會計師 廖婉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425,022	41	\$ 1,474,228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339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179,379	3	209,525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327	-	5,19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619,196	28	5,026,539	5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4,250	-	35,850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9,176	-	11,877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713,846	12	844,644	1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一）	67,533	1	137,50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94,397	2	277,640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114,465	87	8,023,000	9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	-	5,755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64,109	1	65,40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三）	541,190	9	583,457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	-	81,261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7,472	-	17,25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48,992	3	123,58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二二）	17,603	-	20,66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89,366	13	897,388	10	
1XXX	資 產 總 計	\$ 5,903,831	100	\$ 8,920,38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300,193	5	\$ 920,527	1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七）	-	-	6,64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1,048,724	18	2,840,031	3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328,169	6	599,445	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062	-	540	-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四及二一）	77,370	1	125,312	1	
2310	預收款項	95,861	2	78,23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370	-	15,74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62,749	32	4,586,480	5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75,504	1	75,27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44	-	1,44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7,348	1	76,718	1	
2XXX	負債總計	1,940,097	33	4,663,198	5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484,733	59	3,503,603	39	
3200	資本公積	235,640	4	237,724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478	2	32,95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7,501	2	215,27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23	-	465,258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23,602	4	713,485	8	
3400	其他權益	127,312	2	(154,960)	(2)	
3500	庫藏股票	(87,196)	(2)	(29,141)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984,091	67	4,270,711	48	
36XX	非控制權益	(20,357)	-	(13,521)	-	
3XXX	權益總計	3,963,734	67	4,257,190	4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5,903,831	100	\$ 8,920,38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宏輝

經理人：余麗娜

會計主管：卜濟世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二）				
4110 銷貨收入	\$ 6,828,877	101	\$ 16,469,925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61,082</u>	<u>1</u>	<u>137,093</u>	<u>1</u>
4000 营業收入淨額	<u>6,767,795</u>	<u>100</u>	<u>16,332,832</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				
5110 銷貨成本	<u>5,857,724</u>	<u>87</u>	<u>14,351,484</u>	<u>88</u>
5900 营業毛利	<u>910,071</u>	<u>13</u>	<u>1,981,348</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496,896	7	728,027	4
6200 管理費用	236,730	3	275,02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13,726</u>	<u>5</u>	<u>449,514</u>	<u>3</u>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u>1,047,352</u>	<u>15</u>	<u>1,452,563</u>	<u>9</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附註二四）	<u>2,256</u>	<u>-</u>	<u>697</u>	<u>-</u>
6900 营業淨利（損）	(<u>135,025</u>)	(<u>2</u>)	<u>529,48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2,355	-	4,661	-
7110 租金收入	2,439	-	2,976	-
7130 股利收入	4,362	-	9,550	-
7190 其他收入	18,293	-	32,96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四)	-	-	(<u>1,055</u>)	-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附註十五)	15,431	-	-	-
7225 處分投資淨損（附註八）	(<u>150,588</u>)	(<u>2</u>)	(<u>6,401</u>)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十三）	-	-	(<u>5,969</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 (附註二四)	(4,444)	-	(8,476)	-
7510	利息費用	(10,881)	-	(14,921)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附註四)	339	-	(6,646)	-
7590	什項支出	(12,968)	-	(26,20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5,662)	(2)	(19,527)	-
7900	稅前淨利(損)	(260,687)	(4)	509,955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五)	4,969	-	(56,995)	-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255,718)	(4)	452,960	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9,184	2	70,999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11,648	2	6,89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5)	-	2,62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37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60,827	4	80,88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109	-	\$ 533,849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7,419)	(4)	\$ 474,978	3
8620	非控制權益	(8,299)	-	(22,018)	-
8600		(\$ 255,718)	(4)	\$ 452,960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945	-	\$ 555,057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8720 非控制權益	(\$ 6,836)	-	(\$ 21,208)	-
8700	\$ 5,109	-	\$ 533,849	3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 六)				
9710 基 本	(\$ 0.71)		\$ 1.38	
9810 稀 釋			\$ 1.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宏輝

經理人：余麗娜

會計主管：卜濟世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資訊外，
為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积		盈餘		其他權益		(附註二三及二七)							
		(附註二三及二七)	(附註二三及二七)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附註二三及二五)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附註二三)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1,313	\$ 309,074	\$ 1,126	\$ 10,136	\$ 305,911	(\$ 56,546)	(\$ 148,409)	\$ -	\$ -	\$ 3,822,605	\$ 7,687	\$ 3,830,292				
B1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826	-	(31,826)	-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05,139	(205,139)	-	-	-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239 元	-	-	31,826	205,139	(81,291)	-	-	-	(81,291)	-	-	(81,291)	(81,291)			
C15	資本公積現金分配—每股 0.261 元	-	(88,774)	-	-	-	-	-	-	(88,774)	-	-	(88,77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02,290	17,424	-	-	-	-	-	(27,459)	-	92,255	-	92,255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474,978	-	-	-	-	474,978	(22,018)	452,960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25	70,560	6,894	-	-	80,079	810	80,889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7,603	70,560	6,894	-	-	555,057	(21,208)	533,849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29,141)	(29,141)	-	-	(29,141)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503,603	237,724	32,952	215,275	465,258	14,014	(141,515)	(27,459)	(29,141)	4,270,711	(13,521)	4,257,190				
B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526	-	(46,526)	-	-	-	-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87,774)	87,774	-	-	-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7 元	-	-	46,526	(87,774)	(242,459)	-	-	-	(242,459)	-	-	(242,459)	(242,459)			
N1	股份基礎給付	(18,870)	(2,084)	-	-	-	-	-	22,903	-	1,949	-	1,949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58,055)	(58,055)	-	-	(58,055)				
D1	103 年度淨損	-	-	-	-	(247,419)	-	-	-	-	(247,419)	(8,299)	(255,718)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	147,721	111,648	-	-	259,364	1,463	260,827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7,424)	147,721	111,648	-	-	11,945	(6,836)	5,109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484,733	\$ 235,640	\$ 79,478	\$ 127,501	\$ 16,623	\$ 161,735	(\$ 29,867)	(\$ 4,556)	(\$ 87,196)	\$ 3,984,091	(\$ 20,357)	\$ 3,963,7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宏輝

經理人：余麗娜

會計主管：卜濟世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失）	(\$ 260,687)	\$ 509,955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4,379	59,021
A20200	攤銷費用	120,462	126,886
A20300	提列呆帳（迴轉利益）	(19,712)	20,26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426	32,3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利益）	(339)	6,646
A20900	利息費用	10,881	14,921
A21200	利息收入	(12,355)	(4,661)
A21300	股利收入	(4,362)	(9,55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	1,05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2,256)	(697)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5,431)	-
A23100	處分投資淨損	150,588	6,401
A23500	減損損失	-	5,96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65,140	165,14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590	(1,45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6,646)	(574)
A31130	應收票據	3,067	(3,610)
A31150	應收帳款	3,429,379	(1,599,41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5,953	(22,018)
A31200	存 貨	65,658	254,154
A31230	預付款項	(41,936)	(200,43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22)	(286,029)
A32150	應付帳款	(1,795,007)	443,73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8,221)	235,600
A32210	預收款項	17,627	46,094
A32200	負債準備	(51,487)	(3,85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375)	(8,08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191)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1,484,414	(215,33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881)	(14,92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638)	(6,08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58,895</u>	(236,3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0,623)	(\$ 73,041)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97,584	42,481
B02400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300	2,29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55)	(25,1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98	7,038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65	2,085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8,689)	(9,224)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96,404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85,165	173,54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	(95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0,703	4,519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4,362	9,5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2,802</u>	<u>133,17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20,334)	409,4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70	333
C03600	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價	(14,766)	(7,18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42,459)	(81,291)
C04600	發行新股	-	72,000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58,055)	(29,141)
C09900	資本公積現金分配	-	(88,77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35,244)</u>	<u>275,345</u>
DDDD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44,341</u>	<u>47,91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950,794	220,09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74,228</u>	<u>1,254,13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425,022</u>	<u>\$ 1,474,22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宏輝

經理人：余麗娜

會計主管：卜濟世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72 年 6 月設立，主要從事於筆記型電腦、迷你準系統、主機板及其他電腦週邊設備之製造加工及技術服務暨買賣業務。母公司股票自 87 年 12 月 8 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於 89 年 3 月 17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2009年-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 年-2014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HOLCO (BVI) INC.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
	浩鑫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浩 鑫電腦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	-	
	宏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宏 宜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GOLD FOUNTAIN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HOLCO (BVI) INC.	ATRON MALL, INC. (ATRON MALL)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紅柿子信息科技 (深圳)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75.00	75.00	(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GOLD FOUNTAIN LIMITED	SHUTTLE INTERNATIONAL INC. (S.C.A.)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SHUTTLE COMPUTER (H.K.) LTD., (S.H.K.)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SHUTTLE COMPUTER HANDELS GmbH (S.C.H.)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SHUTTLE COMPUTER GROUP INC. (S.C.G.)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日本 SHUTTLE 株式會社 (日本 SHUTTLE)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浩鑫商貿(深圳)有限公司 (浩鑫商貿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浩鑫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浩鑫電科技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	-	(3)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工業園 區)有限公司(浩鑫信息 科技(蘇州)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ATRON MALL, INC. (ATRON MALL)	浩鑫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浩鑫電腦(昆山)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SHUTTLE INTERNATIONAL BRAZIL INFORMATICA LTDA (S.C.B.)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0.00	100.00	
	IMPORTADORA CREATIVE VISION LIMITADA (S.C.C.)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75.00	75.00	

備註：

- (1) 子公司浩鑫電腦公司於 102 年 3 月清算並退回全數剩餘財產予母公司。
- (2) 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公司於 103 年 9 月註銷營業執照及辦理清算，惟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清算。
- (3) 子公司浩鑫電科技公司於 102 年 9 月清算並退回全數剩餘財產予 GOLD FOUNTAIN LIMITED，且 GOLD FOUNTAIN LIMITED 於 102 年 11 月減資匯回部分股款予母公司。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其他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

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15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 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於既得期間，若員工提前離職時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權益工具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

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遇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15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二)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每月依據銷售數量，並考量過去保證期間內之相關回修比例及相關維修成本計算售後服務保證之負債準備。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54	\$ 81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90,371	1,243,37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1,333,197</u>	230,044
	<u>\$ 2,425,022</u>	<u>\$ 1,474,228</u>

銀行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1%~0.42%	0.01%~5.64%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70%-1.05%	0.30%-0.8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遠期外匯合約	<u>\$ 339</u>	<u>\$ -</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6,646</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03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4.1.5-104.4.29	EUR 4,575/ NTD 176,103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4.1.5-104.6.29	JPY 34,620/ NTD 9,426
<u>102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3.1.6-103.5.19	EUR 6,101/ NTD 242,848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3.1.9-103.6.3	JPY 64,200/ NTD 18,911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一上市（櫃）股票	\$179,379	\$196,602
<u>國外投資</u>		
一上市股票	<u>-</u>	<u>18,678</u>
	<u>\$179,379</u>	<u>\$215,280</u>
流動	\$179,379	\$209,525
非流動	<u>-</u>	<u>5,755</u>
	<u>\$179,379</u>	<u>\$215,28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141,515)	(\$148,4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8,940)	49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u>150,588</u>	<u>6,401</u>
年底餘額	<u>(\$ 29,867)</u>	<u>(\$141,515)</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130	\$ 5,197
減：備抵呆帳	<u>(803)</u>	<u>-</u>
	<u>\$ 1,327</u>	<u>\$ 5,197</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633,776	\$ 5,063,865
減：備抵呆帳	(14,580)	(37,326)
	<u>\$ 1,619,196</u>	<u>\$ 5,026,539</u>
其他應收款	<u>\$ 4,250</u>	<u>\$ 35,850</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月結 6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	885	-
淨兌換差額	(82)	-
年底餘額	<u>\$ 803</u>	<u>\$ -</u>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90 天至月結 15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0 天至 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0~30 天	<u>\$ 27,965</u>	<u>\$ _____</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37,326	\$ 19,06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	-	20,265
減：本年度迴轉	(20,597)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747)	(2,372)
淨兌換差額	598	364
年底餘額	<u>\$ 14,580</u>	<u>\$ 37,326</u>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

十、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269,811	\$315,077
在製品	11,873	129,205
原 料	404,346	370,133
商 品	<u>27,816</u>	<u>30,229</u>
	<u>\$713,846</u>	<u>\$844,644</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857,724 仟元及 14,351,484 仟元。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3,712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1,428 仟元及存貨盤虧 282 仟元；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63,474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1,668 仟元及存貨盤虧 104 仟元。

十一、預付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555	\$ 33,573
預付費用—模具	43,530	76,616
其他預付費用	<u>23,448</u>	<u>27,311</u>
	<u><u>\$ 67,533</u></u>	<u><u>\$137,500</u></u>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46,705	\$ 48,005
國內興櫃普通股	<u>17,404</u>	<u>17,404</u>
	<u><u>\$ 64,109</u></u>	<u><u>\$ 65,409</u></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3 及 102 年度被投資公司以減資方式匯回股款予母公司 1,300 仟元及 2,295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投資關聯企業</u>		
上海唯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_____	\$ _____

子公司於 102 年度評估採權益法之上海唯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其投資價值確已減損，認列減損損失 5,969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上海唯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	30%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 26,220</u>	<u>\$ 26,105</u>
總負債	<u>\$ 6,207</u>	<u>\$ 5,869</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營業收入	\$ 59	\$ 7,233
本期淨損	(\$ 1,334)	(\$ 1,343)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減損致對被投資公司之淨投資為零，故停止按權益法認列損失。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輪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279,017	\$ 248,169	\$ 100,653	\$ 36,428	\$ 40,448	\$ 71,501	\$ 49,490	\$ 825,706
增 添	-	2,820	2,661	-	4,822	9,029	4,824	24,156
處 分	-	-	(549)	(7,820)	(9,387)	-	(1,195)	(18,951)
淨兌換差額	406	1,308	2,953	504	1,277	3,830	1,641	11,91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79,423</u>	<u>\$ 252,297</u>	<u>\$ 105,718</u>	<u>\$ 29,112</u>	<u>\$ 37,160</u>	<u>\$ 84,360</u>	<u>\$ 54,760</u>	<u>\$ 842,83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65,471	\$ 53,291	\$ 20,125	\$ 20,596	\$ 27,405	\$ 22,117	\$ 209,005
折舊費用	-	7,325	9,187	6,122	5,580	23,493	6,968	58,675
處 分	-	-	(531)	(7,246)	(3,752)	-	(1,081)	(12,610)
淨兌換差額	-	895	595	301	524	1,625	363	4,30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3,691</u>	<u>\$ 62,542</u>	<u>\$ 19,302</u>	<u>\$ 22,948</u>	<u>\$ 52,523</u>	<u>\$ 28,367</u>	<u>\$ 259,373</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 279,423</u>	<u>\$ 178,606</u>	<u>\$ 43,176</u>	<u>\$ 9,810</u>	<u>\$ 14,212</u>	<u>\$ 31,837</u>	<u>\$ 26,393</u>	<u>\$ 583,457</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79,423	\$ 252,297	\$ 105,718	\$ 29,112	\$ 37,160	\$ 84,360	\$ 54,760	\$ 842,830
增 添	-	350	1,421	1,210	879	1,631	6,225	11,716
處 分	-	(1,840)	(5,552)	(6,779)	(2,279)	(976)	(4,411)	(21,837)
淨兌換差額	(409)	(1,317)	3,273	375	(344)	4,712	1,548	7,83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79,014</u>	<u>\$ 249,490</u>	<u>\$ 104,860</u>	<u>\$ 23,918</u>	<u>\$ 35,416</u>	<u>\$ 89,727</u>	<u>\$ 58,122</u>	<u>\$ 840,54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73,691	\$ 62,542	\$ 19,302	\$ 22,948	\$ 52,523	\$ 28,367	\$ 259,373
折舊費用	-	4,619	8,750	3,962	4,664	24,087	8,009	54,091
處 分	-	(1,673)	(5,539)	(6,262)	(2,269)	(976)	(2,276)	(18,995)
淨兌換差額	-	(956)	1,203	252	(293)	3,967	715	4,88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5,681</u>	<u>\$ 66,956</u>	<u>\$ 17,254</u>	<u>\$ 25,050</u>	<u>\$ 79,601</u>	<u>\$ 34,815</u>	<u>\$ 299,357</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279,014</u>	<u>\$ 173,809</u>	<u>\$ 37,904</u>	<u>\$ 6,664</u>	<u>\$ 10,366</u>	<u>\$ 10,126</u>	<u>\$ 23,307</u>	<u>\$ 541,190</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

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35 至 60 年
裝修工程	3 至 10 年
冷氣空調設備	2 至 8 年
機器設備	2 至 7 年
運輸設備	5 至 7 年
生財器具	2 至 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2 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上 地	\$ -	\$ 69,954
房屋及建築	<u>-</u>	<u>11,307</u>
	<u>\$ -</u>	<u>\$ 81,261</u>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9,954	\$ 19,315
增 添	-	-
處 分	<u>-</u>	<u>-</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69,954</u>	<u>\$ 19,315</u>
 <u>累計折舊</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7,662	
折舊費用	346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8,008</u>	
102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11,307</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9,954	\$ 19,315
增 添	-	-
處 分	(69,954)	(19,315)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u>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累計折舊</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8,008	
折舊費用	288	
處 分	(8,296)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之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40 至 60 年
裝修工程	10 至 35 年
冷氣空調設備	2 年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1 月將投資性不動產全數出售，出售價格為 96,404 仟元，處分利益為 15,431 仟元。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106,332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鄰近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u>\$ 17,472</u>	<u>\$ 17,258</u>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9,879	
取 得	9,224	
淨兌換差額	23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9,340</u>	
<u>累計攤銷</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295	
攤銷費用	9,638	
淨兌換差額	14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2,082</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258</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9,340	
取 得	8,689	
處 分	(4,684)	
淨兌換差額	314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3,659</u>	

<u>累計攤銷</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082
攤銷費用	8,559
處 分	(4,684)
淨兌換差額	23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187</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472</u>

上述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3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其他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		
存款	\$ 73,016	\$258,181
其 他	<u>21,381</u>	<u>19,459</u>
	<u>\$ 94,397</u>	<u>\$277,640</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16,597	\$ 19,662
預付退休金	1,000	949
其 他	<u>6</u>	<u>50</u>
	<u>\$ 17,603</u>	<u>\$ 20,661</u>

其他金融資產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0.07%-2.60%	0.30%-3.10%

十八、短期借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信用狀借款	<u>\$300,193</u>	<u>\$920,527</u>

銀行借款之利率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信用狀借款	1.13%-1.45%	1.17%-2.01%

十九、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1,048,724</u>	<u>\$2,840,031</u>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1,109	\$131,365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5,716	55,716
應付推廣費	36,412	39,558
應付佣金	26,392	69,569
應付模具款	24,076	80,867
應付權利金	10,919	38,162
應付保險費	5,645	12,977
其 他	<u>57,900</u>	<u>171,231</u>
	<u>\$328,169</u>	<u>\$599,445</u>

二一、負債準備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產品保固負債	<u>\$ 77,370</u>	<u>\$125,312</u>

	產 品 保 固 負 債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7,180
本年度提列	112,148
本年度使用	(116,004)
淨兌換差額	1,988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5,312
本年度提列	1,479
本年度使用	(52,966)
淨兌換差額	3,54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7,37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母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日本及德國地區之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日本及德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S.C.G.、S.C.A. 係依美國 401 (K) 退休金計畫計提；S.C.C.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HOLCO (BVI) INC.、GOLD FOUNTAIN LIMITED、宏宜公司、S.H.K.、S.C.B. 及 ATRON MALL 均無建制內之人員。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母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母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13%	2.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2.75%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4	\$ 690
利息成本	1	2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	(16)
	<u>\$ 5</u>	<u>\$ 7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	\$ 65
推銷費用	1	128
管理費用	1	109
研發費用	2	398
	<u>\$ 5</u>	<u>\$ 700</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母公司分別認列 5 仟元精算損失及 2,625 仟元精算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利益 490 仟元及 495 仟元。

母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6	\$ 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56)	(973)
提撥剩餘	(1,000)	(949)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000)	(\$ 94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24	\$ 1,906
當期服務成本	24	690
利息成本	1	26
精算損失（利益）	7	(2,598)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 56</u>	<u>\$ 24</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973	\$ 84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	16
精算利益	2	27
雇主提撥數	<u>61</u>	<u>85</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1,056</u>	<u>\$ 973</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22 仟元及 43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權益證券	44.69%	44.77%
現金	19.12%	22.86%
債券	11.92%	9.37%
固定收益類	14.46%	18.11%
其他	<u>4.81%</u>	<u>4.89%</u>
	<u>100.00%</u>	<u>100.00%</u>

母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6	\$ 24	\$ 1,906	\$ 29,44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056)	(\$ 973)	(\$ 845)	(\$ 11,870)
提撥短绌（剩餘）	(\$ 1,000)	(\$ 949)	\$ 1,061	\$ 17,577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8</u>	<u>\$ 2,600</u>	<u>(\$ 1,946)</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2</u>	<u>\$ 27</u>	<u>(\$ 184)</u>	<u>\$ -</u>

母公司預期於 103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55 仟元。

二三、權益

(一) 普通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48,473</u>	<u>350,360</u>
已發行股本	<u>\$ 3,484,733</u>	<u>\$ 3,503,60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母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15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 資本公積

103 及 102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本 公 積 之 變 動 數	採 權 益 法 認 列 子 公 司 資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1,765	\$ 104,984	\$ 2,325	\$ -	\$ 309,074	
資本公積現金分配	(88,774)	-	-	-	(88,774)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7,200	-	-	10,224	17,424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0,191	104,984	2,325	10,224	237,724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476	-	-	(6,560)	(2,084)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4,667</u>	<u>\$ 104,984</u>	<u>\$ 2,325</u>	<u>\$ 3,664</u>	<u>\$ 235,64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變動數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母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其發放方式及發放比例由董事會擬具送股東會決議之，惟員工紅利分配成數不能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八，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三，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數之百分之十。

母公司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估列金額，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8% 及 3%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6,526	\$ 31,826		
提列(迴轉)特別盈 餘公積	(87,774)	205,139		
現金股利	242,459	81,291	\$ 0.7	\$ 0.239

另母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21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88,774 仟元以現金分配，每股 0.261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40,521		\$ 6,504
董監事酬勞		15,195		2,439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母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母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母公司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盈 餘 分 配 案
	\$127,501

母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母公司 103 年度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有關母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母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一員工未賺得酬勞

母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15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六)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轉讓給員工)	(仟股)
102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2,626
102年12月31日股數	2,626
本年度增加	6,174
103年12月31日股數	8,800

母 公 司 於 102 年 12 月 以 29,141 仟 元 買 回 2,626 仟 股 庫 藏 股 票 ； 於 103 年 1 月 及 8 月 至 10 月 分 別 以 2,168 仟 元 及 55,887 仟 元 買 回 174 仟 股 及 6,000 仟 股 庫 藏 股 票 ， 用 於 轉 讓 給 員 工 。

根 據 證 券 交 易 法 規 定 ， 公 司 買 回 股 份 不 得 超 過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百 分 之 十 ， 收 回 股 份 之 總 金 額 不 得 逾 保 留 盈 餘 加 發 行 股 份 溢 價 及 已 實 現 之 資 本 公 積 ； 買 回 之 股 份 ， 不 得 質 押 ， 且 於 未 轉 讓 前 不 得 享 有 股 利 之 分 派 及 表 決 權 等 權 利 。

二四、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 2,256	\$ 697

(二)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523	\$ 29,989
營業費用	25,568	28,68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88	346
	<u>\$ 54,379</u>	<u>\$ 59,02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1,903	\$ 116,218
營業費用	8,559	10,668
	<u>\$ 120,462</u>	<u>\$ 126,886</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36,070	\$ 45,128
確定福利計畫	<u>5</u>	<u>700</u>
	<u>36,075</u>	<u>45,828</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2,426	32,397
其他員工福利	<u>812,863</u>	<u>1,061,25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61,364</u>	<u>\$ 1,139,47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4,266	\$ 271,328
營業費用	<u>667,098</u>	<u>868,151</u>
	<u>\$ 861,364</u>	<u>\$ 1,139,479</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161 人及 1,547 人，於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354 人及 1,609 人。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5,268	\$ 47,29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9,712)	(55,767)
淨 損 失	<u>(\$ 4,444)</u>	<u>(\$ 8,476)</u>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8,203	\$ 3,559
土地增值稅	6,921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63	-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u>257</u>	<u>(1,016)</u>
	<u>17,044</u>	<u>2,543</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2,013)	54,4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969)</u>	<u>\$ 56,995</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損）	(\$260,687)	<u>\$509,95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利益）	(\$ 44,317)	\$ 86,69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740	4,453
免稅收入	(3,075)	(2,735)
土地增值稅	6,921	(2,73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63	(2,73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及虧損扣抵	(3,286)	(33,326)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之影響數	6,128	2,92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257</u>	(1,01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 益）	(\$ 4,969)	<u>\$ 56,995</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3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9,176</u>	<u>\$ 11,877</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062</u>	<u>\$ 540</u>

(三) 遲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暫時性差異</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16,850	(\$ 1,000)	\$ 15,850
負債準備	7,168	(5,914)	1,254
遞延收入	6,873	3,278	10,151
備抵呆帳	6,548	(1,210)	5,33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損	311	-	31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1	81
其 他	<u>8,717</u>	<u>1,891</u>	<u>10,608</u>
	<u>46,467</u>	<u>(2,874)</u>	<u>43,593</u>
虧損扣抵	<u>77,120</u>	<u>28,279</u>	<u>105,399</u>
	<u><u>\$ 123,587</u></u>	<u><u>\$ 25,405</u></u>	<u><u>\$ 148,992</u></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益	\$ 73,409	\$ 2,038	\$ 75,44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867	(1,867)	-
其 他	<u>-</u>	<u>57</u>	<u>57</u>
	<u><u>\$ 75,276</u></u>	<u><u>\$ 228</u></u>	<u><u>\$ 75,504</u></u>

102 年度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暫時性差異</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15,850	\$ 1,000	\$ 16,850
負債準備	10,747	(3,579)	7,168
遞延收入	7,830	(957)	6,873
備抵呆帳	8,299	(1,751)	6,54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損	-	311	311
其 他	<u>6,415</u>	<u>2,302</u>	<u>8,717</u>
	49,141	(2,674)	46,467
虧損扣抵	31,723	45,397	77,120
投資抵減	<u>27,658</u>	<u>(27,658)</u>	<u>-</u>
	<u>\$ 108,522</u>	<u>\$ 15,065</u>	<u>\$ 123,5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益	\$ 7,328	\$ 66,081	\$ 73,409
未實現兌換利益	<u>448</u>	<u>1,419</u>	<u>1,867</u>
	<u>\$ 7,776</u>	<u>\$ 67,500</u>	<u>\$ 75,276</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包含已認列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384	104
96	106
81,031	108
40,250	109
25,795	113
<u>26,092</u>	<u>117</u>
<u>\$ 175,648</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16,623</u>	<u>\$465,25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122</u>	<u>\$ 699</u>
母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53%。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除 98 年度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宏宜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淨利（損）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	<u>(\$247,419)</u>	<u>\$474,978</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47,163	343,87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2,02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45,90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母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15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5,000 仟元，計發行 12,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 元。前述決議已於 102 年 6 月 21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母公司董事會於 102 年 8 月 9 日通過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20,000 仟元，計 12,000 仟股。給與日及發行日分別為 102 年 8 月 9 日及 102 年 9 月 6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允價值為 12 元，母公

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2,426 仟元及 32,397 仟元。另於 103 及 102 年度部分員工離職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失效，母公司分別收回普通股 1,887 仟股及 1,771 仟股，103 及 102 年度分別返還認購價 14,766 仟元及 7,182 仟元予離職員工。

茲將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給與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相關會計項目變動彙總列示如下：

	資本公積— 普通股股本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員工未賺得 酬勞
給與日—102 年 8 月	\$ -	\$139,666	\$ -	(\$ 69,833)
發行日—102 年 9 月	120,000	(120,000)	-	-
認列酬勞成本	-	-	-	32,397
離職率估計變動	-	1,300	-	(650)
達成既得條件	-	(7,200)	7,200	-
員工離職失效	<u>(17,710)</u>	<u>(3,542)</u>	<u>-</u>	<u>10,627</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2,290	10,224	7,200	(27,459)
認列酬勞成本	-	-	-	12,426
達成既得條件	-	(4,476)	4,476	-
員工離職失效	<u>(18,870)</u>	<u>(2,084)</u>	<u>-</u>	<u>10,477</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3,420</u>	<u>\$ 3,664</u>	<u>\$ 11,676</u>	<u>(\$ 4,556)</u>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參與配股配息。
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具表決權。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母公司將全數依發行價格收買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二八、部分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716	\$ 24,156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u>(161)</u>	<u>961</u>
支付現金	<u>\$ 11,555</u>	<u>\$ 25,117</u>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倉儲用地，租賃期間為 1 至 6 年。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對辦公室、廠房及倉儲用地並無優先承購權。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u>\$ 61,526</u>	<u>\$ 65,962</u>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49,669	\$ 34,092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6,208	28,358
超過 5 年	-	752
	<u>\$105,877</u>	<u>\$ 63,202</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若到期前無不續約之通知得自動展延。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投資性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1 月將投資性不動產全數出售。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u>\$ -</u>	<u>\$ 1,200</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_____ -	\$ 339	\$ _____ -	\$ 3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9,379	\$ _____ -	\$ _____ -	\$ 179,379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215,280	\$ _____ -	\$ _____ -	\$ 215,2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_____ -	\$ 6,646	\$ _____ -	\$ 6,646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339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4,139,408	6,819,6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243,488	280,689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6,646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677,086	4,360,003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 3：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

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敏感度分析則可評估利率或匯率於 1 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匯率及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於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日圓、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資產負債表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評估分析。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韻
	103年度	102年度
損益增(減)	(\$ 2,842)	(\$ 247)

	人 民 幣 之 影 韵	歐 元 之 影 韵
	103年度	102年度
損益增(減)	\$ -	(\$ 3,717)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日圓、人民幣及歐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407,385	\$ 490,34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089,199	1,241,255
- 金融負債	300,193	920,52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973 仟元及 802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主要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8% 及 6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735,958 仟元及 820,352 仟元。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3 個月至 1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46,602	\$ 240,261	\$ 990,030		
浮動利率工具	1.13-1.45	<u>92,163</u>	<u>91,715</u>	<u>116,315</u>		
		<u>\$ 238,765</u>	<u>\$ 331,976</u>	<u>\$1,106,345</u>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3 個月至 1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939,583	\$ 1,184,178	\$ 1,315,715		
浮動利率工具	1.17-2.01	<u>-</u>	<u>684,318</u>	<u>236,209</u>		
		<u>\$ 939,583</u>	<u>\$ 1,868,496</u>	<u>\$1,551,924</u>		

下表係合併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3 年 12 月 31 日

<u>總額交割</u>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流 入	\$ 49,877	\$ 71,909	\$ 63,743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49,414)	(72,324)	(63,423)	
		<u>\$ 463</u>	<u>(\$ 415)</u>	<u>\$ 32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u>總額交割</u>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流 入	\$ 58,386	\$ 168,293	\$ 35,079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59,879)	(173,326)	(35,711)	
		<u>(\$ 1,493)</u>	<u>(\$ 5,033)</u>	<u>(\$ 632)</u>	

三二、關係人交易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說明外，重大關係人交易事項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u>關聯企業</u>	
上海唯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唯云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u>其他關係人</u>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通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母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屬

1. 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費 用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關聯企業	\$ -	\$ 24	\$ -	\$ 1,784
其他關係人	\$ -	\$ -	\$ 275	\$ 92

2. 什項支出

其他關係人	103年度	102年度
	\$ 1,230	\$ -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銷貨之價格視地區消費情形決定，其餘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差異不顯著。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0,046	\$ 75,277
退職後福利	733	1,067
股份基礎給付	<u>2,136</u>	<u>7,411</u>
	<u>\$ 32,915</u>	<u>\$ 83,75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41,030	\$444,78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u>	<u>81,220</u>
	<u>\$441,030</u>	<u>\$526,008</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Technology Properties Limited,LLC, ("TPL") 於 101 年 3 月 27 日在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 (ITC) 及美國德州東區法院對母公司提出違反美國專利第 7295443、7255424 及 7719847 號訴訟，美國德州東區法院已於 103 年 5 月 22 日撤銷上述專利訴訟之判決。

三五、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957	31.65	(美金：新台幣)	\$	156,889
美 金	11,681	6.119	(美金：人民幣)		369,704
美 金	8	0.8227	(美金：歐元)		253
日 圓	58,138	0.2646	(日圓：新台幣)		15,383
歐 元	4,183	38.47	(歐元：新台幣)		160,92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635	31.65	(美金：新台幣)		178,348
美 金	9,215	6.119	(美金：人民幣)		291,655
日 圓	94	0.2646	(日圓：新台幣)		25
歐 元	17	38.47	(歐元：新台幣)		654

102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769	29.805	(美金：新台幣)	\$	112,335
美 金	33,526	6.0969	(美金：人民幣)		999,237
日 圓	69,098	0.2839	(日圓：新台幣)		19,617
人 民 幣	15,205	4.8885	(人民幣：新台幣)		74,330
歐 元	5,892	41.09	(歐元：新台幣)		242,10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363	29.805	(美金：新台幣)		249,259
美 金	28,766	6.0969	(美金：人民幣)		857,380
歐 元	18	41.09	(歐元：新台幣)		737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母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七及三一，子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均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八。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債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合併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三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因僅經營電腦設備之產銷，尚無需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分析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筆記型電腦	\$ 5,246,270	\$ 13,981,107
準系統	1,300,779	1,286,290
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	<u>220,746</u>	<u>1,065,435</u>
	<u>\$ 6,767,795</u>	<u>\$ 16,332,832</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美洲、亞洲、中國大陸與歐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銷售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美 洲	\$ 3,946,937	\$ 12,445,148	\$ 2,180	\$ 2,736
歐 洲	863,786	877,121	12,725	13,721
國 內	818,988	173,539	489,504	580,962
中國大陸	778,601	1,170,326	71,322	104,581
亞 洲	290,148	1,612,451	534	637
其 他	<u>69,335</u>	<u>54,247</u>	<u>-</u>	<u>-</u>
	<u>\$ 6,767,795</u>	<u>\$ 16,332,832</u>	<u>\$ 576,265</u>	<u>\$ 702,63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客戶 A (註 1)	\$ 2,068,823	\$ 6,258,455
客戶 B (註 1)	743,915	NA (註 2)
客戶 C (註 1)	<u>NA (註 2)</u>	<u>2,259,248</u>
	<u>\$ 2,812,738</u>	<u>\$ 8,517,703</u>

註 1： 係來自筆記型電腦收入。

註 2： 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貸出資金之公 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 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 一)	業 務 往 來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債 款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二)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三)	備 註
													呆 帳 金 額	抵 價 值			
1	S.H.K.	S.C.C.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融資款	Y	\$ 107,507	\$ 98,217	\$ 98,217	-	(1)	\$ 107,507	-	\$ -	-	\$ 175,846	\$ 462,902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 2 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 S.H.K. 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保證餘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書高 限 (註三)	屬母公 司對子公 司背書保 證 (註四)	屬子公 司對母公 司背書保 證 (註四)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四)	備註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S.H.K.	(3)	\$ 3,883,115	\$ 3,297,163	\$ 3,186,773	\$ 450,315	\$ -	82.07%	\$ 3,883,115	Y	-	-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浩鑫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報淨值 20% 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報淨值 100% 為限。

註三：浩鑫公司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報淨值 100% 為限。

註四：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單位數／股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註 一)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9,000	82,887	0.39	82,887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000	162	-	162	
	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000	144	-	144	
	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000	250	-	250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05,000	-	0.39	-	
	勤茂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7,215	7,352	1.66	17,653	註二 興櫃股票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70,450	11,705	3.24	7,468	
	德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35,000	4.55	24,053	
	芯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4,546	18,947	2.57	18,947	
	股 票	該公司董事長為母公司董事 長二等親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000	998	0.01	998	
宏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03,000	72,896	0.34	72,896	
	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483	-	483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961	-	961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500	-	500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000	227	0.01	227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000	363	0.01	363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208	-	208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353	-	353	
	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5,336	10,052	2.27	24,138	興櫃股票 註二
	嘉聯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	-	-	-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致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依股權淨值填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

註二：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三：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S.C.H.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公司	銷貨	(\$ 492,393)	(50)	平均 120 天	註一	月結 120 天	\$ 77,329	37	註二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S.C.G.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公司	銷貨	(223,874)	(23)	平均 120 天	註一	月結 120 天	75,101	36	註二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S.H.K.	HOLCO (BVI) INC. 之子公司	銷貨	(172,094)	(100)	平均 120 天	註一	月結 120 天	225,468	99	註二	
S.C.H.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母公司	進貨	492,393	91	平均 120 天	註一	月結 120 天	(77,329)	(99)	註二	
S.C.G.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母公司	進貨	223,874	66	平均 120 天	註一	月結 120 天	(75,101)	(92)	註二	
S.H.K.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之子公司	進貨	172,094	98	平均 120 天	註一	月結 120 天	(225,468)	(26)	註二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間銷售之價格視地區消費情形而定。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S.H.K.	最終母公司之孫公司	\$ 225,468	—	-	—	\$ 185,827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HOLCO (BVI) INC.	B.V.I.	控股公司	\$ 1,551,896	\$ 1,551,896	5,210	100	\$ 2,447,837	\$ 185,022	\$ 185,022	子公司，註一及三	
	GOLD FOUNTAIN LIMITED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855,307	840,147	19,875,886	100	334,770	(173,034)	(173,034)	子公司，註一及三	
宏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76 巷 30 號 1 樓	一般投資業		160,000	160,000	16,000,000	100	121,084	(20,721)	(20,721)	子公司，註一及三	
HOLCO (BVI) INC.	S.H.K.	Unit 511, 5/F, Tower 1, Silvercord 30, Canton Road, Tsimshatsui, Kowloon, Hong Kong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502,008	1,502,008	50,001,300	100	2,477,945	210,599	210,599	孫公司，註一及三	
	S.C.A.	48389 FREMONT BLVD STE 110 FREMONT CA 94538-6558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25,737	25,737	80,000	100	26,310	(572)	(572)	孫公司，註一及三	
	ATRON MALL	17068 EVERGREEN PL,CITY OF INDUSTRY, CA 91745 U.S.A.	控股公司	7,834	7,834	197,500	100	-	(26,161)	(26,161)	孫公司，註一、二及三	
GOLD FOUNTAIN LIMITED	S.C.G.	17068 EVERGREEN PLACE INDUSTRY, CA 91745 U.S.A.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86,662	186,662	30,000	100	63,596	(37,409)	(37,409)	孫公司，註一及三	
	S.C.H.	FRITZ-STRASSMANN STR. 5 D-25337 ELMSHORN, GERMANY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239,815	239,815	-	100	168,433	5,417	5,417	孫公司，註一及三	
	S.C.B.	AVENIDA BRIGADEIRO FARIA LIMA,1903-CJ.143-JARDIM PAULISTANO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10,624	10,624	638,085	100	1,175	(3,559)	(3,559)	孫公司，註一及三	
	日本 SHUTTLE	7F,AIOISONPO BUILDING, 2-8-11 SUMIYOSI KOUTOU-KU TOKYO 135-0002, JAPAN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34,658	34,658	1,000	100	11,526	(7,103)	(7,103)	孫公司，註一及三	
ATRON MALL	S.C.C.	SANTA CLARA 301 OF.2806 HUECHURABA,SANTIAGO, CHILE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5,440	5,440	-	75	-	(34,775)	(26,081)	孫公司，註一、二及三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ATRON MALL 及 SCC 累計負帳面價值分別為 60,794 仟元及 61,072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

註三：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母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帳面 投價(註九)	資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浩鑫商貿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 55,617	(註一)	\$ 40,457	\$ 15,160	\$ -	\$ 55,617	(\$ 9,182)	100	(\$ 9,182)	\$ 11,349	\$ -	
浩鑫電科技公司(註六)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	(註一)	21,319	-	-	21,319	-	-	-	-	-	
浩鑫電腦(昆山)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32,010	(註一)	32,010	-	-	32,010	503	100	503	29,647	-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215,745	(註一)	215,745	-	-	215,745	(121,443)	100	(121,443)	90,843	-	
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公司(註七)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57,125	(註一)	43,024	-	-	43,024	1,579	75	1,184	-	-	
上海唯云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24,983	(註二)	-	-	-	-	(1,334)	30	-	(註四)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八)	經濟部投資審會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核准投資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五)
\$375,336	US\$16,750,000	\$3,985,483×60%=\$2,391,290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轉投資。

註三：除上海唯云有限公司外，餘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已於 102 年 9 月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註五：依據投審會 97.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六：浩鑫電科技公司業於 102 年 9 月清算並退回全數股款予母公司。

註七：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公司於 103 年 9 月註銷營業執照及辦理清算，惟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清算。

註八：包含已清算之浩笙公司未退回母公司之投資成本 7,621 仟元。

註九：除上海唯云有限公司外，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S.C.H.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 77,329	月結 120 天	1	
			1	銷貨收入	492,393	月結 120 天	7	
			1	其他收入	2,937	月結 120 天	-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75,101	月結 120 天	1	
			1	銷貨收入	223,874	月結 120 天	3	
		日本 shuttle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3,314	月結 120 天	-	
			1	銷貨收入	51,752	月結 120 天	1	
		浩鑫商貿公司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2,562	月結 120 天	-	
			1	銷貨收入	11,395	月結 120 天	-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8	月結 120 天	-	
1	S.C.H.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700	月結 120 天	-	
			1	技術服務收入	302,429	月結 120 天	4	
			1	銷貨收入	16,830	月結 120 天	-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312	月結 120 天	-	
			2	其他收入	1,859	月結 120 天	-	
			2	銷貨收入	1,963	月結 120 天	-	
			3	技術服務費收入	62,156	月結 120 天	1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3,573	月結 120 天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22,401	月結 120 天	-	
			3	佣金收入	38,009	月結 120 天	1	
2	浩鑫商貿公司	S.H.K.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225,468	月結 120 天	4	
			3	銷貨收入	172,094	月結 120 天	3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9,413	月結 120 天	-	
			2	銷貨收入	24,768	月結 120 天	-	
			3	銷貨收入	337	月結 120 天	-	
3	S.C.A.	S.H.K.	3	銷貨收入	347	月結 120 天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355	月結 120 天	2	
			3	銷貨收入	21,581	月結 120 天	-	
			3	銷貨收入	169	月結 120 天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98,217	月結 150 天	2	
4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S.H.K.	3					
			3					
			2					
			2					
			3					
5	S.H.K.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2					
			2					
			3					
			3					
			3					
		浩鑫商貿公司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公司 浩鑫電腦(昆山)公司	3					
			3					
			3					
			3					
			3					
		S.C.H	3					
			3					
		S.C.C.	3					
			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6	浩鑫電腦(昆山)公司	S.H.K.	3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銷貨收入	\$ 1,865 12,949	月結 120 天 月結 120 天	- -	-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差異說明
			金額	%	
流動資產	5,114,465	8,023,000	(2,908,535)	(36.25)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1,190	583,457	(42,267)	(7.24)	
其他資產	248,176	313,931	(65,755)	(20.95)	2
資產總額	5,903,831	8,920,388	(3,016,557)	(33.82)	3
流動負債	1,862,749	4,586,480	(2,723,731)	(59.39)	4
負債總額	1,940,097	4,663,198	(2,723,101)	(58.40)	5
股 本	3,484,733	3,503,603	(18,870)	(0.54)	
資本公積	235,640	237,724	(2,084)	(0.88)	
保留盈餘	223,602	713,485	(489,883)	(68.66)	6
股東權益總額	3,963,734	4,257,190	(293,456)	(6.8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減少主係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2. 其他資產減少主係投資性不動產出售減少所致
3. 資產總額減少主係應收帳款及投資性不動產出售減少所致
4.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5. 負債總額減少主係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6. 保留盈餘減少主係特別盈餘及未分配盈餘減少所致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銷貨收入總額		6,828,877		16,469,925	(9,641,048)	(58.5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1,082		137,093	(76,011)	(55.44)
營業收入淨額		6,767,795		16,332,832	(9,565,037)	(58.56)
營業成本		5,857,724		14,351,484	(8,493,760)	(59.18)
營業毛利		910,071		1,981,348	(1,071,277)	(54.07)
營業費用		1,045,096		1,451,866	(406,770)	(28.02)
營業淨利		(135,025)		529,482	(664,507)	(125.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5,662)		(19,527)	(106,135)	(543.53)
稅前淨利		(260,687)		509,955	(770,642)	(151.12)
所得稅費用（利益）		(4,969)		56,995	(61,964)	(108.72)
稅後淨利		(255,718)		452,960	(708,678)	(156.45)
其他綜合損益		260,827		80,889	179,938	222.45
綜合損益總額		5,109		533,849	(528,740)	(99.0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7,419)		474,978	(722,397)	(152.09)
非控制權益		(8,299)		(22,018)	13,719	62.3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減少主係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2. 營業費用減少主係推銷費用減少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其他收入減少及處分投資損失所致
4.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係國外財報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		78.32	(5.17)	83.49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93)	(99.90)	68.97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14	(7.28)	36.42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以上比率增加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 資活動與融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425,022	936,649	68	3,361,739	無	無

本年度（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本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預估營業活動將產生現金流出。
- (2)投資活動：本公司預估今年完成對德國子公司減資作業，將有長期投資減少之現金流入。
- (3)融資活動：本公司今年度股東會擬不配發股利。

四、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五年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本公司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3 年度利息及匯兌損益列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	(4,444)
營業收入淨額	6,767,795
稅前淨利	(260,687)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07%)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1.70%
利息收入	12,355
利息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18%
利息收入佔稅前淨利比率	(4.74%)
利息費用	10,881
利息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16%)
利息費用佔稅前淨利比率	4.1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1.利率方面:全年淨利息收入為 12,355 仟元。因國內外市場利率維持平穩，且本公司利息收支佔營收淨額比例均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未來因應措施為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與銀行間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
- 2.匯率方面:全年淨兌換淨損為 4,444 仟元。由於本公司收取多種主要幣別之貨款，且對部份貨款進行適度之避險，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程度有限。未來因應措施為依公司營運狀況，搭配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外幣波動風險。
- 3.通貨膨脹方面：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售價與通膨率正相關，故受通貨膨脹影響程度不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3 年度未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對 Importadora Creative Vision Limiteda 所進行之資金貸與，係因應收關係企業款項一融資款之轉列，並已遵照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辦法辦理。本公司對持股百分之百之浩鑫電腦(香港)有限公司所進行之背書保證，為基於業務發展之需要，並已遵照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辦理。本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純粹以規避市場風險為目標，故整體因為避險所從事之交易盈虧，皆在本公司可控制之範圍內。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線	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畫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筆記型電腦	1.拓增 Discrete 產品線。 2.拓增 2 in 1 Form Factor 產品線，以符合教育市場規格。	開發中	297,500	預計 2015 年 Q2 起可量產	1.不同的 CPU 平台，可否自由搭配不同等級的 GPU 小板。 2.防水落摔等級的提高。
準系統	1.持續加強小型化自有品牌電腦系統的產品研發，拓增 0.5 公升超小型迷你電腦主機。 2.因應雲端運算需求，拓增 Cube 尺寸 XPC。 3.強化全系列無風扇機種設計。	開發中	28,000	預計 2015 年 Q2 起可量產	1.有限空間下最大化儲存裝置且維持運算效能。 2.密閉空間環境之無風扇設計能維持運算效能。
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	1.拓增 Intel 平台核心板。 2.拓增 Phablet 平板手機的主板。	開發中	24,500	預計 2015 年 Q2 起可量產	產品介面不同於市場現有銷售之產品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筆記型電腦銷售量已經超越桌上型電腦的銷售量，在以前筆記型電腦的規格差不多會落後桌上型電腦一年，但是隨著製程的進步，目前筆記型的電腦規格與桌上型電腦是同步的。此外加上現在電信網路的進步，因此行動辦公室的概念油然而生，加上現在筆記型電腦的設計日新月異，不僅可以做到超薄，甚至是被人詬病的電池續航力，目前的技術已經可以讓筆記型電腦的續航力延長許多。也因為如此，許多消費者買的第一台電腦已經由桌上型電腦轉變到筆記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也成為 IT 產業界的主流趨勢。為了保持市場的競爭力，浩鑫將加強筆記型電腦的營運，同時擴及到平板電腦等可攜式上網裝置，並逐步朝向方案設計製造商(Solution Designer Manufacturer)的方向發展。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進行併購，故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擴充廠房，故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

本公司在兼顧產品品質、進貨成本與廠商配合度等因素下，除長期合作關係良好的廠商外，亦積極接洽其他供應商，以避免因進貨集中所可能導致

之風險。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均為高度競爭之產業，因此原料之供應尚無中斷之慮。

2. 銷貨：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係透過子公司與代理商行銷分散於美洲、歐洲、日本及亞太等地區之零售通路，因此與客戶維持穩定之往來關係。

(十)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之處理情形：

1.本公司：無。

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無。

(十三)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風險管理架構依國際最佳風險管理模式，以確保風險管理機制的有效運作。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董事會(包含薪酬委員會)	1.修訂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與會計制度 2.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
高階管理階層(包含總經理與副總經理)	1.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 2.協調處理跨部門之風險管理資訊 3.風險預警、評估風險損失、提出風險處理對策、追蹤並彙整風險資訊
總公司各部門	1.符合風險管理規章 2.落實風險控管程序

1.稽核室：監控內控制度設計的有效性與執行成效，分析管理風險並提供改善建議。

2.行政管理中心：

(1)資源服務：擬訂人資及行政相關制度，配合公司政策，擬定資源配套方案，定期檢視工作流程，提出有效之作業方式。降低勞工安全之風險。

(2)資訊技術：根據需求及營運所需建構開發內部系統，確保內部系統正常及網路品質效能，做好資訊安全管理。降低資訊安全之風險。

(3)財會：各項財務、資金、投資與股務作業之管理與監督，確保帳務與各項報表之即時性與正確性。分析、規避與降低稅務風險。

(4)法務：各國專利技術及商標資料檢索與分析、迴避設計，專利、商標申請與維持作業，合約審閱與民事及智財權訴訟事務協助。降低法律之風險。

3.市場行銷：負責公司面與事業單位之媒體活動、市場資料收集、行銷活動、視覺設計、攝影、內部平面美工等業務。降低品牌形象與消費者權益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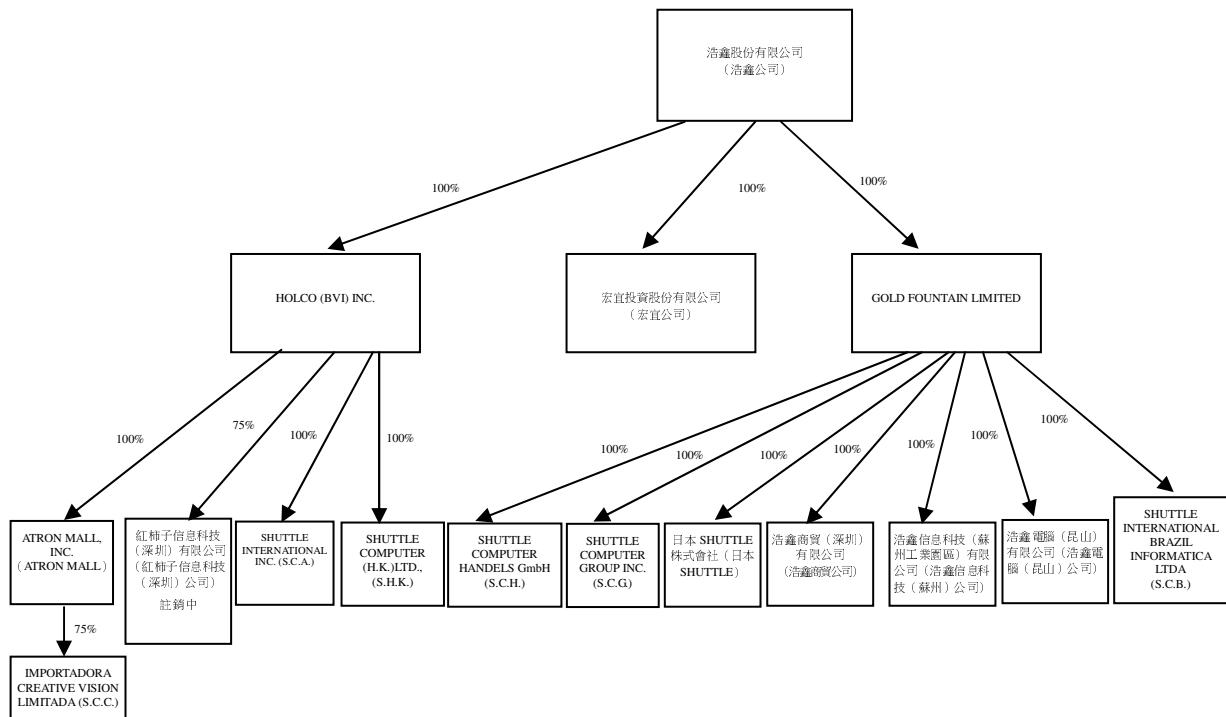
4. 華南營運中心：以 CKD 與 SKD 為形式之營運模式，負責提供符合訂單規格之產品，控管交期、品質與成本。降低產能及交期之風險。
5. 華東製造中心：以 OEM 為主，依產品之設計規格及要求，執行符合交期、品質與成本之製造生產作業。降低研發設計及交期之風險。
6. 行動產品事業中心：
- (1) 美國子公司：以開發美洲市場為主，銷售 NB、All-In-One 電腦及平板電腦、擴充客戶及通路市場、提供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降低客戶需求之風險。
 - (2) 研發：負責產品的規劃、設計與研發，並協同製造單位產出符合規格與品質之產品。降低研發設計之風險。
 - (3) 業務開發：擬定業務開發策略與方向，負責開發潛力客戶、評估客戶需求與收集市場趨勢，確認產品定位。降低客戶開發與客戶需求不確定之風險。
 - (4) 供應鏈管理：負責評估供應商品質，採購產品所需零物件、原料、模具與管理庫存。降低庫存呆滯之風險。
 - (5) 客戶服務與技術支援：產品各個階段的技術支援、售後服務與維修。降低客戶抱怨之風險。
7. 應用 PC 事業中心：
- (1) 研發：負責產品的規劃、設計與研發，並協同生產單位產出符合規格與品質之產品。降低研發設計之風險。
 - (2) 日本公司/德國子公司/美國子公司：以當地為主，提供浩鑫準系統、系統解決方案、市場開發、技術支援與服務。降低客戶需求與服務之風險。
 - (3) 業務：負責全球行銷通路，業務開發經營管理。降低品牌形象與客戶需求不確定之風險。
 - (4) 資材：負責評估供應商品質，採購產品所需零物件、原料、模具與管理庫存。降低庫存呆滯之風險。
 - (5) 產品設計驗證：產品技術支援、客服及產品維修，確認研發期間產品的功能性、相容性、穩定性。降低產品相容性與穩定性之風險。
 - (6) 智慧生活產品研發：以研發電子書包與智慧生活應用產品，提供以使用者為經驗的軟硬體整合方案。降低使用不便之風險。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圖一〇三年底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孫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例如下列圖表：



(2)依公司法第369條之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6條規定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無

(4)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Holco (BVI) Inc.	85.07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52,106	控股公司
Gold Fountain Limited	86.10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 1-1112. Cayman Islands.	USD19,876	控股公司
宏宜投資(股)公司	89.02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76 巷 30 號	NTD160,000	一般投資業
SHK	86.08	Unit 511, 5/F, Tower 1, Silvercord 30, Canton Road, Tsimshatsui, Kowloon, Hong Kong	USD50,001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SCG	79.07	17068 EVERGREEN PLACE INDUSTRY, CA 91745 U.S.A.	USD5,300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SCH	80.07	FRITZ-STRASSMANNSTR.5D-2533 7 ELMSHORN, GERMANY	EUR4,677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日本 SHUTTLE 株式會社	93.01	7F,AIOISONPO BUILDING,2-8-11 SUMIYOSI KOUTOU-KU TOKYO 135-0002,JAPAN	JPY100,000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浩鑫商貿(深圳)有限公司	94.10	深圳市福田區天安車公廟工業區天經大廈 F3.82B1	USD1,750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SCA	98.12	48389 FREMONT BLVD STE 110 FREMONT CA 94538-6558	USD800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浩鑫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99.08	江蘇省蘇州市昆山市開發區前進東路 289 號樓 913-914 室	USD1,000	電腦週邊設備之研發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99.12	蘇州工業園區蘇虹中路 200 號綜合保稅區西區建屋三期四號廠房	USD7,250	電腦週邊設備之加工
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06	深圳市福田區泰然蒼松大廈南座 1315	RMB12,000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SCC	99.11	SANTA CLARA 301 OF.2806 HUECHURABA,SANTIAGO,CHILE	USD250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SCB	101.03	AVENIDA BRIGADEIRO FARIA LIMA,1903-CJ.143-JARDIM PAULISTANO	USD360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ATRON MALL INC	100.06	17068 EVERGREEN PL,CITY OF INDUSTRY,CA 91745 U.S.A	USD197	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

註 1、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註 2、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
電腦及其週邊產品銷售、一般投資業。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Holco (BVI) Inc.	董事	余宏輝	5,210	100%
Gold Fountain Limited	董事	余宏輝	19,875,886	100%
宏宜投資(股)公司	董事	浩鑫(股)公司 代表人:余宏輝	16,000,000	100%
SHK	董事	余宏輝	50,001,300	100%
SCG	董事	余宏輝	30,000	100%
SCH	董事	余宏輝	不適用	100%
日本 SHUTTLE 株式會社	董事	余宏輝	2,000	100%
浩鑫商貿(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鄭逢祥	不適用	100%
SCA	董事	余宏輝	80,000	100%
浩鑫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黃忠淵	不適用	100%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董事	李志瑋	不適用	100%
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陳俊成	不適用	75%
SCC	董事	ATRON MALL INC 代表人:余宏輝	不適用	75%
SCB	董事	GOLD FOUNTAIN LTD. 代表人:余宏輝	638,085	100%
ATRON MALL INC	董事	余宏輝	197,500	10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NT\$)	資產總值(NT\$)	負債總額(NT\$)	淨值(NT\$)	營業收入(NT\$)	營業利益(NT\$)	本期(損)益(NT\$)	每股純益(損)
Holco (BVI) Inc.	1,551,896	2,508,641	60,804	2,447,837	0	(29)	185,022	35,512.86
Gold Fountain Limited.	855,307	379,678	0	334,770	0	(258)	(173,034)	(8.71)
SHK	1,502,008	3,810,265	1,332,320	2,477,945	5,429,977	196,476	210,599	4.21
SCA	25,737	26,310	0	26,310	0	(37,343)	(572)	(7.15)
SCG	186,662	162,900	99,304	63,596	392,857	(37,385)	(37,409)	(1,246.97)
SCH	239,815	274,278	105,845	168,433	625,014	5,441	5,417	-
宏宜投資(股)公司	160,000	121,084	0	121,084	0	(1,244)	(20,721)	(1.30)
日本SHUTTLE株式會社	34,658	25,998	14,472	11,526	68,777	(6,850)	(7,103)	(3,551.5)
浩鑫商貿(深圳)有限公司	55,617	24,403	13,054	11,349	36,818	(72,683)	(9,182)	-
浩鑫電腦(昆山)有限公司	32,010	32,004	2,357	29,647	35,058	496	503	-
浩鑫信息科技(蘇州工業園區)有限公司	215,745	415,729	324,886	90,843	172,094	(125,218)	(121,443)	-
紅柿子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7,365	479	479	0	0	(71)	1,579	-
SCC	7,253	24,663	106,094	(81,431)	31,257	(36,021)	(34,775)	-
SCB	10,624	1,428	253	1,175	0	(3,545)	(3,559)	(5.58)
ATRON MALL INC	7,834	278	61,072	(60,794)	0	(39)	(26,161)	(132.46)

(二)關係報告書：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屬為非公開發行公司或係在境外，依規定無需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五、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浩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余 宏 輝